

前言

加油！芫羽

我喜欢想像男人！因为“想像”比“看”更富神秘感与完整性，而且想像中的男人可以英俊、潇洒、勇敢、温柔、体贴、与……无害。是的，脑海中的男人不具侵略性，有缺点，但因缺点而更可爱。

所以，在见多了现实生活中软弱自大且令人乏味的男人族群时，想像男人反而是种非常罗曼蒂克的心灵享受。

这，算不算是一种小说美学？《五行麒麟》基本上是以男人为主的故事，女主角可能有陪衬之虞，但不管是花衬绿叶或是绿叶映红花，说真的，描写男人有时比女人更过瘾，就像在看一些超级巨星与男模的海报时所产生的波动，他们身上散发出来的性感比女人来得强烈，当然，也就更让人赏心悦目了。

看到这里，可以窥知芫羽是个标准的异性恋者了吧！

常常在想，人实在是非常脆弱的生物，除了生、老、病、死的过程，还得对抗许多“意外”的发生，而且还不可能召唤得到超人来替我们解决问题，总要硬着头皮面对，或妥协，或无奈，或失败，或……失去生命。

所以，在小说里，可以暂时找到远离恐惧的避风港，出事了会有英雄出面扛下，有危险会有帅哥出面相救，永远邪不胜正；永远好人抬头；永远欢喜收场。因此芫羽只写喜剧小说，因为世间的悲剧太多，不需要我再加以渲染描绘，否则我会先伤心掉泪。

气氛有点悲，乐观的芫羽今天失常，请见谅。

好了！深深吸口气，再把阴霾吹走，来谈谈《五行麒麟系列》中的男人吧！

这个故事的架构来自我对男人的想像，五个不同典型的男人会造成不同的视觉震撼与刺激，爱情题材也就一一出现。丁翊首当其冲被我拿来开刀，没有其他原因，只因他年纪最大，再拖下去恐有“熟烂”的危险，所以，只好先找个跟他速配的女人出场，让他可以早点娶妻生子，鞠躬下台。

不过，因为这个系列的人物众多，可能要读者们多花点心思记人名，就当作为脑力训练，保证有完之后功力大增，日后看书或课本时必能一目十行，过目不忘，科科及格，不会被当。

所以，芫羽的书能不能勉强归类为“优良课外读物”？哈！

由于这阵子杂事颇多，若是不能回读者的信还请包涵；还有，有些读者的来信让我不知如何回答才好，因而放弃回信，实在抱歉。

新新人类苗立，你是第一个来信的男读者，谢谢你的支持，祝你和你的爱人同志幸福快乐。

那些问我布斯坦的真实国名和要汗曲国王照片的热情读者，如果你们真的很急，请自行参考“不丹”的相关资料好吗？羽实在无法将N年前看到的不丹王储照片再变出来，Sorry。

幻想芫羽是气质佳人的读者们也请回归现实，想像男女主角即可，放过我吧！

西港的弄儿、明儿，因为到目前为止只有你们对《丑闻新娘》不满，

所以芑羽乾脆在此回信，你们的建议我都谨记在心，只是，有更多的人喜欢这本书，怎么办？谢谢那些附上回邮的女孩，你们的真诚太感动了。

那些寄限时信的朋友请节省点邮票钱，因为限时信和普通信到达芑羽手中的时间相同，So，能省则省。

要本人照片的读者们请看清楚以下二字：“免谈”！

什么？芑羽太丑？太胖？太老？或是人害羞：呵呵！套句本人以前的口头禅：大概、或者、也许是；不过、恐怕、不见得。

那么为什么不秀照片？因为不想！可以吧？那些说芑羽出书太快的人，不知道你们是嫌弃还是赞扬？写太快了是伤大家的荷包还是脑筋？我会反省。

还在不停搜索芑羽的基本档案的朋友们，很抱歉，没有密码，代号“芑羽”的档案叫不出来，目前可能被锁在“X档案”之中，列为机密。

有些赞者只来信表示支持与鼓励，由于没有需要回答的问题，芑羽自动将心意收下，献上感谢，也就……不回信了。

由于电脑写书成恶习，故回信也以电脑誊写列印，请不要以为有专人为我回信，芑羽又不是企业家，哪谓得起秘书？“翻白眼！”还有，请好心人不要要求我亲笔回信，因为那会伤害各位的眼睛，且要了我的命。

好了，以上回答大概可以安抚一些没收到回信的读者的心吧！只要有空，我会尽量回信，也谢谢许多爱护我、支持我的读者朋友们，有大家的加油声，我即使在面对接下来的炎酷暑热也会安心忍耐。

下次再见！

第一章

香港\\尖沙咀

沿着着明的弥敦道，在接近左敦道前转进一条地图上找不到的巷弄，蜿蜒而行，便会在巷底发现一幢中国式的古老建筑，隐在一片摩登的现代楼层当中，显得相当格格不入。这幢建筑的外关有点像庙宇，又像是中国园林飞檐的缩影，除了占地广大之外，在寸土寸金的九龙半岛上，它还有着私人的前庭后院，意味着拥有着必是个大有来头的人物。

铜钱的墨绿色大门上龙飞凤舞地以金漆写了“祥和会馆”四个大字。外地来的观光客或许对这个名称毫无概念，但香港人，尤其是在道上混过的人。只要一提起祥和会馆，莫不神色警觉，三缄其口。无论任何人到了尖沙咀，可以不知道香港总督的名字。却不能不打听清楚祥和会馆的来历，因为香港最有势力的人就住在这里。

据外界所知，祥和会馆存在至今已有百来年，它是一个奇特而神秘的组织。以分别代表金、木、水、火、上的五个中国古老家族共同成立。代代由家族中找出“麒麟”共掌会馆。传至现在！案五行麒麟已换过三代，五位年轻有为的当家分别是——“金麒麟”是纵横商场多年的丁家老么二十九岁的丁翊！案木麒麟是林家的二十五岁的独子林剑希，林家以银行和地产而名列香港富商；“水麒麟”是书香门第江家唯一的继承人江澄，现年二十

七岁；“火麒麟”是航运大亨武家的老么武步云，才二十四岁；“土麒麟”乃是建筑界元老方家的次男方腾，二十八岁。

五行麒麟的产生是由各家族自行决定，凡年满二十岁的男子都有被提名的资格，再经由会馆里五族的长老认可考核通过，然后在其右臂上刺上一条麒麟刺青。以为凭据。

一旦被命为“麒麟螫”。将来便是各家族企业的接班人，再也不能更动，这是祥和会馆长久以来的条例。

因此，五行麒麟不仅是祥和会馆的主事者，更是五大家族的当家，他们在家族中的地位崇高，在会馆内更具决策事务的权力核心。

那么，祥和会馆到底是在做什么的呢？说穿了。它是一个拥有武力的自治团体，维护茗五大家族的事业与安全，绝对的封闭，也十足的私人，他们互相支援，彼此合作。五大家族以外的人根本别想要进入一探究竟，更别想侵犯这五大家族中的任何一个人，只要一有风吹草动，祥和会缩的手下成员便会倾巢而出，合力对抗敌人。所以，无论黑白两道。大家都不敢招惹祥和会馆。连提起这个名称也都小心翼翼。深怕身旁就有祥和会馆的眼线，招来不必要的麻烦。

不过，祥和会馆也不是想像中的高不可攀。目前约五位麒麟在媒体上的曝光率要比以往年得多，外交手腕与经营能力也都比以往的前辈有过之而无不及。他们不仅活跃在商场和各界。知名度也随着家世和个人魅力的相辅相成而水涨船高，因此势力正如滚雪球般愈滚愈大，让人不敢轻触其纛。

这一天，平时只有固定开会时才会出现的五位麒麟竟被老人们同时请到祥和会馆。

说是有要事相商——“到底是什么事，这样十万火急地将我召来？案金麒麟”丁翊从富豪轿车后座跨下来，不停地嘀咕着。他的行事历上还有五个会议要开。晚上也早就安排好了要与某政要的女儿共进晚参。偏偏老人们一句话。他就得将今天的约会全部取消。

这就是身为麒麟最大的无奈。他暗暗叹了口气。

丁翊不是那种非常英俊的男人，但他的气质与身材在男人里却显得非常出色，比起那些过度好有的帅哥，他更有一份企业精英的清朗风采与气度。

在祥和会馆内的停车场。一个留着参差短发的男人跨出绩架跑车。大步地往会馆的正厅走去。

“方腾！”丁翊喊住正要往里走的人，快步跟上。

“丁翊，今天到底有什么有事？案土麒麟”方腾皱着眉头，似乎对这临时召集令也颇为纳闷。

方腾西装外套内敞着白色衬衫，头发零乱，但浑身充斥着力与性感。有种不协调的魅力。

“我也不知道。”西装毕挺的丁翊耸耸肩。嘴角扬起一抹无力的笑。比起阳刚味十足的方腾，丁翊的高佻颀长就显得俊秀些。

方腾瞄了他一眼。知道丁翊的个性最不喜欢受人摆布。他当初接下“金麒麟”的身分时。还与家族闹过一阵子呢。

“你也别闷了。就当作是喘口气吧！上回听剑希说你到越南出差一个月，回来后马不停蹄地赶往加拿大处理分公司的业务，你真把自己当成超人了啊？”方腾轻拍着丁翊，口气里有浓重的关怀。

五行麒麟由于年余相距不多，因此彼此的感情不错。加上长久以来五

个家族往来密切，孩子们几乎从小就热诚。方腾和丁翊从高中时代就已经是死党了。

“没办法，自从被选为麒麟之后。我开始被我老爸抓着处理公司的事。四年来早就不知道什么是自由了。”丁翊双手环胸，轮廓分明的五官几乎要扭成一团。

“谁教你能力太强，天生领袖气质难自弃嘛！”方腾虽然嘲笑他。但也同样对自己的际遇哀叹不已。他上有哥哥。下有弟妹。偏偏家中老太爷一眼就相中身为次男又玩世不恭的他。要他接下“土麒麟”这个位置。当时他还以为是太爷头发昏了，没想到兄弟们也都兴高采烈地深表赞成，就这这样把他推进了深渊……“你不也一样？你们家太爷会看上你还真是独具风格！”丁翊不忘取笑他一番。

“没错，所以为了充他慧眼里的英雄，我这四年来不也认分地不敢太过嚣张？”方家是以建筑起家。在香港拥有不少地皮利大厦，祥和会馆还是方家所建的哩。方腾当然知道自己的重责大任。因此早就收起玩心，让二十岁之前的浪荡纪录都锁进抽屉。乖乖地接受家族的安排。

“咱们是半斤八两啊！”丁翊笑着率先走进正厅。

祥和会馆的外表看来虽然老旧，但里头的装潢可丝毫不寒酸。百年来经过不断地修建维护。一走进正厅，就会发现除了所有的摆饰仍维持中国传统风格之外，许多高科技的设备应有尽有，不仅地下室是个电脑资料中心。连正厅的太师椅后方都有摇控装置和大型萤光幕，以备五位麒麟开会时可以随时提备资料和解说。

正厅中央的暗红地毯上摆着一张圆桌和五张红桧木雕着麒麟兽的座椅。这是五行麒麟的议审地点。而前方则有四张太师椅，是家族长辈的旁厅席，另外，在太师椅的后方有一个空了许久的虚位。那个位子是为谁准备的，已经没有人知道了，大家都以为那是历代麒麟们故弄玄虚的设计，并没有什么意义。

丁翊和方腾一进到正厅。就看见另外三位麒麟早已入座。

“我赢了！两人同时出现。来，各收五百元。案火麒麟”武步云笑嘻嘻地向两旁伸出手，一副中大奖的表情。

“真是。还真被你猜中了！案木麒麟”林剑希啐了一声，心不甘、情不愿地交出五百元港币。

虽然武步云家财万贯。又是五行麒麟中最年轻的一员。但他的吝啬和赌性可是他们之中最高级的。

旁边且没吭声的“水麒麟”江澄则还是一副天塌下来还不惊慌的表情，喜怒不形于色。把钱丢给武步云。

“嘿！愿赌服输。”武步云扬了扬眉，收起意外之财，灵黠的脸上堆满笑意。

“待会儿散会了我请客。”“啧！又拿别人的钱大方了？小鬼！”丁翊没好气地伸手按住武步云的头，真不知应该为自己成为他赌注而的筹码感到高兴还是生气。

“丁翊，我告诉你好几次了，别再喊我小鬼。”武步云眉头一拢，站起来转身指着丁翊的脸大声抗议。

“怎么？五人中你年纪最小，不是小鬼是什么？”方腾横了他一眼，将他的话瞪回肚子里。

“哼！以大欺小的老鬼！”武步云一看见方腾，气焰就消了三分，不仅仅因为方腾的外形有来冷硬刚强，最主要的是他知道方腾高中毕业后曾混过黑道，身手好得令人作舌。所以每回见面，他总会放聪明点，尽量别惹怒他。

“你们也真是的，既然迟到了就别一起进来嘛！害我损失了五百元。”林剑希是五个男人中长得最俊俏的一个，不凡的器宇配上显赫的家世，实在是相得益彰。只是，他的深沉与言词锋利也同样是五人中的佼佼者，一点都看不出来他才二十五岁。不过，他们都知道，这个帅哥是个冷血动物，不爱钱财和美人，只爱他自己。

“谁要你没事跟小鬼打赌！”丁翊笑着入座。五人中他的年龄最大，个性也最稳重，清磊的外形和落落大方的风度，使得他在商界被冠上“金童”的雅称，名字不时和一堆名女人扯在一起，共织“花边”绯闻。

“是你们让我们等得有点烦了，才会落入步云的圈套，是不是，江澄？”林剑希嘴角噙着笑意，转向对面的江澄。

“嗯。”江澄不遇可否，他那就算世界末日来临也不会改变的脸仍然挤不出第二号表情。他算是他们之中最安静的一个，自从当教授的父亲去世，他被长老们收留，就一直在这副德行。斯文的脸上戴着一副黑边细框眼镜，乍看之下有点土味，不过相处久了，大家都知道他的脑子是五人之中最棒的，这一点可能遗传了他那科技博士老爸的高智商吧。

“喂！什么圈套……”武步云又要嚷嚷，却被方腾的眼神给塞住了口。

“好了，都到齐了，长老们怎么还不出来？”方腾滑进他的座位，左手撑着椅臂上，右手支着下巴，姿态闲散，刚棱有力的脸上已有了不耐，方底有什么紧急重大的事呢？五个人心中有着同样的疑问。

正厅旁的偏门在这时走进了四位长老，他们是五个家族最德高望重的年长者，一直居住在祥和会馆，作五位麒麟的辅佐，也负责裁定五大家族内部的各项是非。

“你们都到了？”长老之一看了他们一眼，满意地点点头。

“有什么事非得这个时候将我们召来？”丁翊最想知道答案。

“咳，别急，先看了这卷录影带再说。”另一位长老将一卷带子放进放影机，片刻后萤光幕降下，灯光自动变暗，画面上出现下一个男人的背影，他正在祥和会馆的保险柜前偷偷开锁，然后从里头拿出了一尊玉雕麒麟兽，匆忙离去。

“这是……”方腾惊骇道。

麒麟玉玺不仅是祥和会馆的镇馆之宝，是个价值不菲的骨董珍品，玉玺内更藏有五大家族的所有资料和成员名册，一旦有心人拿到了这些资料，要整垮祥和会馆的五大家族简直易如反掌。

其他四人都大吃一惊。以祥和会馆的防卫严密，那个窃贼如何能轻易进来？“这是怎么回事？麒麟玉玺怎被偷了？”丁翊蹙眉怒道。

长老们一一垂下了头，其中一人自责地说：“昨天夜里所有的人都被一阵烟迷昏了，那个窃贼才能够来大自如。我们大约过了一小时才转醒，发现玉玺被偷，也都相当吃惊。

知道祥和会馆的麒麟玉玺的人并不多，况且来人能将电脑密锁打开，显然是非常熟悉馆内的一切。我们在事后发现园丁陈中不见了，一经打听才知道他急需一些钱，可能是因此将这些事出卖给外人……”“那个小偷的身分查出来了吗？”武步云收起戏虐的笑容。发生这等天大的事，他隐在嬉笑

怒骂之后的机伶便展露无遗。

“我们将监控系统录下的侧影做了扫描，经过电脑分析，模拟了他的脸孔。”长者们把那张人相交给丁翊，其他四人为围过来看，交换个眼神，都知道该怎么做了。

“从现在开始，各麒麟派出手下找寻这个人，就算他飞到天涯海角，也要把他押回来，务必要将麒麟玉玺夺回来。”丁翊冷冷地道。敢在太岁头上动土，不管敌人是谁，绝对别想逃出五行麒麟的手掌心。

“这件事交给我们，你们待在这里守着，别让消息曝光，免得惊动了不相干的人。”方腾转身对长者们说。

“先找陈中。”江澄开口了。

“的确，从他下手最容易。不过，我倒建议去查查这几年曾与我们有过结的对手名单。”林剑希的反应也相当快。

“那么，我们还等什么呢？”武步云站起来，已准备要动手了。

其他四个男人同时起身，走出了祥和会馆的正厅。

长者们盯着他们的背影，欣慰地点了点头。这一代的五行麒麟虽然个性独特，不受拘束，但遇事显定从容的气度还真的是让人慑服。只是，麒麟玉玺的失窃还隐藏着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如果其的被有心人拿走，那么，祥和会馆百年的基业都将毁于一日了。

五行麒麟当然不知道情形比他们想像的复杂，可是，只有把玉玺拿回来，才能向他们详细解译。

祥和会馆这次的危机全靠他们去解除了。

“小姐，我告诉你，我可能快死了。”一个操着上海腔中文的中年男人冒出这么一句话。

“噗！”俞晓净差点没被含在口中还来不及吞下的鸡尾酒给呛毙。

二十八年来第一次有男人主动找她搭讪，谁知一开口居然是这种荒唐的笑话！

她睁亮眼睛，瞪着身旁一脸死白的男子，好不容易忍住育胃土来的笑意，开口。

“这个开扬白得换一换，先生，这种话在这样的酒吧里是钓不到女人的。”在香港中环兰桂坊附近，像这样的酒吧里多得是意不在酒的客人，男男女女穿梭在午夜的暧昧场所，心里想的必定也是暧昧的事。

俞晓净抿了抿嘴，对这趟香港之行有点失望。

三天前她才从台湾飞到香港，参加当地的一个旅行团，团员大多是台湾人，由导游带着游览香港。今晚团员们多半逛百货公司“血拚”去了，但她对购物没多大兴趣，想躲在饭店里看电视又觉得浪费，才在导游小吴的带领下见识一下香港的夜生活。

结果，一个晚上下来，与她一起来的几个女人已和隔桌的男人们聊得不亦乐乎，只有她，仍然杵在吧台前嚼着鸡尾酒。

这种情况，晓净早就习惯了。

在男人的眼中，女人大概只区分为美女与丑女两种。而介于这两种极端之间的不美不丑者，可能就得靠点其他的能力来博得男性的注目了。

晓净的姿色就留于那种容易被大众忽略的平庸族群，偏偏她也没有其他的“特别”之处可吸引异性的眼光。

从小到大，她不便长相平凡，连个性都中规中矩，在学校她是个安分

守己的乖乖牌学生；出了社会，她是个自食其力、绝不好高骛远的上班族。她知足、诚怒、温和、认真、合群……但就是不出色！

这样的文静女孩如果在南部乡下可能早就相亲相得头破血流，草草决定一生的对象而结婚了。晓净正好上台北念大学，毕业后自然留在这个五光十色的大都会中继续生活。

她也知道，以她这种小心翼翼的个性早晚会被这个激进夸张的社会淘汰，只是她仍旧不想太早回乡去面对家人不时搬出来的婚姻压力。好歹总得让她试试，是不是真的不能靠自己的能力觅得一个如意郎君。

不过，在经过这些年的感情空白之后，她开始心灰意冷了。

难道真的有人天生是这种毫无异性缘的命？公司中的男同事不是结婚了就是太年轻，好像适合她的好男人全都死光了一样，在台北混了这么多年也沾不上一个。

逊毙了！眼看着周遭比她年轻的女孩一个个谈恋爱、结婚，她那颗心有多晦暗就不用形容了。那简直就像被世界遗弃了一样，了无生趣。

晓净瞪着手中的酒杯出神，哀叹着自己贫乏的感情生活。

我一定是九世尼姑转世，否则谁会相信我活了二十八年仍没有约过会，谈过恋爱？她无力地翻着白眼。

正独自伤怀，坐在她身旁的那个男子灌了一大口酒，又转头对她说：“你……你以为我在骗你？我真的死定了！该死的，那……家伙竟然没告诉我，我要去偷的是五行麒麟的……东……西，这分明要害死……我，呜……我现在一走出这家 BAR，肯定要被砍成二十块……”她这辈子注定要形单影只地终老一生了。瞧，连老天垂怜地赏她个男人都还是又老又酸又醉的，那她还有什么希望可言。

“你醉了。”晓净双手支着下巴，眼睛看着正前方，连转头看他都嫌费力。这个人在扯些什么啊？什么麒麟？听了都觉得累。

“我怎么可能醉？说不定看不见明天的太阳了，我……呃，我哪敢醉？死刘老头给我记住，欺侮我从上海来，摸不清底细……给我这种要命的差事，说是会赚大钱……妈的，还骗走我的东西……呜……”那男人又哭又说的，声泪俱下。

晓净有点受不了了，这个人有毛病，但她不见得要陪着他“起笑”吧？看了看手腕上的表，已经十二点多了，太晚了，她不时望着小吴，却见他们一群人仍没有回饭店的打算。

“小姐……我苦死了，你找人去拿……在重庆招待所……三十三……咱们聊得开心，也算有缘……”他语无伦次地低喃着，头低垂着，离吧台愈来愈近。

晓净吸了一口气，拨了拨前额的刘海，决定离开这个可怜的男人。

她刚站起来，门口就传来众人的低呼声，那男人霍地抬起头，瞪着那五个风格独具且引起骚动的男人逐渐向他走来，杵动的手翻倒了酒杯，失措地用力握住晓净的手，低喊道：“没错吧？我完了！五行麒麟来了！我真的完了！”“喂！放手！”晓净被他的行为吓了一跳，忙不迭地要抽回手，怎奈那男人紧握不放。

五个男人中带头的那个西装笔挺，五官清朗，看起来不像是坏蛋，但他两道如电的眼神却能让人望之生畏，不怒自威。晓净的心没来由地抽动一下。

“张马文，东西呢？”丁翊双手插在裤袋里，若无其事的笑容里有暴风雨前令人战栗的宁静。

五行麒麟二十四小时内就打听出偷麒麟玉玺的男人躲在兰佳坊一带，祥和会馆布下的天罗地网早就困住了这个胆大包天的窃贼，他们慢慢缩小范围，直到将他逼得无路可退，才出手拿人。

“东西？什么东西？”张马文佯装不懂，酒醉却醒了大半。

胡里糊涂地接下这件盗物委托，他事后才在道上朋友的密告下得知自己闯了大祸。

初到香港，他哪些人不好惹，偏偏去进犯祥和会馆这群地头蛇的地盘，要是承认了，那他今晚绝对会横着被抬出酒吧。

“还装糊涂？”方腾露出阴沉的笑容，衣领敞开的胸口隐隐看得见纠结的肌肉，一看就知道是个练家子。

晓净夹在台风眼中，强烈地意识到自己正身陷一个超级大麻烦之中。这种对白在港剧中早看多了，她要是继续杵着就是个大傻瓜了。

见五个高姚的男人同时向她和张马文靠过来，她硬是甩开被张马文握住的手，决定逃出这个要不关己的是非之地。

“等等，你是谁？”林剑希伸手拦住晓净，迷人深幽的眼睛好奇地打量她。以他处理事情的经验，这个女人最好别放过，说不定她和麒麟玉玺也有关联。

“我……我是台湾来的观光客……”晓净慌了。这些人虽然相貌堂堂，可是以其行事来看绝非善类，她得早点撇清才行。

“观光客？”武步云一听她说中文，也以中文问话。

“是……”小吴啊！你还不快来救我？晓净在心里求救着。

丁翊也觉得有异，且盯着她打量。

这个女人若是混在女人堆中一定毫不起眼。白净的脸上镶着一双单眼皮的小眼睛，鼻子还好，嘴也差强人意，留着一头和长相完全不相称的长发，还绑成一束马尾，整体看起来，就是普通。

以他和女人交往的丰富经验来看，长相普通又不懂得打扮自己的女人是最悲哀的。

丁翊立刻把晓净归类在这一类女人之中。

这时，张马文忽然指着晓净大喊：“别走！她知道你们要的东西在哪里！我都告诉她了。”他一喊完，那五个男人十只眼睛全都转到她身上，像要在她身上射出几十个窟窿一样。

“你……你胡说什么？”天！她今天是走楣运吗？莫名其妙地被这个无聊醉男给纠缠上。

“你认识他？”丁翊脸色沉了下来。这个其貌不扬的女人会是主谋者？“当然不认识！我才来香港三天，哪会认识他？”晓净睁大丹凤眼，断然否认。

丁翊和方腾对看一眼，知道事有蹊跷，张马文和这个女人之间一定有一个在说谎。

“把他们带回去！”丁翊做下了决定。

晓净一听吓了一跳。开什么玩笑？她明天要跟团去深圳，可没闲工夫进这淌浑水里。

“小吴！”杵在桌旁的导游还不快来救他。

小吴战战兢兢地走近丁翊，颤声说：“各位……她是本团的团员之一，的确才从台湾来香港，如有冒犯之处，还请见谅。她得跟本团一起回饭店了。”“别让她走啊！”张马文临死前还想拉个替死鬼。

“你……”晓净气得秀眉打结，猜不透他在想些什么。

方腾扬起浓眉，盯着晓净看了半晌，才道：“住哪间饭店？叫什么名字？何时要离开香港？把资料留清楚才能走人。”众目睽睽之下，他们还是别太嚣张，如果这个女人和玉玺有关，他们有的是办法随时盯住她。

小吴把晓净的资料留下后，匆匆带着她和其他团员在五行麒麟的注目下离开酒吧，背脊早就吓出冷汗。

“俞小姐，你是怎么搞的？刚才那五个男人我们香港人没人惹得起，你胆子还真不小！”小吴一出酒吧的门就向晓净抱怨。

“我真冤枉，没事被那个喝醉的男人拖下水，我哪知道会发生这种事？早知道我就留在饭店看电视，不出来了。”晓净的心还在惊悸之中，才说自己引不起男人的注意，蓦地就冒出六个男人来吓死她，这算什么桃花运？“那五个男人是什么人？”其中一名女团员好奇地问。

“他们是祥和会馆的五行麒麟，来自五个古老的中国家族，在香港拥有强大的势力……”小吴悄声地道。

“五行麒麟？是黑帮吗？”晓净想起那个张马文的酒话。

“不算是。那是个封闭的组织，并不会为非作歹，只是五个家族关系密切，非常团结，他们想要的东西或是想做的事没有人可以阻拦，虽然他们是人不犯我、我不犯人的自治组织，但一旦有人惹上他们，下场多半很惨……唉！幸好他们不是黑道上的人，否则绝对是香港治安的一大威胁。”小吴一抹额上的汗水。以前都是从报章媒体上有到五个麒麟当家的模样，今天亲眼目睹，那种气势还真是吓人。

“五行麒麟？”晓净还愣愣地呆立着。

“那五个男人分别是金、木、水、火、土五位麒麟，也是五大家族目前的当家，他们五人是祥和会馆的首脑，也是香港最有名的单身汉。”小吴边走边说。

“哇！单身汉口也！那五个各有特色，长得都不差。”团里的女人尖笑着，早把方才的紧张忘光了。

“你们别妄想接近他们，要接近五行麒麟，那可得有点本事。据说要成为祥和会馆五行麒麟的媳妇，得五大家族一致点头通过才行，麻烦得很。”小吴讥笑一声。

“哦？”其他女人都开始起哄讨论起来，只有晓净，她打了个大呵欠，只希望把刚刚那些事都忘掉。此刻，她恨不得早点回到熟悉的台北，安分地坐在办公桌前打电脑，管他的五行麒麟，不过是香港的几条臭虫而已。

嗯，这样想心情舒畅多了。

第二章

这是万象之都——香港，除去了黑夜迷人的外衣之后，阳光下的这块

弹丸之地活像是被打翻了的玩具，风貌复杂多样，夹杂着现代与传统、东方与西方的景观，让人感受不同的风情。

晓净跟团从深圳回来，有一个下午的自由活动时间，明天一早就准备搭机回台北了。

其他的团员们照旧大肆采购，她却想一个人看看香港人的真实生活面貌，于是穿上便鞋和宽松的衣服，从饭店走向皇后大道，四处浏览。走了约半个小时，正想往中央市场逛去，忽然背后隐隐有种被盯梢的错觉，她立刻转头看看前后左右，四周都是往来的行人，没有人在意她这个观光客。

算了吧！有谁会跟踪一个长相普通的台湾女人？晓净暗自解嘲。

继续往前走，她在一个街角看见一间小小的骨董店，一时兴起，走进去瞧瞧，里头各式各样的骨董饰品摆满橱柜，东西堆得连转身都有点困鸡。她四处看了看，觉得有点压迫感，正想走出去，不经意瞥见橱柜里有一枚金色的小印石，上头雕着一只像鹿却又独角的动物，虽然小巧，却刻得栩栩如生，姿熊鲜活。她兴味盎然地拿起那个约四公分高的印石，把玩良久。

“那是古代的仁兽，麒麟。”店主不知什么时候来到她身后，出言解释。

晓净吓了一跳，转身看见一个穿着长袍的老人，矮胖的身形，眯起的小眼，正冲着她笑。

“呢……这是麒麟？”她这趟香港之旅怎么净骸案麒螫意搅在一起？“严格说来，雄的叫麒，雌的叫麟，这金麒麟原本有一对，你拿的那尊是麒。”老先生不厌其烦地说着。

“那另一个麒麟呢？”晓净觉得有意思，又继续问道。

“另一个在别人手里。”这算什么回答？“为什么没凑成一对？”她想一对都买下来。

“因为时间还没到。”老先生意味深长地笑了。

晓净一愣，不明白这老头儿干嘛老是把话题扯远。

“这个印石卖不卖？”她又问。

“当然。不过，要买这颗印石的人得先把名字刻上。”老先生慢吞吞地转身走向店的后头。

晓净总觉得这个老先生有点诡异，可是又说不出哪里不对劲，因此拿着那尊金麒麟站在原地发怔。

不一会儿，老先生从里头出来，手里拿着一枝篆刻刀，伸出手，“来，给我，我帮你刻上名字。”“这……”她有些迟疑。这颗印石她本想买来送给爸爸的，现在刻上她的名字的话就送不成了。

“不买？不买就放回去。”老先生不疾不徐地说。

晓净又低头看了手中的麒麟印石，总是爱不释手，于是递给老先生，“多少钱？”“先告诉我你的名字。”老先生拿过印石，头也不抬地说。

“可是如果太贵了，我买不起……”真是，她皮包里只剩一千元港币，超过这个价钱她可能就会放弃了。

“放心，你绝对买得起。说，叫什么名字？”老先生笃定的表情有种说服力。

“俞晓净。”她写在纸上给他。

“嗯，好名字，清晓明净，好！”老先生手工俐落地在印石底刮下刀痕，过了约一小时，那只麒形印石就挂在晓净的胸前了。

晓净看着印在白纸上的流畅婉焕线条，把她“俞晓净”三个字刻得苍

劲而圆美，可见老先生雕刻的功力深厚。

“好漂亮！”她不住称赞。

“它是你的了。”老先生微微笑着。

“啊！我还没给你钱。多少？”她急忙打开皮包。真要是超支的话，只有刷卡了。

“一块。”老先生举起食指定在她面前。

“一块？”港币？美金？英镑？不可能啊？晓净几乎傻了。“一块什么！”“一块港币。”有没有搅错？她觉得脑袋有点卡住，转不过来。

“老先生……”“一块港币。”老先生的手指动也不动。

“这……”她有点心虚。用一块港币买这个艺术品，怎么想都觉得占人便宜。

“不准还我了，上头都刻了你的名字了。”老先生依然坚持。

“可是，这一定不止这个价钱……”她急忙道。

“我是店主，爱怎么卖就怎么卖。”“这样你会吃亏的。”她从小到大没见过这种事。

“我高兴。走吧！别再罗唆。”老先生下逐客令。

晓净心惶惶地放下一块港币，踱出这间小骨董店，又在门口流连了几分钟才离去。

她不知道，那个店主老先生对着她的背影正露出奇特而诡谲的微笑。

晓净一路往前，还是想不通，这难道是老天补偿她前天晚上的虚惊一场？没道理嘛？低头再仔细端详胸前的金麒麟印石，映着夕阳闪闪生辉，她没来由地想起在酒吧里看见的那个带头男人的面孔，不禁心中一紧，连忙摇摇头将脑中的画面摇散。

都是这几天有关“麒麟”的事听得太多了，才会思绪全乱。

不行，振作起来，她是出国散心，可不能白白糟蹋了两万元的散心费用。

自我调整好心态，她整个人也快乐多了，决定找间有情调的餐厅大快朵颐一番。

踩在黄昏的香港街头，夕阳余晖在鳞次栉比的高楼大厦间洒下金光，像是入夜前不舍的轻抚，景致绚丽动人。晓净的心头对香港这个地方终于有了比较好的印象。

只可惜，这个好印象立刻被随之而来的事打成碎片。

她在一个街口竟被一群混混模样的男人堵住，其中一个大胡子的还粗声粗气地用广东话对她嚷嚷！案乖乖跟我们走，否则要你好看！惫这……这是干什么？抢劫？晓净慌得心脏差点停摆，左右看着往来的人群，居然没有理她！

“我不懂……你们在说什么，我只是台湾来的观光客……”她刻意用中文回应，这时候也只有硬着头皮装傻了。

“少装蒜了！走！”另一个说的可是道地的北京话。

“你们到底想干什么？”她全身发抖，对这个突发的状况束手无策。

“等见了我们刘大爷就知道了。”“刘大爷？”这是哪一号人物？会不会是认错人惫“别罗唆，走！”那群人形成一道人墙，逼迫她往一条窄街转进去，晓净一看这条街上行人稀少，商家也不多，怕真的进去后人才两失，届时，就算呼天抢地也没有用了。于是，她悄悄吸了一口气，倏地迈开大步

往道中冲去，嘴里还不停地大喊：“救命啊！有人要抢劫！”那群人见她跑就跑，呆了半秒，立刻追去。

晓净这时深深庆幸自己的甲等体能，人已经够不漂亮了，如果连体育差都那未免太对不起自己。她卖力地跑，在车辆中穿梭，只听得“叭啊案的汽车喇叭声频催，以及街旁观望的人潮。

这些香港人怎么都无动于衷啊？她喘着气，不能理解为何到现在没有半个人愿意出面帮她？难不成大家还以为是在演戏吗！这个结论在脑中转了几圈，她只有着急得欲哭无泪。

电影中每当这种紧要关头不都有人出来“英雄救美”吗？好吧！就算她长得平凡了点，但老天爷不至于偏心到连个善心人士来替她解危都不肯吧？中环地区是个斜坡，她跑了几百公尺已开始乏力了，眼有就要被那群莫名其妙的混混追上，蓦地，一辆高级轿车档在她身前约五公尺处，后座车门打开，一个穿西装的男人慢慢下啦，双手闲逸地插在他裤袋里，正盯着差点喘不过气来的她冷笑。

这个人有点眼熟……不！根本就是见过！晓净在心中拉起警报。眼前这个不难看的男人不就是在酒吧里的那个什么麒麟虫的？糟糕！两面夹攻，她这下真的死路一条了！

晓净瞪了他一眼，又转头看着后头猛追她的那票混混，岂知那群人一见到她面前的男人，全都吓得做鸟兽散，竟然跑了。

怎么？难道他们不是同一夥人？她再度转回头，那个男人点上一根烟，朝她走来。

“我们又见面了，俞小姐。”他笑着说。

纯正的中文，好听的嗓音，翩翩的风度，照个人如果在台北街头对她这么说话，她一定会芳心窃喜，但此刻，时机不对，场合更是糟透了。晓净终于明白，自己一定有了大麻烦。

“你想干什么？”她警戒地问，“放心，我对丑女没兴趣。”丁翊把烟弹开，露出不屑的表情。

这个女人要是和他们被偷的麒麟玉玺没有关系，为何会被人盯梢追踪？两天来他们早就查出张马文背后的指使者就是香港大亨刘伯伟，那个老家伙始终想将五大家族的势力赶出香港。不过，据他的调查，张马文并没将麒麟玉玺交给刘老头，如此一来，眼前的女人似乎更有问题了。

晓净听他直言不讳的批评，一颗原本就没自信的心硬生生被摧残瓦解。今天她如果长得美些，这些人还会如此损她吗？“既然没兴趣，就不要再麻烦我。”她说着转身想走。

“你哪里也去不成了。俞小姐，我看，你得跟我回去一趟。”丁翊伸手一挥，车上又走下两名穿西装的男人，分别架起晓净，硬是将她塞进车内。

“喂！你们干什么？这是自由国家，难道你们不怕触犯法律？”晓净跌进车后座，还拚命大喊嚷嚷。

丁翊随即坐进车内，冷笑泊：“不怕！”“放我出去！”这个男人虽然看有之下温和儒雅，但不经意流露的气势却相当慑人。

还说什么不是黑道，根本与流氓是一丘之貉！晓净觉得小吴的资料大有误。

“恐怕不行，俞小姐，你得向你的旅行团说再见了。”丁翊跷起二郎腿，吩咐司机开车，悠哉地睨着晓净那张惨白的脸。

“什么？你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老是找我的麻烦？”不能回台北？这下好了，公司和家里一定以为她遭了什么不测了。

“我叫丁翊，是祥和会馆的人。”丁翊靠斜靠在座位上，仍是一派潇洒。

“我不知道什么祥和会馆……”晓净皱着眉头。

“但是你认识张马文。”丁翊眼睛半眯，仔细搜寻她的反应。

“我不认识他！他是个神经病！莫名其妙地在酒吧跑来找我说说话，我根本连他是干什么的都不清楚，你们有问题就去找他解决啊！何苦老是缠着我？”晓净双手一摊，大声地抱怨着。

“他死了。”丁翊淡淡地道，晓净惊骇地瞪着丁翊。“你们杀了他？”他们真的在酒吧就将他杀了？下一个不会就是她吧？老天爷！她下凡了二十八年，可不希望到最后因为胡里胡涂地死在异乡而大大出名：“不，我们带他走出酒吧，他企图逃走时，被人用枪射穿脑袋，当场死亡。”丁翊的声音像铁槌般敲进她的大脑。晓净只觉得她的脑细胞在瞬间全都死光，思绪完全中断，再也连不起来。

到目前为止，她在香港的遭遇就像港剧惯有的动作写实电影一样，高潮迭起，而她，或许撑不到剧终便已经被毁尸灭迹了。

妈呀！谁来把剧本改一改啊？如果这时候有人拿一台相机将她和身边这五个帅哥拍下来寄给她爸妈，相信他们一定会以为她正走着超级大桃花运！

晓净坐在祥和会馆正厅的圆桌前，疲倦地瞪着在她身边走来走去的五个男人，觉得一下子看见这么多俊男，对眼睛来说实在是件奢侈的事。

丁翊将她带回祥和会馆之后，陆续进来的四个男人正是在酒吧看见的那些帅哥，他们见她被带回来都不断地提出问题，问的无非都是有关张马文的事情。

“我、真、的、不、认、识、他！”这是她唯一的回答。折腾了一个晚上，她又饿又累又渴，原有的恐惧已被厌烦取代，她有点佩服自己在这时候脑中居然还想着小笼包，真是的。

“我看这个丑女人是不会明说的，咱们要不要换个花样玩玩”武步云的话一说完，晓净混沌的脑待就被吓醒了。

她花了些时间才搞清楚他们谁是谁。

丁翊就是那个“绑架”她回来的男人；另外的四个，方腾是那个江湖味十足却又卖弄性感的人；林剑希则是自始至终都不曾正眼看她的漂亮男人，她有直觉，这个人百分之九十九倾向同性恋；江澄则是闷葫芦，偶尔问些她答不出来的奇怪问题：至于武步云，正是说要换个花样玩玩的这个年轻男人，别看他笑容灿烂，生得一张白净娃娃脸，他的鬼点子可是又多又吓人。

这五个男人就是小吴口中的五行麒麟？“什么花样？”丁翊在一旁抽着烟问道。

“强暴她啊！女人最怕这一点了。”武步云朝各兄弟挤挤眼，存心吓吓晓净。

“不！”晓净两眼凸睁，真想用鞋塞进他的嘴巴。这个年纪轻轻的小伙子心肠有够歹毒。

方腾嘴角勾出戏虐的笑意，摇摇手，“她长得这么难看，我才不要。”“是啊！那多亏？瞧她眼小、鼻短、嘴宽、眉粗的，实在让人倒足了胃口。”林剑希也加入损人阵容。

过分！她哪有那么丑？这些流氓、恶霸、混球、坏蛋……晓净只敢在心中偷骂，深深明白这种时候真的骂出口只有找死而已。

“那么，从最老的先开始，大家轮流上。”武步云笑着瞅着丁翊。

“别闹了！都什么时候了，你们还有兴致说笑？是谁杀了张马文？刘伯伟那个老家伙颇然尚未拿到玉玺，所以一定不会是他干的，这其中还大有文章，我们得继续追查，才能早点把东西拿回来，交差了事。”丁翊蹙眉梭巡了他们一圈，对晓净已经没有多大耐性了。

“问题是，你带回来的这个丑女人一点也不合作啊！”武步云拨着前额的短发，耸耸肩。

“俞小姐，就算你真的不认识张马文，我相信那天在酒吧中他一定有对你说些什么吧。”丁翊几乎快抽掉一包烟了，两道整齐的一字眉只差点打结。

“我根本没仔细听，他只说一再重复说他要死了。”晓净双手抹脸，只想倒在床上好好睡一觉。这种对白就像犯人被警方询问的情节。

“他怎么知道他快死了？”方腾街着问。

“他说的啊！或许是他的醉话。”晓净抿紧唇。一个醉汉的疯言疯语，她哪有闲工夫去推敲。

“你再仔细想清楚，否则……”丁翊准备发火了。这女人真的是敬酒不吃吃罚酒，好言相劝她不听，真把他惹毛了就动粗，看她说不说。

“否则什么？听说你们是香港大有来头的人，有什么事动动手指就能摆平，这张马文为什么会死，或是说了什么醉话，你们可以去问别人啊，干嘛非要绑架我这个什么都不清楚的观光客？」人饿的时候果真脾气会坏十倍。晓净饿得忘了该害怕，声音也不自觉地提高许多。

“因为你是他死前最后接触的人，他当着我们的面说你知道一些事，这假不了吧？你以为我们喜欢一整晚面对你这张脸？你早点把话说清楚就能早点回饭店去，省得在这里伤害我们五个男人的眼睛。”武步云的嘴对长相平凡的女人一点也不客气。

“你们……”五个土匪！后面四个字晓净花了很大的力气才忍下来。“他故意在陷害我，他故意的。”为什么他们就不相信她？“为什么他不陷害其他的人，偏偏陷害你？”林剑希冷笑。

“我怎么知道？”两手一摆，她再也没力气反驳了。

“你可能不知道你已身陷危机。”一直没对她聒噪的江澄慢慢踱到她面前，推了推鼻梁上的眼镜，接着说：“知道你是张马文生前最后接触的人不只我们，相信刘伯伟也找上你了。今大傍晚的那群人正是他派出的手下，他是黑道出身，出了名的心狠手辣，若是落入他手里，你肯定不能活着回台湾。相反的，我们只是要找回张马文从我们这里偷出的重要东西，你帮助我们，不只可以解除你的危机，也可以安然离开香港。”很有说服力的一段话。

江澄以“性命攸关”的心理对话来挑明晓净目前的处境。

晓净的确被吓住了！如果真的像他所说，那么傍晚那群人口中的“刘大爷”就是刘怕伟了。

“可是我真的和张马文没有任何关联……”她一时之间饿昏的警觉细胞又活过来了。

只因为在酒吧被一个不认识的男子搭讪就落得黑道追杀的下场？她为什么这么倒楣，好好的一个香港之旅竟会弄成这个局面？“你和他有没有关联没有人会计较，就算你是他的情妇我们也不在意，顶多嘲笑他的品味而已。

重要的是，他有没有对你说过些奇怪的话？”武步云每三句话中就夹着损人的字眼。

“你……你的嘴永远都是这么臭吗？”她忍不住了，这个嘴里吐不出好话的男人对她长相的侮辱太过分了。

“噢？还会顶嘴……”武步云双手叉腰，板着一张娃娃脸又想开骂。

“好了，小鬼，你别再插嘴了。让我来问。”丁翊把烟按熄，脸色已蒙上怒焰。

“俞小姐，你回想看看，张马文一定不小心露了什么，你把记得的说出来，我就送你回饭店。”一听到可以回饭店，晓净稍稍提振精神，闭起眼睛，努力回想张马文说过的疯话。

久久，她才开口道：“他说了些奇怪的话。他好像很后悔偷了什么东西，又怕被什么麒麟砍成十块……不，二十块……还是三十块……”“拜托！小姐，砍成几块不是重点！”五个男人同时没好气他骂道。必要时他们还会将他剁成肉酱，让他数也数不出来。

“这么凶干什么？我这是在联想啊！”晓净委屈地抗议。

丁翊一手撑额，握紧的拳头喀喀作响。如果会有女人死在他手里，这个俞晓净一定第一个。

“你那时候正在酒吧里做什么？”江澄突然问道。

“喝鸡尾酒。”这跟张马文的死有什么关系？晓净猜想着。

“给她一杯酒！或许模拟当时的情竟她会想得更多。”江澄细黑框眼镜后的眼神在此时特别犀利。

林剑希走到正厅后的酒柜倒一杯酒递给晓净，脸上依然是种高高在上的神情。

晓净没什么酒量，向来只敢喝些酒精成分少的鸡尾酒，林剑希给她的是加了一杯XO的甜酒，她因口渴一仰而尽，没注意到酒精的含量并不低。

“好喝！我可以再要一杯嘛？”她小声地问。肚子饿扁了，酒一下肚暖烘烘，满舒服的。

林剑希又倒了一杯给她，心想，她该不会是个酒鬼吧？“好了，你可以再想清楚一点了吧？”丁翊斜坐在她身旁的圆桌上，低头看着她，领带已经扯开，原本一丝不苟的精悍模样变得闲散而潇洒。

晓净盯着他有了一会儿，忽然发现他其实是个相当耐看的男人。只是念头才一闪，她又惊得正襟危坐。

这种时候她还有精神去欣赏男人？简直是个白疑。

她把和张马文的相遇再想一遍，慢慢回忆起他的确有说了些奇怪又片段的话，只是她当时心不在焉，才会记不起来，现在喝了酒，印象稍微清晰了一点。

“他……对了，那个姓张的说他被谁耍了，才会傻傻地去偷什么……反正他偷了一个东西之后非常后悔，说是得罪了香港的某些人……还说跟我有缘，要我找人去拿。”晓净说到这里，丁翊他们都紧张的竖起耳朵，知道快说到重点了。

“去哪里拿？”他们异口同声地问。

去哪里拿？晓净顺老他们的问题想下去，却再也想不起任何事。

为什么思绪又中断了？脑子好重，眼前的景物开始飘浮，她摇了摇头，又眨了眨眼，茫地迸出一句话：“地震！”“香港有哪个地方叫做‘地震’的？”

他们面面相觑，一头雾水。

“快逃！东西都在摇晃了，快点逃……”晓净站起身就往外冲去。

“喂！你干什么？”丁翊离她最近，连忙伸手拦住她。

“在地震！晃得好厉害！”她踉跄地滑坐在地上。

“笨蛋！是你在晃！”丁翊终于知道这个女人有多难缠了。

“天！她醉了！剑希，你给她喝的是什么酒？”武步云不可思议的大嚷着。

“最普通的XO加甜酒而已啊！”林剑希淡淡地说。

“只喝两杯就醉？”方腾觉得好笑。

“快点想，张马文说要你去哪里拿东西？”丁翊猛地拉起她，拍拍她的双颊，要她清醒一点。他可没有多余的时间再来个“五堂会审”下集。

晓净体内的酒精已开始发酵，整个人一直微笑着，红扑扑的脸在灯光下看起来竟然漂亮多了。

她笑着说：“拿东西？拿什么东西？不用送我东西，我只想睡觉。”

“你……”丁翊第一次对女人没辄，一时不知道该怎么问下去。

“遇上对手了！”方腾取笑地说，对事情的水落石出似乎一点也不着急。

“你是个又笨又丑的女人！”丁翊放开晓净，恼怒地坐回自己的位子上。

“我是长得不怎么样，但是我活得有尊严，才不像你们这些流氓……”

她想在心里的话这时全都溜出来了。

“你说我们是流氓？”武步云皱着眉头，对她的用词大大地不悦。

“难道不是？还给自己取了什么麒麟的美名，说穿了，不过是仗势欺人的坏蛋而已。”晓净借着酒胆骂得非常流利，一点也不知道自己已惹怒了五个男人。

“你似乎没醉嘛！还是藉酒装疯？”方腾冷冷地道。

“呵呵，谁醉了？我清醒得很！”她扯开笑容，不知死活地挑衅五行麒麟的脾气。

“快说！张马文到底要你去哪里拿东西？”丁翊大喝一声。

“不告诉你！”她已经醉得一塌胡涂了，只不过丁翊他们没看出来。

“欠揍！”丁翊揪起她的衣领，正想用拳头威吓她一番，晓净就“咚”地一声倒在他的怀里，不省人事了。

“哈哈……”方腾突然爆笑出声，这情况太好笑了。

丁翊讪讪地看了他一眼，放开手让晓净跌回地上，转身拿起西装外套，决定回家休息。再待下去他会先疯掉。

“喂！丁翊，你就这么走了，那这个女人怎么办？”武步云喊住他。

“随你们处置，要杀要剐都可以。”丁翊气炸了。

“哦！这种丑女不合我们的胃口，你带她回去吧！”林剑希笑着说。

“为什么要我带她回去？”丁翊沉声反问。

“她是你带来的啊！别把这种垃圾丢给我们。”武步云推得一乾二净。

“总不能要她留在会馆里吧？长老们这几日全不在馆内，我们又还没问出重点，这个女人可千万不能被刘伯伟找到。”方腾解释。

“那你们为什么不带她回去？”丁翊终于知道自己可能不小心接了个烫手山芋了。

“我们之中只有你和方腾有自己的房子，方腾又说今晚有事要回老家，那女人理所当然只有交给你了。”林剑希也跟着落井下石。

“你们……”这叫好哥儿们！好，总算认清大家的真面目。丁翊一手搭在腰间，一手抓着外套，回头瞪着他们。

“我们走了。晚上寂寞时可别饥不择食，连她这种货色也上哦！”武步云笑嘻嘻地摆摆手。

“务必保持清醒。”江澄这句话更耐人寻味。

“不好意思，我们正巧都得回家报到。”林剑希佯装莫可奈何的表情。

“嘿！”方腾走近他，一把揽住他的肩笑道！案别生气了，依我看，这个女人明天一早就会说出张马文的事，你和她在一起的时间绝不会超过十二个小时。忍一忍吧！”“是吗？既然如此，你为什么又巧得一定得在今夜回方家？”丁翊眯着眼睛，了然地看着他。

“因为我很想看看，只跟有名和漂亮的女人在一起总案金麒麟”如何与丑女对决？呵呵呵！”方腾低笑着。

“很好，这笔帐我记住了，方腾，小心则让我逮到你的把柄，否则，迟早有一天我会和你算算这笔帐急丁翊面带一贯的儒雅微笑，话里却饱噙威胁。

“不会有这种时候的。”方腾大笑地离开正厅，往积架跑车走去。

待其他人走光之后，丁翊双手环胸，低头有着醉死了的晓净，挤着眉自言自语：“你真是个麻烦，女人。”

第三章

阳光穿过明净的玻璃，洒向曲身睡在一张大床上的晓净身上，刺眼的光芒干扰她的好梦，她紧皱着眉，不太情愿地揉揉眼睛，醒了过来。

奇怪，今天早上饭店怎么没有 Morning\Call？不是要搭飞机回台北吗？她还有一半神智飘在太虚之境，只用另一半大脑在怀疑。

低头看着腕表，时间是差一分七点，她的睡虫在这一刹那被吓跑。

九点五十九分？飞机是十点起飞，剩下的一分钟她就算用飞的也飞不到机场！

为什么小吴没叫她？其他的团员呢？慌乱间，她大步跨下床，习惯地要找自己的皮箱，才蓦然被这个陌生的房间骇得动弹不得。

这是哪里？不是她住的饭店啊！

她焦虑地左右看着，二十坪大小的房间，摆饰高雅简单，有一整面墙是落地窗，正好可以远眺整个维名利亚港。

她现在到底身在何处？还是，这只是个恶梦？“你醒了？”丁翊在这时出现在房门外，棉质的薄衬衫和一条米色休闲裤，神清气爽的样子正好和晓净的灰头土脸成对比。

“是你？”晓净倒抽一口气，开始回想起昨夜的拷问案。“我怎么会在这里？”“昨晚你醉了，所以我把你带来我的住处。”丁翊走进房内，在床对面的沙发上坐下来。

“你的住处？”她更慌了，连忙低头有着自己的衣服，幸好还是昨天那件。

“别瞄了，你以为我会有兴致非礼一个喝醉的丑女？”丁翊笑着一手撑

住左腮。

晓净被他损得怒气顿生，骂道：“你……你把我带来这里做什么？说好要送我回饭店的，这下好了，我预定搭十点的飞机回台北，现在……我会被你们害惨。”“谁教你昨晚不干脆一点，把事情说清楚。”丁翊不动气，沉稳地看着她。

“我不是说了吗？”晓净皱着眉，一时想不起昨夜最后自己是怎么睡着的。

“你说到重点之前就倒下了。”丁翊提醒她。

“是吗？”她有点茫然。

“现在，你把张马文要你去哪里拿东西说出来，我就立刻让你回台北。”丁翊双手手指交握，静静等待。

“拿东西？拿什么东西？”晓净根本想不起来。

“麒麟玉玺啊！”“什么是麒麟玉玺？是张马文偷的东西吗！”丁翊一早的好脾气又飞了，他站起来大步走近她，一手扯住她的手肘怒道：“我没时间跟你花了，说，你要多少？开个价吧！”“你……丁先生，就算你给我一百亿我也无法给你答案。我真的没将张马文在我身边说的废话记住，你到底要怎样才甘心？”晓净摔开他的手，大声地说道。

“哦？”丁翊挑高了眉，衡量着她的话的可信度。或者，他们是找错了方向，她真的和麒麟玉玺一点关系都没有。

“虽然我不知道你们急着要找的什么玉玺有多重要，不过很抱歉，我帮不了你们。”晓净拢一拢长发，提起皮包就想离开。

“慢着，你还不能走。”丁翊冷冷地道。

晓净条地转身。“为什么？我都说得那么清楚了……”“因为你现在随时会有生命危险。”丁翊不是唬她。刘伯伟的人可能也在找她，她就这样闯出去，他们是不会放过她的。

“什么？”晓净瞠目结舌。

“你已经搅进张马文的事中了，最好别单独行动。”“我什么都不知道，有谁能对我怎么样？我现在就要回饭店拿行李，谁也不能阻止我回台湾！”晓净气得大吼，冲出房间。

丁翊跟着冲下楼，在客厅的转角处拦下她，怒道：“你这个笨蛋，想找死吗？”“找死？不！我还想长命百岁，只要不想看到你们这些叫什么麒麟的男人。”她固执地要推开他。

“是吗？好，不怕死的话你就走吧！”他闪到一旁，手抱着双臂，看她要如何下山。

“走就走！要不是你，我已经在飞机上了。”她的火气不小，气冲冲地打开大门往外走去。

丁翊站在原地倒数，五、四、三、二、一，果然，晓净又奔了回来，满脸悻悻地大喊：“这到底是什么鬼地方？”一出大门，她就发现自己犯了个错误。因为丁翊的住处竟是在山腰，大门外根本有不到半辆车，人生地不熟的，她怎么下山？“我家。”丁翊笑着斜坐在沙发的扶手上，顿时觉得看着她狼狈的样子满好玩的。

在他身边出现的女人哪一个不是打扮得漂漂亮亮的？举手投足皆是风情万情，面对他时无不使尽浑身解数把最好的一面表现出来。但看有这个俞晓净，他第一次了解到世界上原来还有这种不修边幅的女人存在！

“看我被整你觉得很好笑？”晓净像一座快爆发的火山，岩浆已在体内乱窜。

“冷静点，如果你想回去，我可以送你下山，不过，你得在四个小时内离开香港，最好以后都别再来意这样比较保险。如果她真的对张马文的事不清楚，那么她再留在香港只会对她不利。

“我巴不得！”晓净立刻道。

“那走吧！”丁翊拎起车钥匙，走向车库。

晓净跟在他身后，偷偷环视这幢建筑，不禁诧异这个姓丁的男人到底多有钱。这里一定是小吴说的太平山别墅区，能在这里拥有私宅的人都不是普通人家。

但这些与她一点关系也没有。坐在丁翊的跑车上，她只想快点拿了行李就到机场候机，好飞离这个“乱象之都”。

车子在她住宿的饭店前停好后，晓净便忙不迭地冲下车，直奔她的房间。当她用钥匙打开房门一看，并刻愣住了。整齐的床和被子，像是没人住过，更过分的是，她的行李都不见了！

丁翊随后跟来，看儿她杵在房里，皱眉问道：“怎么了？”“我的行李不见了。”这是怎么回事？小吴他们把她的行李运回去了吗？还是……被偷了？她气急败坏地又冲回一楼，到柜台前问个究竟。

“哦？你是俞小姐？昨晚有个男人说是你的亲戚，已经把你的行李取走了。他还告诉你的导游说你会在香港多待几天，暂时不回台湾。”饭店经理向她解释。

晓净傻眼地看着那位经理，什么话都说不出来。

“那个男人长得什么样子？”丁翊提出疑问。会不会是刘伯伟派来的人？经理想了半天也说不出具体的形容，丁翊不耐地带着晓净离开饭店。坐上车后，他转头对还反应不过来的晓净说：“行李里有没有贵重的东西？如果没有，你最好现在就到机场去，我有认识的人可以帮你弄到机位，让你马上离开香港。我可以肯定是刘伯伟的人干的，他们想绊住你好打听麒麟玉玺的下落。”晓净摇摇头，又点点头。说话的力气早就泄光了，她现在只是两眼发直，什么都不想。

丁翊重踩油门往启德机场驰去。一路上晓净的心情恶劣到极点，行李丢了让她难过又气愤，连话都懒得说。

“你在大厅等我，我去拿机票。”丁翊停好车子后便下车往机场的贵宾室走去。以祥和会馆在香港的势力，要弄到一张机票太容易了。

晓净拖着沉重的步伐踱到大厅，整个人的头上能罩一片乌云。这趟香港之行，只能用“衰毙了”来形容。为什么其他人都能快快乐乐地来去，偏偏只有她得受这种罪？难道老天也看她不顺眼，想用这种方式消灭她？太可恨了！

她正颓然站在大厅角落等候，没料到一群男人正慢慢向她围拢过来，当她不经意抬头找寻丁翊时，才赫然发现自己已被包夹住，无处可逃。

“麒麟玉玺在哪里？”一个穿西装、戴墨镜的男人向她咧嘴一笑。

完了！晓净吓得全身发抖，不知该如何是好。她可能又无法回台北了！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她嗫嚅地说。

“张马文和你在酒吧里聊得很开心，会没对你说什么？”那男人低低冷笑，森然的白牙在她面前闪着金光。

“没有，没有！我什么都不知道！”她倏地大声呐喊，吸引左右的人群，趁着那帮人讶异的时候，往大厅跑外跑。

“臭娘儿们！”那票人跟在她身后紧追。

丁翊一走出贵宾室正好看见这一幕，心中一惊，毫不迟疑地迈开大步冲过去。

晓净没命地奔逃，慌忙间被石阶绊倒，整个人跌倒在地，后头的人蜂拥而上，伸手将她拉起，要把她强行带到车上。

丁翊从侧门出来，街向晓净，一把推开那个挟持她的男人，将她拉到自己身后，喝道：“放手！”那个人一看见他，冷冷地道：“金麒麟，久违了。”

“刘子灿！”丁翊怔了怔，没想到刘伯伟的儿子会亲自出马办事。

“怎么？一向只和美女交往的商界金童今天怎么变了性了，竟会伴个丑女出游？”刘子灿挖苦地说，眼睛还不时瞄着晓净那有如鸟巢的头发和惊悸不定的脸。

“这一点不关你的事吧？”丁翊扬起头，神色漠然。

“我想一定是这个女人死缠着你不放，好心替你摆脱她……”“这种事不用你费心，倒是有空的话多多开导你那冥顽不灵的老爸，别老是做些傻事，祥和会馆最禁不起外人的挑衅，他如果还想活过百岁，最好安分点。”丁翊撂下了警告。以往五行麒麟并未将刘伯伟放在眼里，才会对他频频的小动作视若无睹，但这次他显然捞过界了。

“好大的口气！你真的以为五行麒麟能继续在香港横行下去？只要我们拿到了麒麟玉玺，你们祥和会馆就完了！”刘子灿恨恨地反击。

“有能耐的话，尽量试试看。”丁翊才不怕他的狂言。

“首先，我们得请这位小姐到伯伟企业作客。”刘子灿朝身后的手下招招手，决定无论如何要把晓净带回去。

“恐怕不行。这位小姐是祥和会馆的贵宾，没空拜访贵企业。”丁翊已准备动手揍人了。

“既然咱们都想要她，就得看看谁比较行了。”刘子灿才说完，他身后的三个手下已揍向丁翊和晓净。丁翊虽然外表文质彬彬，但身手不差，几个钓拳就将对方打了回去，不过刘子灿趁那三名大汉对付丁翊时，已经抓住晓净的手，把她拖往停车场。

“救命啊！放手！”晓净急呼，想摆脱箝制。

丁翊见状拨空去救她，伸出手握住晓净的另一只手，和刘子灿两人各执一方，拉扯中，晓净脖子上挂的那枚金麒麟印石跳了出来，在丁翊的面前晃来晃去。

金麒麟印石？丁翊呆了两秒，退来不及细想下巴就被揍了一拳，整个人往后倒去。

刘子灿拉住晓净，回头喝道：“快走！”四个男人于是带着晓净奔向车子。

丁翊还在强烈的震惊中，乍见那颗五行麒麟每个人都有一对的麒麟印石，他以为自己看走眼了。

拥有麒麟印石的人可以向五行麒麟要求任何事，这是祥和会馆的一道秘密。只有对自己有恩的人，麒麟们才会以麒麟印石相赠，以为将来报恩之用。但他的金麒麟印石偏偏在上一代当家手中遗失，因而到目前为止，只有他的金麒麟印石不是一对。他常常担心会有不肖之人拿走了金麒麟印石，屈

时来向他索求无度。

只是他万万没想到，金麒麟印石竟会在俞晓净身上！

老天！这样他还能放她走吗？事情似乎愈来愈复杂了。他瞪着刘子灿那群人的背影，伸手拿出行动电话，按下五行麒麟彼此通用的警讯按键。不出三十秒，刘子灿便会被他们祥和会馆在各处分会出动的人马逮住。

而他，只需耐心地等着俞晓净回到他身边就行了。

他还有一大堆问题要“请教”她呢！

晓净原以为自己这下子铁定完蛋，落入丁翊口中的黑道刘大爷手里，她这条小命还会有救吗？可是，就在她被押进刘子灿车内不久，车子突然紧急煞住，她一时搞不状况，惊愕中只见一群西装笔挺的男子围住了车，很客气地用枪“请”他们下车，而刘子灿则脸色铁青地乖乖将她推出车外。

这是干什么？她又换了主人了吗？晓净的胆几乎要被一早的混乱给吓破了。

“俞小姐，请。”来人倒是很客气请她上另一辆车。

她抬头一看，这还得了，七、八辆黑色轿车前后左右地档住了刘子灿的座车，围在四周的人少说也有三十个。

“哼！祥和会馆也只会用这招而已。”刘子灿在车里低声怒道。

“刘少爷，得罪了。”一个壮硕的男人微笑地向刘子灿扬了扬手中的枪，一招手便让开了一条路，让他通行。

“叫金麒麟给我记住！”刘子灿气得抛下这句话后扬长而去。

晓净这才知道原来这一大票人全是丁翊的手下。

“你们要带我到哪里去？”她上了车后小心地问。

“丁少爷要你到祥和会馆见他。”那壮硕的男子回答她。

“祥和会馆？他不是要让我回台北了吗？怎么又要把我带回去？”晓净一听，怒气又回笼。

“这件事请你当面问他。”就这样，像个玩笑似的，她到机场兜个风又回到祥和会馆。台北，离她是愈来愈远了。

丁翊在祥和会馆的正厅等她。这次其他四个麒麟没有出席，只有他一个人。

“你这个骗子！”晓净一见到他便冲到他面前，手指着他的鼻尖，气得大骂：“不是说好要帮我弄张机票回台湾？你到底在搞什么鬼？”丁翊抽着烟，轻轻地拨开她的手指，伸手触向她的脖子，吓得她抽一口气，后退一步。

“你想干什么？”她连忙揪住衣领。

丁翊闷声不吭，一把抽出那颗金麒麟印石，冷冷地道：“这个金麒麟印石你从哪里拿到的？”“买的。”晓净眨眨眼，不知道他对这印石也有兴趣。

“胡说！这种东西怎么可能买得到？”丁翊耸起他那双个性十足的眉。

“真的，昨天才买的。”奇了，每次她说什么他都抱持怀疑的态度。

“用多少钱买的？”这枚印石是用琥珀刻成，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价钱应该不便宜，他不相信她买的起。

“一块港币。”有点荒唐，却是事实。只是晓净知道这种事没人会相信，说不定丁翊又要大笑了！

被她猜中了！

丁翊果然笑声如雷，还差点岔了气。

“说谎话也得先打打草稿，俞小姐。”他笑喘着气道。

“我知道不可思议，但是我说的都是真的。昨天我在一个街口转角处看见那家骨董店，走进里头，一眼看中这块印石，那个店主还好意帮我刻了名字……”晓净拚命解释。

“你刻上名字了？”丁翊大叫一声。完了！他们五行麒麟曾约定，以后拥有另一颗麒麟印石的女人一定会是五行麒麟的另一半。这下好了，他的金麒麟印石被留了名，他以后还能用吗？“是那个店主说的，要买就得刻上我的名字。”怎么？她真个印石也要向他报告啊？“走！告诉我你在哪里买的！”他一把拉住她的手，走向他的跑车，往市区驶去。

他得弄清楚，说不定那个拥有者与祥和会馆有渊源也说不定。

又是这样！她这样来来回回被当成货物找来找去的已不下十次了，完全不能有自己的主见。瞪着身旁的丁翊，晓净有点不悦地问：“请问，你凭什么问我这颗印石的事？”“它原本是我的。”丁翊直视前方。

“什么？你的？”晓净愣住了。

“没错！”“哪……哪有这么巧的事？”怎么这次到香港老是和他牵扯不清？“我老实说吧！我们五行麒麟每个人都有一对麒麟印石，金木水火土各有不同颜色和质地。我的便是这琥珀雕成的金麒麟印石。祥和会馆的五大家族早年曾以赠送麒麟印石来报答对自己有恩的人，日后他们可以凭麒麟印石向五大家族要求任何事，这件事一直是我们内部的机密。不过，自从到上一任的麒麟为止，所有的麒麟印石早已收回，独独我这颗金麒麟印石不见踪迹；我一直在找它，怕落入有心人手中，会持其向我做非分的要求，惹来麻烦。”丁翊把前因后果向她说明。

真是复杂家族做复杂的事。晓净不得不佩服祥和会馆是个奇怪的组织，连这种事也会发生。

“你如何能肯定这颗印石就是你要找的？或许只是相似而已。”晓净转头看他。

“我自己的东西还会看错吗？”丁翊空出一只手从腰间解下一个钥匙子，递给她看，果真是另一枚金麒麟印石！

她把两尊麒麟印石比对一番，两只相合竟是头对着头。互相里舐的亲爱模样。

她一时沉浸在欣赏的喜悦之中。原来那个店主说的麒麟就在丁翊手中，和她颈子挂着的麒麟正好是一对！

“这种东西绝对不只是一块港币，所以我一定要弄清楚你到底是怎么得到的。”丁翊将车子转向她所说的地方，慢慢停住。

那间骨董店铁门已拉下，生锈又斑驳，看不见里面的事物，丁翊看了半天发现连一块招牌都没有，根本像是间久弃不用的店面。

“你说的就是这里？”声音中已有被骗的气焰。

晓净迟疑地点点头。当时并未对店的外观多作观察，她是随兴走到骨董店门口便晃进去的。

“你确定？”丁翊已经双手叉腰地立在她面前，清俊的脸布满怒气。

“我……我没有特别注意店的四周，纯粹只是随意逛逛，不过应该是这里没错……”晓净连忙后退一步，对这种连着两日行动受制又备受讯问的情形已感到相当厌烦了。

这里的街道她还有点印象，她打算从这里逃走，再想办法到机场搭机。反正证照在背包里她应该能够安然返回台北，摆脱这些麒麟。

一打好主意，她又向丁翊道：“去敲敲门看看，或许店主还会开门。”丁翊因急着想知道金麒麟印石的来处，无暇细究晓净鬼祟的眼神。他转头走向铁门，用力地拍着。

就是现在！

晓净想也不想地拔腿就跑，管他东西南北，先逃到安全的地方再说。

丁翊一听见背后有动静，立刻回头，看见她飘向路的另一头，气得低咒一声，快步追上去。

晓净对地形不熟，只是横冲直撞地奔跑，一段时间之后，她发现身后没有丁翊的影子，便喘口气躲进一家速食店，匆忙买了一份餐点，决定先把体力补足，再拦计程车到机场。

从昨夜到现在未进食，她已经觉得有点虚脱，跑的时候四肢差点散掉，心跳频率也有点负荷不了。

“这群没天良的男人，连一口东西也不给我吃，还想问我一堆问题，真会虐待人。”她边大口咬着汉堡边嘀咕着。

“哦？你就为了这个原因要逃跑？”丁翊的声音阴魂不散地灌进她的耳朵，吓得她一口汉堡肉噎在喉咙，几乎窒息。

“你……”她猛捶着胸口，拿起可乐大喝一口。真烦！他是怎么找到她的？“别急，我会等你吃完。”丁翊笑着在她对面的椅子坐下，半眯起的眼闪出严厉的光芒。

“你……你干嘛一定要缠着我？”顺了顺气之后，晓净的食欲在瞬间降低。

“你好大的胆子，竟然连我的金麒麟印石也要偷走。”他伸出手掌心。

对哦！她忘了将他的金麒麟印石还给他了。

她急忙将另一枚金麒麟印石还给他，然后站起来！案好了，东西还你，我可以走了吧？”丁翊将麒麟印石收好，潇洒地摇头，走到她身旁低声说：“不行，你得跟我回去。”“为什么？”她大声嚷嚷，引来四周好奇的眼光，又羞得把头低下。

“因为我们还有事要摆平。”丁翊说完便用力握住她的手，将她拉出速食店。

“喂喂……姓丁的……喂……”她跌跌撞撞地跟在他身后，一路往停车场的地方走去。

“你给我安静点，否则我会把你卖给酒楼，让你一辈子在香港当应召女郎。”应……应召女郎？他这句话真把晓净给骇住了。这个混蛋男人！

他把她丢进车库内之后，猛踩油门往他的住处冲去，一路上没有好脸色，似是在思索着什么事。

半个小时之后，她又回到了他位在山腰的住所，乖乖地坐在沙发上，看着他在客厅走来走去。

“请问，我什么时候可以离开？”她再也憋不住了。

丁翊蓦地转头盯着她。“等我替你办一件事之后。”“什么？你是什么意思？”晓净实在不懂。

“既然你拥有金麒麟印石，那么你可以要求我替你办一件事，等事情办完，你得将金麒麟印石还我，咱们之间就再也没有瓜葛了又不是阿拉丁神灯，还能许愿？简直是神话！”

晓净突然笑出来，“你真？任何事都行？”“只要不是为非作歹或叫

我去死。”丁翊认真地看着她。

“别闹了！这个金麒麟印石我是不会还你的，我还要带着它回台北。”可笑啊！她竟会遇到这种事。

“那么你就别想回台湾，永远别想。”丁翊不是唬她。金麒麟印石他势在必得，只要她提出一项要求，他就可以将印石收回。

“你……”晓净为之气结。

“我再告诉你，我们五行麒麟早就说过，每个人身上的另一个麒麟印石是要交给未来的妻子的，你留着一点用处都没有。”“未来的妻子？”晓净脸微微发红。那上头刻上了她的名字怎么办？后他老婆不就要醋劲大发？“说吧！你要我帮你做什么事？”“是的。”“我一提出要求就必须将金麒麟印石给你？”才不要！这枚麒麟印石愈看愈让人爱不释手，她怎么能退还他？她在心里沉吟。

“快点，我也不想与你牵扯太久，我还有许多事情要做。”玉玺的事交给其他四位麒麟调查找寻，他得赶紧将这些突发状况解决掉，才能快点回复原有正常生活的轨道。

“我…”她目前最想的事就是回台湾，但要求这么容易的事不是太便宜这家伙了？她得故意刁难他，说一件他做不到的事情让他伤脑筋，这样才能平复她这两日来的闷气。

有什么事天底下最不可能做到，而她又很想试试看的事呢？“你想要我替你做什么？”丁翊不耐烦的催促。

“那……把我变美，让我变成男人眼中的梦中情人。”什么？这种要求还真是破天荒。

“把你……变美？”他指着她，忍不住失笑，完全没料到她会出这种题目。她以为他是神仙啊？“还要有许多男人追求我。”晓净得意地扬起下巴。这下子可把他搞垮了吧！她暗中偷笑。

此言一出，就看见丁翊那张焕然的脸纠成一团。

“你这根本是无理的要求！”他愤然地大喊。让她变美，还要有人追她？天！杀了他还比较容易些。

“你不一定要接受。”她耸耸肩，看到他为难的表情，这两日的委屈一扫而空。

“为什么你会要求这种事？虽然你长得不是顶漂亮，但是基本上还满……满……”转得有点硬，只是他实在想不出下一句该用什么形容词来赞美她。

“满什么？你做不到就算了，别勉强。”她站起来，打算结束谈话。

“等等，你不是急着回台湾吗？为什么你不要求我送你回去！”他拉住她的手肘。

“好不容易可以许个愿望，丁先生，如果是你，你会这么轻率地就把它用掉吗？”她凑上前，有点咄咄逼人。

“你……”他为之语塞。该死的，原本打算快点摆脱她的，这下子可有得玩了。

“是你说的，‘任何事’，只要不是要你为非作歹。你如果自认做不到我的委托，就让我带着金麒麟印石回台湾，别再阻拦我。”呵呵呵！终于一纾积压在心中的晦气了。

好，她显然是冲着他来的。丁翊吸了一口气，平缓下意识揍人的冲动。

“如果我办到了，你得将金麒麟印石还给我，不能后悔。”他镇定下来之

后，仔细打量她，她其实不算丑，只是五官不够出色，或许他认识的一些服装设计师和美容师能替他解决这个难题。

“只要你办得到。”晓净一副稳占上风的表情。这件事连她自己都认为不可能！

“你得给我一星期。”改造一个女人他没有多大把握，不过，一星期应该够了。

“一星期？那我的工作怎么办？我要住哪里？”她想起她在台湾还有班要上，一星期不回去，肯定会被炒鱿鱼。

“你可以继续住我这里，不然你换个题目。”他才没多余的精神去替她想这么多。

“你……”可恶！有他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她倒想看看他打算如何将她变美。

“好！就一星期，我看你怎么办？”晓净气得握紧拳头。豁出去了！

“等着瞧吧！”丁翊冷笑一声，欣然接下这个挑战。

就这样，晓净的美化计画开始了，她对这件事并不看好，反正是整整丁翊，她就等着一星期后看丁翊惨败地送她上飞机回台湾，当然，还带着她的金麒麟印石。

第四章

晓净跟着丁翊到一家美容沙龙，丁翊一到，一个美丽的女人立刻从里头迎了出来，笑着挽住他的手，“丁翊，好久不见了，什么风把你吹来的？”
“太久没看到你，全身觉得不对劲。”丁翊对女人的确有一套，单单这灌迷汤就打遍天下无敌手。

“哟！你这张嘴啊，就是会讨好人！”美丽的女人用眼尾瞄着他，嗔笑道。

“莎莎，其实我有事要请你帮忙。”丁翊又显现惯有的优雅和风度，微微一笑。

“有什么事要你亲自跑一趟？你通常没这么空闲的嘛！”莎莎挖苦他。

“我要请你帮这位小姐整理一下。”丁翊指了指晓净。

整理？晓净听得眉头皱了起来。由于工作的关系，她对广东话可是下过苦功的，丁翊和美丽女人的对话，她每一个字都听得清清楚楚。

莎莎惊异地睁大美目，直勾勾地盯着晓净，上下打量一番，怀疑地抬起头问丁翊：“怎么回事？她和你是什么关系？”“没什么，因为我欠她一份情，所以想把她弄漂亮一点，让她去试镜。”丁翊随口扯着。他和晓净之间的事毋需对外人提起。

“是这样啊！”莎莎凭着多年的美容经验，走到晓净身旁端详着她，点点头，“骨架子不错，只是脸蛋和发型都得重新设计上妆。”“随你处置了。”丁翊点上一根烟，转头朝晓净说！案等弄好了再通知我，我带你去买衣服。”

“哇！真幸运，能让丁翊这么费心，这可是香港所有未婚的女孩梦寐以求的事呢！”莎莎羡慕地看了晓净一眼，“来吧！跟我进去！”晓净扫了丁翊一眼，不以为然地耸耸肩，也没多说什么，挽着莎莎走进一间房间。

两个小时后，她那被按摩搓洗过的皮肤全沾满了所谓的保养品，脸上也涂了一层黑绿色的泥土，像个傻瓜一样躺在床上任人折腾。

难道美丽也可以靠这种人工做出来？她很怀疑。

之后，她在三温暖里待了二十分钟，就被带到莎莎面前。

“你啊，长得挺有个性的，就是头发坏了脸型。女人应该注意打扮，不止为男人，漂漂亮亮的自己看了心情也愉快。告诉你，天底下最美的女人就是有自信的女人，其他的都是其次。”莎莎边说边动手剪去她留了三年的长发。

晓净心疼地看着头发落地，镜子里的她从朴实的上班族一变而成现代感十足的摩登女性。

莎莎帮她剪了个削薄俏皮的短发，把她的轮廓全衬托出来。然后又在她脸上涂涂抹抹，好像把她的脸当成图画纸一样，她只管张眼、闭眼、张嘴、闭嘴，任由莎莎“整治”她的脸皮。

“好了，看看满不满意？”莎莎站到她身后，让她看着镜中的自己，晓净愣住了。

这是我吗？那个二十八岁的平庸女人？她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就像变魔术一样，有人在她身上下了不可思议的魔法！

经过适当的修饰，她的单眼皮眼睛大多了，不再老是一副睡眼惺忪的模样，变得精神奕奕，神采鲜活。她的嘴唇，被莎莎的巧笔一点，弧度变得优美而性感，甚至带点立体的神韵。最明显的是她的发型，完全合乎她的年纪和外表，那短而薄的发丝正是她脱胎换骨的关键。

她当然不是一下变成美女，只是更加明亮照人，经过美容师的改造，她的气质完全展现，不再隐藏。

“如何？女人是需要打扮的，是不是？”莎莎扬了扬眉，惊艳得移不开视线。这个女人其实满耐看的。

“我……我没想到……”晓净说不出话来了。谁来告诉她这不是幻影？“你长得很有味道，所谓漂亮的女人不见得都是大眼睛，你看最近香港的女星有不少是单眼皮，这几年的流行复古，你的STYLE很适合这股潮流。”莎莎双手搁在她肩上，专业地分析事实让她明白。

晓净点点头，又深深吸一口气，以缓和一直加速的心跳。

“好了，丁翊已经来了，我们到前面去让他吓一跳吧！”她跟着莎莎走出化妆室，来到前廊，丁翊正叼着烟，翻着杂志，没听见她们踩着地毯来到他身边。

“丁翊，看看我的成果吧！”莎莎出声，一手拍在他的肩上。

丁翊抬起头，莎莎慢慢移开，让他看见立在他面前的晓净。

真……真令人惊讶，眼前明丽的女人会是跟了他两天的丑女俞晓净？丁翊叼着的烟不知不觉掉落下来。

这下子他终于了解，女人还是得靠打扮才行！

说不定，和他交往中的那些“美女”也都是靠化妆品撑出来的结果。

见他目不转睛地盯着自己，晓净竟感到一阵失措。她不太能习惯男人欣赏的眼光。

长久以来，她只是活在男女眼神交会的空隙里，少有备受瞩目的时候，因此，丁翊眼中闪过的惊讶和赞许让她了解，女人原来都是虚荣的——为男人的眼神而虚荣。

“嘿！呆掉啦？”莎莎笑着推丁翊一把，很有成就感。

“真是奇迹！差太多了！你是怎么弄的？莎莎。”丁翊站起来走近晓净，偏着头打量她。剪过头发及上了淡妆之后，她的外表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变。清新、自然，且……耐人寻味。

“我是个魔法师！”莎莎开心一笑。

“很好！俞小姐，看来我的任务已经成功一半了。”丁翊瞅着晓净微微一笑。

晓净一怔。他如果真的把她变美了，她那枚金麒麟印石就得还给他了！

不行！怎么能这么简单就让他搞定？“别忘了，困难的还在后头呢！”她立刻瞪了他一眼。附带条件是要让她成为男人的梦中情人，这件事可不容易办到。

丁翊当然知道她的意思，不过，他倒不担心，连丑女都能变美了，那么找几个男人对她献献殷勤对他来说易如反掌。祥和会馆里多得是男人，他只要吩咐下去，要多少男人伺候她都没问题。

“我没忘。”他笑得不慌不忙。

莎莎听不懂他们的对话，狐疑地张大眼问道：“你们在说什么！”“没什么。”丁翊轻拍她一下，回头对晓净说！案走吧！还得去买点像样的行头呢！”他们离开莎莎的美容沙龙，往尖沙咀的半岛酒店驶去。

“我和一个服装设计师朋友约好在这里见面，他会帮你挑些适合的衣服。”丁翊边把车停好，边领着她走进半岛酒店的名店街。

琳琅满目的世界名牌商店让晓净眼花撩乱，在台湾时，这种高级服饰店她根本逛不起，也舍不得买。在她的价值观中，衣服能穿就好，几件还能看的套装轮流穿去上班就绰绰有余了，平常的日子只要简单的便服就行，何必花大钱来当个衣奴受罪？“这些衣服太贵了。”她悄声地说。

“紧张什么？费用全都由我出，你只要等着变美，再把金麒麟印石还给我就行了。”丁翊才不会把这些小钱看在眼里。

晓净一手按住胸前的金麒麟印石，有点后悔想出这种傻点子。说不定有钱真的能买到美丽，而她偏偏低估了丁翊的财力。

他们在一家布置得相当精致典雅的名店前停住，推开门走了进去。一个留着长发的中年男子看见丁翊便笑着走过来。

“难得你会想逛服饰店。怎么，你说的是她吗？”他指了指晓净。

“没错，米歇尔，帮她挑几件像样的衣服吧！”丁翊笑着回握住米歇尔的手。

米歇尔伸手拉住晓净，赞赏地盯着她全身看，不住点点头。“她的骨架子不错，应该适合较保守的衣服。”“交给你吧！”丁翊在沙发接上坐下来，慵懒地摊摊手。

米歇尔笑着代晓净到衣饰旁，边挑衣服边说：“那小子很风流，身边老是换不同的女人，但带女人来买衣服还是头一遭，恭喜你，掳获他的心了。”“才不是这样！我们只是……”晓净亟欲反驳，却说不出她和丁翊之间的怪交易。

“别害羞，或许他终于明白，真正漂亮的女人不在外表，而在内心。”米歇尔朝她扬了扬眉，瘦削的脸上全是笑纹。

他帮晓净挑了几件洋装和裤装，让她一一穿上。晓净觉得自己就像模

特儿似的，换上一件就走出来让米歇尔和丁翊看看，只见两个男人眼中的赞美节节升高，直到她换上一件剪裁简单的碎花洋装，丁翊整个人就像呆子一样，再也无法移开视线。

她很适合清爽的洋装，有海洋神秘的气质，令人屏息。

“怎么样？丁翊，这几件好吗？”米歇尔看起来非常开心。

“好，就穿着这一件，其他的包起来。”他一瞬也不瞬地盯着晓净，觉得心里一个深不见底的部位被轻拨了一下，很奇妙的感觉。

“穿这一件？”太显眼的吧？晓净有点胆怯，穿这种漂亮的衣服走在街上她一定会丑态百出。

“这一件很适合你。记住，把自己想像成春天的花朵，夏天的海洋，尽量倘佯在最自然的心态中，别紧张，也别害怕，你本来就长得不差，一点都不用担心。”米歇尔像是有穿她的心思，不住安抚她。

晓净的想法被这一席话点破，深深吸了一口气，不安的心才稍稍定下来。

“好了，走吧！虽然我是把灰姑娘变成公主的神仙，但神仙还是会肚子饿。”丁翊笑着转身要离开，米歇尔突然叫住他，“丁翊，我最近设计了一套晚礼服，应该满适合她的，大后天我的服装发表会，带她来，我借给她穿。”什么服装发表会？晓净诧异地抬起头。

“可别让她糟蹋了你的衣服。”丁翊讥讽地笑着。

晓净听出他的奚落，咬咬牙忍住怒气。每当她恢复一点信心，他就不忘给她重创，一再提醒她丑小鸭永远别妄想变成天鹅。

“不，我觉得她的气质和我要设计的形象满符合的，我相中她了。还有，记得叫你的兄弟们都来捧场。”米歇尔肯定地点点头。

“好吧！”丁翊和米歇尔握了握手，才偕同晓净走出服饰店。

“他要我参加什么会啊？”晓净好奇地问。

“他的服装设计展，政商名流都会参加。真好笑，他竟然会看上你……”丁翊说着又瞄了她一眼。嗯，经过改造，她的确像样多了。或者米歇尔有他独到的眼光，看出她不为人知的另一面。

“如果连你都不觉得我变美，我想，这件事就不用再麻烦下去了。委托失败，我要带着我的金麒麟印石田台湾。”晓净心中当然明白他对她的评价并没多大改变。

丁翊闻言心中一凛。

可不是？他再这样损她，只是拿石头砸自己的脚而已。

但她说要成为男人的梦中情人，可不包括他在内吧！

“先说好，你要成为男人的焦点，这其中不包括我在内。”他得事先声明。

晓净嗤笑一笑。“丁先生，你以为我会笨到让自己去碰你这个大头钉吗？”大头钉？丁翊挤挤眉，不能理解风流倜傥的他在她心中居然是如此形象。

“你清楚就好。走，去吃饭吧，我饿死了。”他走到车旁，很自然地替她开门，这个动作说晓净愣住，连他自己也吓了一跳。过去几天，他还没这么绅士过。

“女人的外表可以左右男人的行为？”晓净若有所思地望着他。

“可见你真的变漂亮了”他连忙找个理由解释自己的举止。

“是吗？”晓净再也忍不住大笑。

丁翊有那么一会儿因她的笑容出神。第一次见她如此开怀大笑，脸部线条变得生动灵活，这时的她与初见面时的“塞”样绝对不能同日而语。

女人的美丑真的是很难去定义。他坐进驾驶座后还怔忡地想着。

“我说，金麒麟，你最近到底在忙些什么，老是见不到人影，打电话去公司，秘书也说不清楚，真是怪事。白天像工作狂、晚上是大众情人的丁翊也会为了一个长相普通的女人跷班，实在让人匪夷所思。”方腾一逮到丁翊，立刻苛薄地嘲讽。

丁翊被叫到祥和会馆开会时，就知道这票兄弟又要问东问西的了。这几日他和俞晓净出双入对的事就像警报一样响遍了组织上下，这些兄弟不好奇才怪。

他老神在在的坐在自己的位子上，准备听了其他人发表完意见之后再解释。

“听说你把那个姓俞的女人留在家里了？勇气可嘉！你该不会是饥不择食，拿她来当作填补寂寞的垫被吧？”林剑希爬梳着前额垂覆的短发，眼神中全是暧昧的讥笑。

“老大，这年头漂亮的女人多如牛毛，你干嘛想不开，把自己的魅力浪费在这个丑女的身上？”武步云双手撑在桌面上，整个人倾向前朝丁翊猛皱眉头。

丁翊忍了许久，又看看江澄，扬首问：“你呢？你有没有问题要问？”江澄耸耸肩，摇了摇头。

“既然大家都发言完毕，那换我来说了吧？”丁翊站起来，点上一根烟。

“我们洗耳恭听哪！”武步云笑着摊摊手。

“俞晓净之所以还未离开香港，是因为我无意间发现她手中有我家遗失多年的金麒麟印石。”丁翊慢慢地说。

“麒麟印石？”他们四个都愣住了。

“那颗一直找不回的金麒麟印石？俞晓净怎么会有？”武步云大吃一惊。这个巧合未免太该死了一点。

“是啊！她不是台湾来的吗？难不成金麒麟印石已流出香港？”方腾也觉得讶异。

他们五个家族都知道麒麟印石的意义何在，在以前，以恩报恩或许还用得上，但是到了今日，早就不兴这套了。因此，除了丁家，他们都已回收了当年送出去的麒麟印石。

老人们还说，以后这五对麒麟印石就当作他们结婚时的信物，列为传家之宝。然而，丁家独缺了其中的一颗，这件事丁翊一直颇为挂怀。

“我问过她，她说她是在中环的一间骨董小铺用一块港币买来的。”丁翊缓缓道。

“撒谎！那颗金麒麟印石怎么可能只值一块钱？”武步云有点激动。那个女人一定是骗来，或是偷来的。

“我原本也不相信，还要她带我去看，结果那家小铺铁门深锁，似乎没营业。”“她骗了你？”方腾扬了扬眉。

“可是又不像……她不是那种会为了某些利益说谎的女人。”丁翊不自觉地替晓净说话。相处了几天，他发现她其实是个相当规矩的女人，什么事都一板一眼，是与非分得相当清楚。

方腾等四人面面相觑，彼此用眼神传递一些讯息。丁翊第一次在他们

面前维护女人。

“嗯，有点意思。”

“所以你把她们留在香港，是为了金麒麟印石？”林剑希第一次表现得对话题深入。

“嗯，既然现在她拥有金麒麟印石，我只要为她做一件事就能将金麒麟印石收回，这件事比什么都重要。”丁翊吸了一口烟道。

“那她提出要求了？”武步云非常想知道俞晓净的要求。

“是的。”“是什么？”四人异口同声地发问。

“她说……让她变美，成为男人的梦中情人。”丁翊慢吞吞地说出来。

“什么？天！太好笑了！”其他人一听都笑成一团，尤其是武步云，他笑得很夸张。

她……她把你当成神仙啦？把她变美？天！亏她想得出来。」武步云笑得喘不过气来，这得这是他活了二十四年听过最好笑的笑话。

“她在刁难你。”面无表情的江澄一语道破。

“没错，我当然知道她是故意的，因为她也非常喜爱那颗金麒麟印石，不愿意还给我。”丁翊何尝不明白晓净的动机，但不管她多么难缠，那颗金麒麟印石他是要定了。

“结果呢？”方腾听着等下文。

“结果，我略施小计，真的把她变漂亮了。”丁翊神秘地笑了笑。

“不可能！”要是丑女都能变美女，那男人们不就全完了？武步云压根儿不信。

“明天米歇尔的服装发表会上你们就会见到她的改变了。”丁翊笑着说。他还没告诉他们他希望他们扮演的角色呢！

“等等！你在打什么主意？”方腾警觉地问。他对丁翊不寻常的笑容太了解了，每当他想使坏时，嘴角勾出的笑容就特别绕富玄机。

“对啊！米歇尔的服装发表会我可没说要去哦！”武步云率先反对。

“小鬼，米歇尔是你的叔叔，你敢不去？”丁翊猛地拍了下武步云的后脑。米歇尔本名武俏修，是武步云最小的叔叔。

“叔叔又怎么样？他设计的服装我又没兴趣，去也没用。”武步云坚持地说。

“你们一定都得去！”丁翊一副令人发毛的笑脸。

“为什么？”他们齐声问道。

“因为你们得去替俞晓净造势，让她成为万众瞩目的焦点。”这个计谋是他昨天想出来的。她与他之间的约定时间仅剩三天，只有利用这个方法才能让她受到男人的注意，况且，由他们五行麒麟共同簇拥她出现，一定会引起强大的震撼。如此一来，她会立刻成为香港的媒体宠儿，相对的，好奇的人必定蜂拥而上，到时，他就可以宣称任务回满达成，顺利拿回金麒麟印石了。

“请问，我们干嘛得听你的？她要出名是你的问题，别把我们扯进去。”方腾才不趟这淌浑水。

“是啊！谁要帮那个丑女造势？”武步云更是不想和那个姓俞的女人有任何牵连。

“这种麻烦千万不要拖我下水。”林剑希也连竖抗议牌。

“我不去！”江澄笃定地反对。

丁翊不慌不忙地将烟按熄，挑高了眉笑说：“真的不去？那我只好大义

灭亲，把你们不为人知的一面报告给长老们知道。”这群小鬼难道忘了他们的把柄都在他手里？他们四人脸色一变，没想到丁翊竟会使出这种手足相残的撒手戩。

“喂！你是开玩笑的吧？”方腾乾咳几声，闷闷地道。

“你们说呢？”丁翊笑得贼兮兮的，等着他们投降。

原来五行麒麟表面上是五大家族未来的当家，在家族和长老们的意思下接位，但他们每一个人都有不为人知的另一面。

除了丁翊真的接下丁家的所有事业之外，方腾在夜晚是一家 PUB 的老板兼乐团主唱；林剑希则拥有一团人妖舞群，在各个酒店轮流驻演，而他是人妖的经纪人；江澄一点也不愿接下由长老们代为管理的江家事业，他和他老爸一样只对研究有兴趣，尤其是生化科技，他往大屿山有一间私人的研究室，专门做些生化方面的实验。而武步云，他瞒着家里的人，买了一艘游艇，只要有空，他便会出海乘浪，享受海洋的气息。

这些，全是五行麒麟真正的“私生活”。

丁翊虽然没有其他的事随瞒着长老们，不过他把一些不满都发泄在与女人的交往上，只是他的风流早已有目共睹，因此他向来比较光明磊落，不必像其他四人得在长老们的耳目下东遮西掩的。

他这时候将这种事拿来当筹码实在有那么一点卑鄙，但为了金麒麟印石，只好牺牲兄弟了。

“为了一颗小印石，你就出卖我们？”武步云气得哇哇大叫。

“这不叫出卖，叫威胁。”林剑希皱着漂亮的眉宇，生气了。

“随你们怎么说，我现在只想赶快拿回金麒麟印石，好解脱俞晓净，其他的都不重要了。”丁翊毫不妥协。

“那玉玺呢？你也不管了？”江澄试着反击。他虽然话不多，但有不满还是会爆发出来。

“我和俞晓净的约定只剩三天，把她的事办完，我再尽全力找玉玺。”“是这样啊？”方腾脑中念头一转，突然点点头！案既然你都这么说了，好吧！我们就帮你这一次。”“方腾……”林剑希瞪着他怒道。

“明天晚上七点，是不是？”方腾朝林剑希眨眨眼，回头向丁翊问道。

“是的。”丁翊手指弹出一记响，知道一切搞定了。

“大家都听见了，明晚别迟到了。”方腾瞄了丁翊一眼，心中已经开始盘算报复行动。

“好，那我还有事先走了。记住，谁没来谁就完蛋。”丁翊拎起外卖，临走前还不忘“叮咛”一番。

方腾看着他的背影消失在门外，沉吟了半晌，才转头朝另外三人招招手，“这家伙太过分了，我有个计画，既然他急着摆脱那个俞晓净，那咱们就来搅个局，好整整他。”于是，四个男人围在一起讨论他们的计谋。

米歇尔品牌的女装不仅在香港占有一席之地，连欧洲各国也都颇富盛名，他擅长走典雅路线，不夸张，以适合一般仕女穿着为取向，因此深受女性消费者的喜爱。

这场下一季的秋冬女装发表会办得相当盛大，许多名人豪绅都前来捧场，因此，当晓净挽着丁翊下车时，还因人潮的热络而为之却步。

“这……这么多人？”她有点害怕。这种场合对她而言既陌生又遥远，只能在小说和电影中看见，真实生活里，她根本无法想像这种盛况。

“米歇尔的人际关系很好，所以每次的服装发表会都很热闹。”他特别看了她一眼，剪短头发后，她居然变得顺眼多了。

“可是，我真的要换晚礼服吗？”晓净还是提不起勇气。米歇尔会把她打扮成什么样子，实往让人担心。她最怕被人在背后指指点点了。

“快去吧！他是言出必行的，你可不能爽约。”丁翊笑着将她推进侧门。

晓净边走边回头，忽然觉得心中有了一份对丁翊小小的依赖。真是奇怪，他们不是一点关系也没有吗？她怎能允许自己变得软弱？猛地摇摇头，她又提振起精神，大步走进米歇尔的服装间。

“嘿，你来了！”米歇尔自一群忙碌的模特儿中向她走来。

“会不会太打扰了？”晓净终于见识了台前风光、台后紊乱的服装发表会现况。

“不会！你叫晓净吧？我向丁翊问了你的名字。来，你跟我到我的办公室。”米歇尔领着她走进一个小房间，里头想当然耳是乱成一团，但是就在这团凌乱之中，她有见人形偶上正挂着一制酒红色的低肩窄身晚礼服，上头缀满了珍珠，在聚光灯的照射下，发出如火焰般的光晕。

“好美！”她低呼。

“这件正是要借你穿的晚礼服，也是发表会的压轴。”米歇尔笑着说。

“什么压轴？”晓净一时还转不过来。不是只要穿出去参加酒会而已吗？

“啊，丁翊没告诉你吗？最后一场秀是你和五行麒麟的压轴表演。”米歇尔正在脱下礼服，头也不回地说着。

“什么？表演？”这下糗可糗大了！她这种没特色的女人怎么上得了抬面？不行，这玩笑开得过火了！

“是啊！你最后得穿上这一件礼服，丁翊他们则是以陪衬的角色上台，为你造势。”米歇尔似乎早就计画好了，他正津津乐道他的构想。

“米歇尔，这不行……不不合适……”晓净急得支支吾吾，找不到适当的词汇来表达她的慌乱。

“你适合的。那天我一看见你就知道你正是我要的女主角，你的脸和身材都很有型，很能表现我这一系列服装要传递的和煦气息。”“但是……”“别说了，快穿上吧！”米歇尔根本没空听她拒绝，他召来两名助手，俐落地帮晓净除去衣物，穿上袭如火的晚礼服。

说真的，这件衣服就像为她量身订做似的合身，晓净傻傻地杵在原地，连后来怎么上妆，怎么被整理头发都不太知道，她只是四肢冰冷，胸口火热，在兴奋又害怕的矛盾中煎熬。

“好了。”助手一站开，米歇尔便走到她身边，将她带至落地镜前，让她看清楚她的模样。

老天！这根本不是她！

晓净盯着镜中那个红艳的身影，被里面那张婉约又性感的面孔深深迷惑着。

那是她自己吗？二十八岁的俞晓净？“你够成熟，够高，够性感，你是独一无二的。”米歇尔的话像催眠般注入她混沌的思绪。

“我是独一无二的？”她喃喃地重复他的话。

“是的。你会是整个会场的焦点。晓净，我敢打包票，过了今晚，你会是全香港的新偶像。”米歇尔笑着扶住她的双肩，肯定地说。

不曾吧？这种梦太荒谬了！谁来让我醒一醒？晓净连动一根手指的力

气都使不出来，她僵住了。

“丁翊呢？”她只想快快见到他，告诉他，这个游戏她不玩了。

“丁翊他们恐怕已经准备上台了。来，你去准备准备。”米歇尔将她推到伸展台后的布幕区，之后就不见踪影。

晓净盯着台上走动的模特儿，以及台下一大堆的人群，开始想逃了。她已经快受不了这种紧张的压迫感。

就在这时候她听见一个熟悉的声音，立刻回过头，差点没被眼前的组合炫昏眼睛。

“居然被米歇尔利用了！真他妈的！”武步云的咒骂引来后台许多人的侧目。原本以是来捧场，结果却被拉来做表演。

五行麒麟，五个高挑颀长的男人，每一个都穿着中式长袍，锦缎的袍上各绣着五只麒麟，正神采飞扬地走过来，那幅飘逸卓绝的画面，绝对可以用“帅毙了”来形容。

丁翊是金袍，方腾是黑袍，林剑希是青袍，武步云是紫袍，江澄是白袍，五个人行走如风，翩翩潇洒，早已迷倒后台的一群女模特儿了。

“咦？俞晓净？”丁翊发现一直呆立在前方的她，有些吃惊，她的样子变得太多了！

怎么可能会有人在短短几天之内就展现不同的风貌？女人，原是如此“善变”？“什么？她会是几天前的那个丑女？”武步云瞪大了眼，几乎不能相信。这一定是魔法变的，一定是！

“我想，我可以理解为何丁翊能忍受跟她继续相处下去了。”方腾笑着瞅了丁翊一眼。

“的确令人吃惊。”林剑希双手环在胸前，对晓净的改变同样充满好奇。

江澄也不可思议地瞪着她。

“你们……”晓净则是被他们五人的服装骇住了。

现代男人穿着长袍，多少会有点演戏的错觉，令人感到假假的，但这中式唐装穿在他们五人身上有起来却相当合宜得体，且因长袍颜色的不同而造就了不同的气质。尤其是丁翊，身上的袍子活像是金丝织成的，更加凸显他温文儒雅的气度和仪表。

她终于如道为何那些女孩子看到偶像出现时会尖叫了，就是这种魅力引发异性的感官，晓净的心同样地也一阵阵酥麻，完全失控。

“没看过男人穿唐装啊？”武步云嗤笑她的愕然。

“的确没看过。”这种年代，在台湾根本难得看到这种打扮。

“这是我们每个人的制服。”方腾微微一笑。

原来，五行麒麟只要一同在公开场合出现，一定都穿着他们各自的长袍。香港媒体早已知道这是祥和会馆的惯例，不会太过讶异。倒是许多女人都喜欢有他们着长袍亮相，不仅玉树临风，那少见的古典气息更深深教人着迷。

“我们被米歇尔设计了，待会儿的最后一场秀就是咱们六个人上阵。”丁翊不以为忤，反正米歇尔构思的这件事正合他的心意。只是，他绝对没想到穿上晚礼服后的晓净会这般耀眼夺目，有如女神，几乎要燎烧每一个男人的心扉。

“我……我不知道怎么上台……”晓净的恐惧又回来了。方才见到他们，由于太过震惊，忘了要上台这件头痛的事，经丁翊一提，她又想拔腿逃跑了。

“怕什么？就当作在散步，随便走走就行了。”武步云瞄了她几眼，恶毒的话居然说不出来。他知道自己对美女没辙，可是，俞晓净并不是美女啊！

“是啊！我会帮着你，放心。”方腾特别温柔地执起她的手，一改之前对她的藐视态度。

晓净有些受宠若惊。

怎么了？这些男人对她都变得不太一样了！

她茫然地抬起头，看着方腾闪着迷离色彩眸子，更胡涂了。

“走吧！米歇尔在打手势了。”丁翊催促着大夥上台，忙着把看见方腾靠近晓净时的不快扫出胸口。他是怎么了？连这种次级美女也撩得动他？看来他的定力是愈来愈差。

就这样，五行麒麟伴着一位红衣女郎在发表会上造成了轰动。台上五个身着长袍的男人各具特色，丁翊的潇洒、林剑希的冷漠、方腾的性感、江澄的斯文，以及武步云的活泼，都让人为之惊叹，而被他们包围着出场的晓净，她一身酒红加上明亮的魅容，灯光下只见她娇艳如花，举手投足仿若高贵淑女，令在场男士为之神往迷醉。

发表会结束后的酒会，众人自然绕着引起话题的他们打转，尤其当媒体记者得知被五行麒麟簇拥着出场的晓净只是个平凡的台湾女孩之后，对她的兴趣更加浓厚。

为何她能 and 神秘的祥和会馆五位麒麟一起出现，还似乎与他们相当熟稔？其中是不是有什么内幕？或者，她是五个人其中的一个的女友？她和米歇尔又是什么关系？为何能担任他服装秀的压轴？这是记者们频频提出的问题。

晓净还是穿着那袭红色晚礼服，如众星拱月般杵在丁翊他们之间，对周遭的一切不知该如何反应。她笑得嘴快僵掉了，却仍不得不保持礼貌的笑容。面对众人的好奇与质疑，都交给丁翊和方腾去解释，反正，她根本毫无招架的能力。

“好了，各位，俞小姐是我们祥和会馆的贵宾，这次的表演其实只是客串性质，大家不要太在意。”丁翊沉稳的声音在轰隆的人声中特别明显。他已换上惯穿的西装，态度随和地与众人交谈。

晓净乘机溜到阳台喘口气，远远地看着丁翊，她这才深深觉得他是个非常迷人的男人。虽然他不算是漂亮英俊的男人，但从各个角度看去，他与众不同的气质在男人中特别抢眼。

“在看什么？”方腾不知道什么时候来到她身边。

“没……没什么！”她掩饰地低下头。这家伙变得好怪，这次见到她表现得太过温柔殷勤，让她感到不安。

“你真的变美了，真教人惊异。”方腾斜靠在阳台的栏杆上，从容地点上一根烟，一双亮眼直勾勾地看着她。

“是吗？不过是剪短了头发，上点妆罢了。”她脸红地撇过头去。第一次有男人这么盯着她。

“可见你只是不会装扮自己，本质上还是长得不错。”方腾笑了。

“说真的，我自己也被吓了一跳，那些专业笑容师的巧手就像魔法师，让我变了个人似的。”她低头看着身上的礼服，摇摇头。

“这不是很好吗？你和丁翊之间的交易已经快完成了。”方腾扬了扬眉，漂亮又性感的唇叨着烟，半眯着眼微笑。

“你也知道？”晓净有点诧异。

“当然。五行麒麟之间要有秘密太难了。”“原本我只是开玩笑，我以为他做不到我的要求，一定会乖乖送我回台湾，没想到……”“没想到他居然能办到？这不是他的法力无边，你会让人觉得漂亮是因为你本身的特质使然。”方腾分析情况让她了解。

“哦？我有什么特质？”二十八年来，她从未想过她还印案特顿意可言。

“耐看、有气质、不做作。”“就这样？”她张大眼睛。

“这些条件就足够成为美女了。那种妖冶的交际花型女人已经落伍了，现在流行清新风格，而你正拥有这种清新的特质。”方腾活像是女人研究专家，说得头头是道。

“清新？我都二十八岁了，”晓净顿时觉得好笑。按年纪来说，她应该早已是熟透了的果实了，哪来的清新？“你和我一样年纪？不会吧！看不出来。”方腾是真的感到意外。

她微微一笑。“所以罗，我这几天才深深觉得女人是要靠打扮的。”“的确，在这种空气和水源污染下，要丽质天生是困难了点。”他朝她挤挤眼。

“是啊！”晓净大笑出声。没想到和方腾聊天挺投机的。

“那么，接下来的工作就交给我了。”他突然冒出这么一句话。

“什么工作？”她说道。

“成为男人的梦中情人啊！明天咱们一起吃饭，我载你去兜风。”方腾浓眉大眼的五官点混血儿的味道。

“嗯？这……”这不太好吧？什么时候他也会对她另眼相看？晓净迟疑着。

“别想太多，我没有其他的意思，纯粹当个朋友带你逛逛香港。”方腾举起右手，像在发誓。

“为什么？”晓净忍不住笑着问！案是什么原因让你改变对我的态度！意“不为什么，现在的你很容易打动男人的心，难道你没有自觉吗？”方腾靠近她，慢慢地说。

“这么说，女人的外表的确会影射男人的态度？”她连忙后退一步。

“可以这么说。”他伸手轻轻拨动她的发丝，笑道！案男人都是目光短浅的，只看得见女人的外表，看不见女人的内在，所以内在美亟于外在美的论调千万别向男人提起。”晓净有点不自在。方腾的嘴在她额上吹气，让她一下子失了心魂。

“不……”“反正你和丁翊的约定还有两天，这两天就交给我吧。”“但是……”“丁翊不会在意的。你和我在一起之后，他或许还能拣现成的便宜，因为和我约会保证你能感受到备受重视的滋味。那么，他的金麒麟印石不就能安然回到他手上了？”晓净有点愣住了。最初对丁翊提出要求其实只是刁难他而已，可是事情演变到这里，却似乎有点变质了。她的改变所带来的情况让她措手不及，这跟她当初预料的情形差太多了。

“你是为了要帮他拿回金麒麟印石才接近我！意她怀疑地问。

“怎么可能？谁都不能叫我做我不想做的事，懂吗？”他点了点她的鼻尖，行为暧昧。

晓净只能傻傻地看着他，无法言语。

“明天我会去丁翊家接你。”他畅起一朵魅惑的笑容，转身走开。

方腾约她？天！事情愈来愈复杂了。

这下子，等约定的时间问到了之后，可能不得不将金麒麟印石交还给丁翊了。没想到这项约定后来竟是输在自己的美丽上，她到底是该哭还是该笑呢？

第五章

米歇尔服装发表会，台湾来的灰姑娘艳惊四座，如火的使者般撩人……一大早，晓净就被报纸上文艺版的标题给骇住了。虽然只是短短数十字，但她多少也知道她昨晚在香港恐怕真的引起不小的喧腾。

丁翊刚冲完澡出来，一眼看见她手里的报纸，不禁讥讽地说：“你竟然会在香港出名，真是大出我意料之外。”浓密的黑发伏贴在前额，一件白色的运动休闲服，让丁翊整个人清爽迷人。

“先前你并未看好我提出的‘要求’，对不对？”晓净坐在沙发上看着头发湿漉漉的他，强忍下不规则的心跳。奇怪，丁翊的长相并非异常惹眼，但为何她仍会被他散发出来的气质搅乱心湖呢？实在太不公平了！男人就算长得不够俊美，但只要身材够炫，一样可以归在帅哥之流；而女人，却不是靠身材就能搏得掌声，因为脸蛋才是进级美女的第一要案。

“是啊！我真的没想到你也能变得这么迷人。”他的眼神在她脸上流连了几秒，转开头去。一早起来，她脸上不施脂粉，理应除去了迷惑人的伪装，但是他的心没来由地一阵抽紧又是何缘故？昨天在酒会上看见她和方腾两人轻声细语的样子，他竟有想扁人的冲动，要不是努力控制自己，说不定当场就出糗了。

“丁先生，接下来你是不是要说任务完成了，该将金麒麟印石还给你了？”晓净又低下头看着报纸。

“还没完，不是吗？昨晚有许多人向我问起你的住处，打算约你出游。如何？你有什么决定？”丁翊走到茶几前倒了杯水，边喝边想着昨晚一大票男人向他打听晓净的事，那种有如看见花蜜的蝴蝶急着要扑上去一亲芳泽的馋样，让他为之暗怒不已。这应该与他毫无关系才对，为什么他要这么在意？他又不是她的监护人，干嘛为她穷操心？“决定什么？”晓净不明白，抬头看着他的背影问。

“全富企业的公子、扬林集团的总裁，以及祥和会馆的许多男人同时邀请你今天赏脸，想与你共进晚餐。”丁翊咕噜一口喝下水，想把心中的杂思用水洗净。

“不会吧？”她会变得这么抢手？“他们都是认真的。你呢？你想挑哪一个当你的护花使者？”他又倒了一杯水，没发现手已握紧了杯子。

“可是昨晚方腾已经跟我约好了，这两天他要带我四处逛逛……”她话未说完，丁翊就倏地转过身，皱紧眉头道：“方腾？他来搅什么局？”“我也不知道他为什么突然对我这么好，不过，昨晚与他聊过天之后，我发觉他人还不错。你一定不相信，我们谈得满愉快的哩！”晓净没发现丁翊僵硬的声调，迳自说个不停。

我是不相信！丁翊的眼神变黯淡了。

方腾这家伙会没事邀请俞晓净出游？之前他还嫌她又丑又难缠，不愿

替她造势，是什么原因让他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变？难道他被他迷上了？“那你决定和他一起出去？”他涩涩地问。

“是啊！只剩这两天，我就当作是香港之旅的压轴，好好轻松一下。你说的那些人我都不认识，我想，方腾应该会是个不错的玩伴。”晓净真的想放开心胸，好好他慰劳自己这趟奇妙又可笑的遭遇。

来到香港，她一下子卷进五行麒麟的追逐之中，一下子又因一颗印石而被强留下来，还莫名其妙地成为媒体的焦点，这些光怪陆离的经历已足够她一辈子回味无穷了。剩下的这两天，她就痛快地玩个够，再高高兴兴地回到台北，好结束这趟如梦幻般的行程。

“我先告诉你，方腾那个人满阴险的，你最好小心一点。”丁翊不知道自己的情绪为何会跌落谷底，忿忿地抓下围在颈间的毛巾，走向他的卧室。她叫他“丁先生”，却亲切的喊着方腾的名字，该死的！

“他不是你的死党吗？”奇了，他在气什么？她耸耸肩，不明所以。

“不是！”丁翊的声音像闷雷似地从楼上传下来。

“丁先生，你在生什么气？我以为你会很高兴，举竟你做到了我的要求，金麒麟印石我一定会还给你的。”晓净步上楼梯，边走边大声地问。

丁翊蓦地冲出房间，来到楼梯口处，低首冷笑，“我生气？你错了，我只是因为即将要摆脱你而兴奋不已。”“我想也是。”晓净有那么一点惆怅，快快地低着头上楼。

经过丁翊身旁时，他忽然抓住她的手，“你……”晓净抬头看着他，微微愣住。两人的目光在此时交会，晓净清楚地看见他漆黑的瞳仁中闪着不寻常的光芒，而她的倒影正在那团光芒之中…“别玩疯了。”他草草说完便放开她，走进房里。

怎么了？晓净半晌还搞不懂丁翊的举止。他吃错药了吗？叮咚！

门铃在这时响起，丁翊以为是每天来打扫的佣人，按了电钮打开前庭的铁门，但当他站在房里的落地窗前往下看，竟看见穿着一身牛仔装的方腾迈进他的屋子。

“晓净，晓净，可以走了吗？”方腾像在自己家里一样，随口就嚷嚷。

“咦？方腾？”晓净还来不及换衣服就跑下楼，她没想到方腾会这么早到。

“你还没换衣服啊？”方腾热络得仿佛他和晓净已是多年的朋友。

“再等我五分钟。”晓净转身冲回房间换装。

丁翊穿上西装，慢慢地踱下来，走到方腾面前，一脸好奇，“凭我们的交情，我想，你一定在打什么鬼主意。”“有吗？”方腾笑开了口，露出洁白的牙齿。

“我记得你并不喜欢她。”丁翊扬起下巴，睨着他。

“人的感觉是会变的，这点你应该比我清楚。”方腾反将他一军。

“什么意思？”丁翊皱了皱眉。

“没什么。”方腾低低地笑着。他才不会把计谋拆穿，他要看着丁翊陷入前所未有的感情泥沼里。

“你应该没忘记咱们还有玉玺的事要忙。”丁翊提醒他。

“我这两天休假。”“休你妈的假！玉玺一天不找出来，大家都没假可休。”丁翊提高了音量。

“丁翊，你今天吃了炸药啦？”方腾仍是一派闲适，一手搁在他肩上，

眼神中有着捉弄。

丁翊即浑然一惊，这才发觉自己的失态。

炸药？或许，否则为何他连灌两杯水还觉得口乾舌燥？“我想，你太久没去找你的女朋友们了，所以才会精神紧绷。不如这样，你再找一个女伴，咱们凑成两对出去玩玩，如何？”方腾暗暗偷笑。这一步棋可是他和另外三位麒麟商讨出来的报复计画之一。

“不用了。我只是要警告你，俞晓净已经答应要还我金麒麟印石了，你最好别从中作梗，坏了我的事。”丁翊抚平了烦乱的心思，沉声地说。

“放心。我满喜欢她的，只是单纯的邀她出游而已。”方腾扯开一个灿烂的笑。

“我好了。”晓净穿上米歇尔帮她挑的一款无袖长裤套装，再上了点口红，整个人洋溢着青春的光彩。

“说真的，你把我迷住了。”方腾立刻恭维一句。

“谢谢！你的赞美让人非常受用。”晓净可没被他的迷汤灌呆了，她笑着摇摇头，走到他身边。

“那我们走了。”方腾一手揽过她的腰，踏步往外走去。

“丁先生，再见。”晓净笑着回头道。

丁翊一脸晦暗地看着他们的背影及方腾那只放在晓净腰间的手，不知道此刻自己在想什么。

气恼？是的，他非常气恼，问题是，他根本没有理由生气啊！

该死的。都是方腾，一大早把他惹得毛兮兮的，害他连去公司的心情都没了。

丁翊站在空荡的屋里，开始拨电话给他的女友们，或许他是该找女人来松弛自己紧绷的心情，免得一整天面对俞晓净，忘了世界还有许多美女存在。

晓净过了浪漫又愉快的一天，方腾的外形虽然比丁翊粗犷些，但心思却更加细密，他一整天表现得温柔体贴，让晓净当了个名副其实的“梦中情人”。

他们聊了许多，其中最常提到的，都是有关丁翊的事。

“你说他被挑选为金麒麟时曾和家人起了冲突？”晓净不可思议他再问一次。丁翊会有这么激动的反应还真让人惊讶，他明明表现得完全接受金麒麟这个身分的模样。

“是啊！他就是那种闷骚型的男人。自从他哥哥丁翔死后，他成了丁家唯一的男孩，金麒麟的重任也就落在他身上，他为了不接受家中长老及父亲的指派，还逃离香港一年，要不是他母亲生病住院，我看他这时还在国外乱晃呢！”方腾在送晓净回丁翊家的时候，边开车边说。

“真的？为什么他现在看起来满认命的？”晓净又问。

“那是因为他最尊敬的叔公对他开导了一些话，才让他开窍的。”“叔公？”“嗯，也是上一任的金麒麟。丁岳的叔公是丁家最有威望的人，我想，丁翊受了他不小的影响。”“是这样啊？可是当麒麟有什么不好？难道你们都是被迫的？”晓净以为这个位子应该是大家争着要坐上才对。

“要怎么说呢？祥和会馆是个有沉重传统包袱的联合家族，身为接班人难免要牺牲部分个人的想法和自由，这对这一代的年轻人来说是个束缚，因此，当我们五个被点召的时候，几乎没有一个是乐意接受的。”“你也是吗？”

晓净不知道还有这一层内幕。

“当然。”方腾笑了笑。没说出自己在暗地里也有小小的反抗。

“我没想到你们的想法会是这样。”“你别看丁翊现在表现得很认分，他表面上认真、敬业，事实上他是一个非常热爱自由的人，那些风流韵事不过是一点无伤大雅、小小的抗议，但比起我们，他的确更加辛苦。”方腾和丁翊之间闹归闹，彼此还是心疼对方。

晓净听得有些动容。他们五个阳刚青年很明显的正处在家族与个人之间的冲突点上，那种痛苦，恐怕只有当事人才能了解吧！

“好了，今天到此为止，明天剑希约你吃午餐，步和江澄约你吃晚餐，所以要养足了精神，早点休息吧！”方腾早已把她的行程排得满满的了。

“真奇怪，你们一定在玩什么把戏，否则从未给我好脸色的人居然会邀请我吃饭？”晓净下了车，双手抱着臂，怀疑地眨眨眼。

“尽量猜吧！想知道答案就一定要赴约。”方腾卖了个关子，送了一记飞吻给她之后驰车离去。

晓净哑然失笑地摇摇头，走进屋里。丁翊给了她一把钥匙，她原以为用不上，没想到今天就派上用场。因为屋里的灯没亮，表示丁翊还没回来。

走进客厅，她不禁要纳闷丁翊怎么不请个佣人住在家里，他只是固定日子叫人来打扫屋子而已，平常就一个人住在这幢房子，难道他不会觉得孤单？一整天都和方腾谈论他，晓净对他才稍稍有点了解。

他就像一只笼中鸟，渴望在天空翱翔。

她真想问问，如果他不是金麒麟，最想做的是什么事？蓦地，一阵男女嬉笑的声音传进她的耳里，她急急煞住往二楼的脚步，紧张得以为家里有小偷。

完了！她手无寸铁，怎么抓人？晓净慌忙得不知如何是好。

就在她心慌意乱之时，电灯“啪”地被点亮，她赫然看见一个女人只披着一条包不住春光的浴巾，正朝着她走来。

“呃……”这种时候她该说什么呢？喉咙像卡住了一样，连吞口水都有困难。

“啊，你是谁？”那个女人立刻尖叫，伸手扯住浴巾以遮掩重要部位。

“我……”还来不及说些什么，丁翊就光着上身，腰下只系着一条浴巾地冲出来。就这样，六只眼睛彼此瞪着，空气中充斥旧尴尬的气流。

“我以为你会玩通宵。”丁翊第一个回过神来。这是他家，他高兴带女人回来又有什么好心虚的？可是，心里那份奇异的波动又是什么原因使然？

“我……我以为你不在，抱歉……打扰了。”晓净僵硬地走上楼，目不斜视地往她的房间走去。她还不能适应这种火辣镜头，小姑独处的她连A片也没看过，这种会让人喷鼻血的画面她最好避一避。

“丁翊，她是谁？为什么会和你住在一起？”那个女人终于有反应了。不过她的反应既激烈又嫉妒。

“她是谁，我需要向你报告吗？乔安娜。”丁翊的口气沉冷。

“可是你从没有让女人在你的住处过夜啊！她……她竟然还住在这里！”乔安娜气得五官扭曲。丁翊的多情与风流早就不是新闻，可是当着她的面前出现另一个女人，这就让人无法忍受了。

“你管得太多了！回去吧！”丁翊下逐客令，他讨厌女人太干涉他的私事。

“你……”乔安娜没想到刚刚才和她缠绵的男人会在瞬间变脸。她怒冲

冲地指着晓净的背影大喊：“就为了这个长得不怎么样的女人，你要赶我走？她是什么东西？”晓净没事惹了一身腥，连忙躲进房里，将门关上。她背靠着门板，急剧的心跳仍未平息。这一瞬间，她弄不清楚心里复杂的感觉到底是什么，除了尴尬，她知道还有另一种她无法解释的情绪正逐渐冒出来。

“够了！不要让我轰你出门。”丁翊很少对女人凶的，但今天他心情太糟，不得不破一次例。

“好，以后你别想再找我！”乔安娜咬牙切齿地穿好衣服，头也不回地冲出大门。

直到事情过大约半个小时，晓净才敢打开门探探情况。

那个女人走了，丁翊的房里灯还亮着，表示他还没睡。晓净知道自己只是个借住者，这样坏了主人的兴致，最好去当面道个歉。尽管她心中也梗着某种说不上来的疙瘩，但基本的礼貌她还是得做到。

“丁先生，你睡了吗！惫她试着敲敲门。

隔了半晌，丁翊才打开门，脸背着光，看不清表情，声音硬邦邦地问：“有什么事？”“我……我很抱歉，这么晚才回来，又让你的……朋友误会，对不起。”她低声地说。这几天她真的从没想过他们是孤男寡女共处一屋，直到现在，她才强烈地意识到自己可能影响到他的生活了。

“进来吧。”他什么也没说，转身走进房间里。

晓净对他的邀请踌躇了几秒。午夜十一点，好家教的女人绝不会进去男人的房里。

可是，不进去似乎又显得自己太小家子气了。

“怕什么？我才‘运动’完，没体力侵犯你。”丁翊充满嘲弄的声音从里头传来。

晓净两颊倏地绯红，清了清喉咙才走进去。

六天来她第一次进入他的房间，清一色的冷冷蓝色系，在温暖灯光的照耀下，有种奇特的妥协。而那张大床上被褥紊乱，似是刚才地和乔安娜的“运动场”……一思及此，她慌忙地抹去脑中的遐想和心中的紧绷。

“乔安娜只是我的女朋友之一，脾气向来大了点，又爱吃醋，才会对你大吼。”丁翊身上穿着浴袍，坐在沙发上抽着烟。他不必向她道歉的，嘴却不听使唤地说着。

“我真是粗线条，就这么不顾后果地住在你家。我如道你是为了金麒麟印石才一直忍受我的存在，今天方腾也说，我住在你这里不是办法，他说他可以帮我在旅馆订一间房。”晓净慢慢踱到落地街前看着香港的夜景。

“何必要他费事？你后天就可以回台北了，我不介意再招待你住一天。”他吐了一口白烟，心里方腾不寻常的善意既不解又愠怒。

“可是……我怕会造成你的不便。”晓净没有说出方腾要她在香港多住几天的提议。

几天前她曾打电话回家和公司报平安，爸妈是没说什么，不过公司的同事已经明白告诉她老板打算将她裁掉，因此，她也不急着回去了。

“怎么突然客气起来？当我要你手中的金麒麟印石时你可没这么见外。”丁翊走到她面前，一手按着玻璃，一手插在浴袍口袋里。

“说真的，那时我纯粹是跟你呕气，谁教你为了麒麟玉玺的事把我折腾得半死！不过，现在我忽然觉得该感谢你把我改变成这个样子。你让我知道我也有美丽的权利。”她笑了笑。

“那不是我的功劳。”他定定地看着她，一整天的心烦气躁慢慢褪去。为什么原来不起眼的丑小鸭会几成扰乱人心的天鹅？为什么那细长的丹凤眼会堆满万种风情？“可是要不是因为这枚金麒麟印石，我也不会有这种奇遇。她从颈项拿下那枚印石，递到他面前。

“你要还给我了？”他没有接手，只是盯着她。

“你做到我的要求了，不是吗？”她的手还悬在半空中。

“我没想到你会给得这么乾脆。”他终于接下那枚印石，上头还有着她的体温，温度不高，却烧灼着他的手与心。

“你可以把我的名字磨掉，免得日后你的妻子看了不高兴。”“嗯……”要磨掉她的名字可能已经不太容易了！他的心如此告诉他。

“还有，我明天打算搬去饭店住，可能会在香港多待几天。”她说说着转身就要离开。

丁翊闻言脸色骤变，一把抓住她的手，“为什么？你不是急着回台北上班？”晓净耸耸肩。“我被炒鱿鱼了，所以索性玩个够再回去重新开始。”“是方腾留你下来的？”他觉得这件事一定和方腾有关。

“他是这么建议，我也觉得不错，上个星期跟团时根本没玩到什么，现在多了个帅哥当导游，何乐不为呢？”晓净一直不了解丁翊不快的原因，她想，或许他还在为方才她坏了他的好事而生气。

“你别忘了，刘伯伟的人还是对你虎视眈眈，你继续待在香港会有危险。”为什么他要这么在意她的事？丁翊对自己的反应又气又无奈。

“方腾说他会保护我。”她脱口而出。

“左一句方腾，右一句方腾，你不嫌烦吗？”他再也忍不住，两手同时握住她的手腕。

晓净被他吓了一跳，整个人往后贴在玻璃上，瞪大眼睛。“丁先生……”“该死的，叫我丁翊！”他大吼，理智在刹那间完全脱轨。他气她老是跟他这么生疏。

“丁……丁翊，你……你怎么了？”晓净嗫嚅地看着他怒气腾腾的脸，原本斯文有礼的脸已染上一抹狂炽，让人看了又惊又怕又……心跳加速。

“我……”他盯着她个性有型的唇，强忍住吻她的冲动，深深吸了一口气，稍稍缓和地说：“我不高兴。”“为什么？因为我要留下来？”晓净直觉地问。

“不止，我气你为什么那么容易就被方腾钓上。难道你已经饥渴到来者不拒的地步？”他放开她，双手撑在她脸旁两侧的玻璃上，把她圈在眼前。

“你……”晓净没料到他会这么说，一时愣住了。

“既然你这么需要男人，为什么不选择我呢？我们住在一起，要温存随时可以，何必舍近求远呢？”他冷笑着，不损损她心中不痛快。

“你在胡说什么？”晓净大喊。丁翊今天吃错药啦？为什么对她恶意这么深？“我胡说？你可能很想谈个恋爱，才会对方腾猛抛媚眼，或者你潜意识里原本就是个骚货，急着把自己献给任何一个男人，既然如此，我相信我应该可以胜任这个好情人的角色。”他讥诮地扬起嘴角。

“你别乱说！我和方腾之间什么都没有。”“没有？没有你会在我面前一直谈他的事？”丁翊根本不知道自己此时就像个打翻了醋缸的丈夫。

“我没有！我……”晓净话没说完，二十八年来从未被人碰过的唇已被丁翊堵住。

她骇然地瞪大了眼，呆掉了。

丁翊轻吻着她柔软湿滑的红唇，心中的怒火因这浑然忘我的接触而逐渐浇熄，代之而起的，却是熊熊燃起的欲望。他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这一刻，所有顾忌早已烟消套散，他只想品尝她所有的气息，让她的甜美灌溉他枯萎已久的心灵。

这是……这是……晓净大脑转了半天还转不出答案。丁翊吻她？一直嫌她丑、嫌她麻烦难缠的男人会吻她？到底是哪里出了岔子？难道就因为她的脱胎换骨而引起他的错觉？还是风流的他只要是女人都不放过？“接吻的第一课，男人吻你时最好把眼睛闭上。”丁翊的嘴贴在她的唇边说着。

“我……你……”她根本说不出成串的句子，整个人被他圈往双臂之中，除了仰头，没有任何空隙可逃。而他正绵密地里吮着她的唇瓣，用舌尖挑逗她张开口让他进入，以极亲密的接触撩乱她纯洁无瑕的心神。

她身上没有香水味，反而有种特别的药皂气味，混合著消毒水的体香，洋溢着一抹陌生又醉人的芬芳。这种味道让他想到处女。一个含苞又未历经男女之蜜的蓓蕾！丁翊低吟一声，更加沉溺在她的唇齿间，不想打破这道魂的时刻。

晓净第一次感受到这种无法想像的魔力，在丁翊熟练的攻势下，她紧闭双眼，两腿发软，慢慢地滑下。丁翊乘势一把将她拦腰抱近自己，丝毫不放松地深吻她，让她气喘嘘嘘，意乱情迷。

她该推开他的！他才刚吻过乔安娜，现在又来吻她，这样太过分了！可是……可是他的唇为什么这么温暖、这么撩人？晓净无法招架他乍然展现的温柔与专制，只是昏沉沉地任他在她的唇间予取予求。

良久，直到他们几乎要被体内的欲火灼伤时，丁翊才放开她，目光熠熠地梭巡她的脸。

晓净慢慢睁开眼睛，不知道自己此时正双颊绯红，眼瞳中漾着波光，嘴唇因接吻而微微红肿，整张脸的娇艳随时可以点燃男人的情欲。

丁翊陡然放开她，后退几步，呼吸急促，沙哑着声音道：“你最好快点回台北，再待下去，我可不能保证下一次能及时阻止我自己。”听见他不稳的声音，晓净才从一团迷惘中惊醒，连忙捂住自己的嘴唇，不能置信自己竟然没有做任何抗拒，还……还不知羞耻地沉醉在他的强吻之下。

天！她在发什么癡哪？她的初吻…“你……为什么要这么做？”她抖着声音问道。

“为什么？你说呢？男人一旦认清一个女人的迷人之处，欣赏的立场就会变得模糊，连同自制力也跟着消散了。”他一手抬起她的下颚，眼神危险。

她生气的拍掉他的手。“你……你是故意要吓我的，是不是？”“不，你不知道，其实你打扮起来满有味道的，那天在米歇尔的服装发表会上，你已经展露了深藏在你体内的魅力，而那种魅力正是以烧掉每一个男人的理智。”他又伸出手指来回摩挲着她的脸颊。

“这只是一种假象，不是我真正的样子。”她又想起那种不真实的感觉了。看着镜中改变模样后的自己，她总是以为自己带着面具，一极伪装的脸孔，欺骗了所有的人。

“这才是你真正的样子。”他又想吻她了，细长的丹凤眼，性感的唇，她有着非常独特的美，今夜，正是这份美搅乱了他的心。

“很……很抱歉打扰你，我……我要去睡了”晓净推开他，奔回自己的

房间。

躺在床上，她的思路异常清晰，嘴唇上也还留有丁翊唇上传来的热力……她还是早点离开香港比较妥当！

晓净把脸埋进枕头里，对这种转变和紊乱感到无措。丁翊的吻像烙印般在她心中烫穿一个洞，她怕到时候凭她一个人的力量会填不满这个深不见底的空洞，一旦到那种地步，她就再也救不了自己了。

所以，这种激情能避免就避免。她太了解自己是什么身分了，她没有本钱与这种公子哥儿谈短暂的恋爱，况且，五行麒麟对她而言太遥远了，与她平凡而现实的生活有相当大的差距。

二十八岁的女人不该再作不切实际的梦！一夜失眠的她这么告诉自己。

第六章

结果，事情并不如她想像的简单。

在香港的最后一天，丁翊一听说其他四个麒麟分别要请她吃饭，就推掉所有的工作，陪着她一同出席。

因此，午餐是在乌烟瘴气的情况下结束。方腾与林剑希站在同一阵线，不断地与丁翊抬杠，谈的是晓净听不懂的什么“出卖”印案背拧惫。

然后，晚餐时更热闹了。

武步云和江澄也加入战场，五男一女招摇地在一间高级餐厅互相炮轰。

“奇怪了，晓净说要多住几天，哪里惹到你了啊！惫武步云首先对丁翊抗议。他对她的称呼已从丑女升格为直呼其名了。没办法，谁教她变美了，让他想凶也凶不起来。

“她继续待在香港，只是让刘伯伟父子更有机会逮住她而已。”丁翊烟不离手，还是坚持晓净早走早好。

“我说，你怕的不是刘伯伟吧？你是怕你自己会不小心爱上她！”方腾毫不避讳地把事情掀开来谈。

“喂，你们别说笑话了”晓净尴尬地想阻止这个话题。

“你别插嘴。”等着看好戏的林剑希要她住口，怕她坏了这千载难逢的批斗大会。

“我会爱上她？”丁翊瞥了晓净一眼，神色不屑，但心里却因方腾的话而警报频频。

晓净的心被那鄙夷的目光刺痛了一下。也有可能昨夜的吻纯属意外。

“不然，你今天干嘛跟出来？怕她被我们吃掉啊？”武步云再度逼问。

其实，早在丁翊逼他们替晓净造势之前他们就发现不对劲的地方了。丁翊对女人一向是玩票性质，至今仍没有固定的女友，他把她们视为一种消遣娱乐，可以玩，但不能沉迷。他从不曾真正动心，连许多美丽非凡的女人对他而言他只是所谓“普通朋友”而已。

但是，自从遇见俞晓净之后，丁翊有点变了。方腾对丁翊的态度尤其敏锐，在服装发表会上丁翊的眼睛都没离开过俞晓净，而且丁翊居然会为了他邀晓净出游而大发雷霆！

他们两人之间会没什么？谁相信？“我知道你们不安好心，才会跟出来看看。”丁翊泰然自若地吃着丰盛佳肴。

“噢？几时见你这么关心过其他女人？”林剑希也加入讨伐的阵容。

“你们都想歪了，晓净拥有金麒麟印石，也就等于见我的恩人，只要她没离开香港，她的安全就是我的责任。”丁翊的理由很纯正。

“哦？是吗？”其他四个男人都很怀疑。

“好了，讨论这种没有意义的事会消化不良的，快点吃吧，吃完我好回去整理东西。”晓净不得不出声打圆场。她无辜地成为五个男人唇枪舌剑的标靶，这顿饭吃得委实辛苦。

“你还是决定明天回去？”方腾坐在她旁边，皱着眉头问。

“是啊！我打扰丁翊太久了，这一趟香港之行很高兴能遇见各位。”她免不了要客套一番。

“少来！你心里可不见得高兴遇见我们，别忘了，早先我们还对你严刑逼供呢！”武步云马上戳破她的话。

“但起码现在看起来像是朋友。”晓净微微一笑。

“谁说我们是朋友了？”林剑希冷冷地说。

“不管你们承不承认，我自己这么认为就行了。”她太了解这群男人心里气傲的脾气了。强硬的面具之下，他们都是极义气的好汉。

“既然当我们是朋友，那麒麟玉玺的事该给我们一个明确的交代了吧？”祥和会馆的长老们快急昏头了。”武步云又把话题绕回麒麟玉玺上。

“我真的不记得张马文说的任何话了，真抱歉。”这件事帮不上他们的忙，她也满无奈的。

“算了，反正我们也得从另一方面着手去找。”方腾给她一个安抚的笑容。

“我说，如果丁翊不想再让你住他家，你可以搬到方腾那里，他也是独居在外。”武步云的提议让丁翊皱紧了眉心。

“是啊！方腾应该不会介意才对。”林剑希瞄了丁翊一眼，阴险地笑着。

五个男人之中，只有江澄一直在看热闹，但他眼中的蹊落比谁都明显。

“真的……不用了。”晓净见到丁翊结冰的脸，更加不敢取消预定回去的时间。经过昨夜的事，不知为何，她有点害怕单独和他在一起；而他则是一副“你最好快滚”的表情，很是吓人。

“这样太可惜了，我们正想好好照顾你，方腾还说他想追你哩！”武步云大声嚷嚷道。

“嘎？”晓净的心又怦怦乱跳。方腾要追她？开……开……开什么玩笑？

“这都得感谢丁翊，他不知道从哪里找来的朋友三两下把你弄得人模人样，看久了也不觉得丑了，方腾一定是被你外貌的转变给『煞』到了，是不是？方腾。”武步云最拿手的就是瞎起哄。

“嗯，你的确变得让人心动……”方腾伸手拂开她腮旁的发丝。

晓净被这种太过亲匿的动作吓得身子一僵。

“够了吗？别再玩把戏了！”丁翊怎么会看不出这些兄弟的矛头全是对着他来，只是他们也未免玩得过火了。尤其是方腾，他的手还这么不安分……

“哟，有人吃味了！”林剑希挖苦地说。

“别故意拿她来闹我。你们省省吧！我还是坚持她明天就回台北。”丁翊用眼尾瞄着晓净，似是警告她最好别留下来的打算。

“哎，大家别为了我伤和气，我已经定了机票，明天是一定要走的。不

过，有空我还是可以来香港，或者你们可以到台湾找我。”晓净尽量保持愉快的笑容，虽然心里早已兴起了淡淡的离愁。

“这样啊？好吧！如果你执意要回去，那么，这一餐就当作是送行。老板，拿酒来！”武步云哇啦地大喊。

“酒？不行，我没什么酒量。”晓净想起怨案一杯即住意的酒精容量，忙不迭地想阻止他。

“放心，就算醉了，丁翊会送你回去的，相信丁翊一定习惯了这种事。林剑希见哪壶不开就特别提哪壶。

晓净又想起第一次喝醉被丁翊带回家的情景。真不可思议，当初哪里想得到她会和他们变得这么融洽，那时她还恨不得将他们全都踹死呢！

丁翊不置可否，他是需要一点酒来麻痹太过敏感的神经。他不断地告诉自己，他是不会爱上俞晓净的，绝对不会！

武步云替大家斟上了酒，又是嘻笑又是劝酒的，大家轮流灌晓净和丁翊，就就这么闹了一个晚上。

十点半，方腾他们在餐厅前送走醉得一塌糊涂的晓净及带着三分醉意的丁翊，见他们出上计程车走后，四个人面面相觑，都有点期待今夜会发生什么好事。

“如果可以，真想跟上去看看。”武步云意犹未尽挤地摸摸下巴。

“还玩？点到为止即可，接下来，咱们等着看好戏上场吧！”方腾笑着朝他们点点头。

他们开心地大笑。分别回家。

丁翊的酒量很好，不应该这么容易醉的，只是他心情不太好，才会加诉酒精的效应。

回到了家门口，他搀扶着晓净下车，两人摇摇晃晃的，好不容易才开了门，然后跌跌撞撞地进入客听。

晓净一直笑着，觉得天地都在旋转，整个人轻飘飘的，像躺在棉絮中飞翔。

“我……我好开……心……”“是吗？”丁翊扯开领口的钮扣，让晓净坐在沙发上，进厨房找冰水大喝一口，才稍稍提神一些。

“丁翊……你放心……我会离……开香……香港的……”晓净还在那里说着言不及义的醉话。

丁翊拿了一条冷毛巾回到她身旁，替她抹把脸。

冰凉的湿气顺着张开的毛细孔直窜脑门，晓净顿时觉得脸上的燥热褪去不少，深深吸了一口气，笑道：“好舒服！好……想睡……”“回你房里去睡吧！”丁翊扶起她才走两步，她整个人就软趴趴地倒下，他乘势一把横抱起她，带她回到她的卧室。

晓净蜷在他怀里，还是咯咯笑个不停。他叹了一口气，从没有见有像她这种酒品的女人。

“喂，安静点，该睡了。”他将她放到床上，坐在床沿，轻拍她的脸。她要笑到什么时候才停啊？“我……我怎么……一直笑呢？……丁翊……”她的问话实在滑稽。

“我怎么知道？你已经醉了。”他的手在半空中迟疑了几秒，才慢慢抚上她的额头和耳垂。红通通的脸，迷茫的醉态，还有那张红艳欲滴的唇，似乎都在引诱着他吸吮掬饮。

“我……真的……要谢谢你，能……能认识你……真好……呀！你别晃啊……”晓净的双手突然勾住他的颈子，把他的头拉低到自己眼前。

“晓净……”他的定力变弱了。在这种时候，他的呼吸又开始急促起来。

“你不是……都叫我……俞小……姐吗？”晓净低低地笑着。

“但我现在想喊你的名字。别笑了，否则我要吻你了……”望着近在咫尺的粉红脸蛋，他的自制力已在毁灭边缘。

“吻……我？奇怪，虽然你……你可能……吻过很多女……女人，但是……但是我还是……喜欢你……的吻……”就是这句话击碎了他所有的理智！

丁翊再也无暇细想，猛地攫住她的双唇，像要把她全部吸入自己的心中一般，使尽所有的温柔与霸气，进占她的口舌，不停地挑动、拨弄，直到她发出轻喃为止。

晓净其实已经醉得无法分辨事实与梦幻，丁翊的吻像是引她更加沉沦的迷药，她只觉得浑身火热，每一根神经都被挑起，战栗传遍全身。

“丁……丁翊……”她唤着他的名字，紧揽住他的双手不想放开。

他抬起上身，手伸进她的衣内，抚摸着她如玉的双峰，另一只手慢慢解开她的衣物，直到她上身全裸，他才用一种膜拜的心将脸埋进她的胸前，含住她尖挺的蓓蕾…“啊……”珍藏了二十多年的禁地第一次被男人碰触，晓净对男女之间的事依旧懵懂，但当丁翊的双手撩出她深埋的情欲时，那种前所未有的快感冲击着她的每一个细胞，让她忍不住发出娇吟。

“你好美，晓净……”丁翊已经无法回头了。藉着酒精的迷眩，他只知道他要她，今晚，她想要她！

就在一切几乎要不可收拾之时，一阵急遽的电话铃声迴荡在幽静房间里，惊醒了丁翊，把他从放纵的邀缘拉回现实，也破解了爱神下的蛊惑。

挣扎了许久之后，他才接起床边的电话。

“喂？”“总经理，很抱歉这时候打扰您。”来电的是他的机要秘书沈嘉雄。

“沈秘书？有事吗？”丁翊皱了皱眉。他的秘书这时候打电话来会有什么事？“最近总经理都没来上班，董事长要我通知您，他要您明天抽空回老家一趟。”他父亲找他？真难得。自从他接掌金麒麟之后，他父亲就很少管他了。

“还有呢？”他知道秘书打电话来不会只是为了这个原因。

“另外，最近有人一直在干扰我们与长河公司的合并计画，还不时利用商业蟑螂破坏我们的信誉。听说我们旗下子公司陆续接到恐吓电话，连方氏建设、林氏财团，以及武氏船运也都受到相同的困扰。”这才是重点。

“会是刘伯伟搞的鬼吗？”他皱了皱眉。他会有这么大的胆同时挑五大家族？“还没查出是谁，不过已经将刘家父子列为嫌疑犯。”“嗯。”“我们该如何行动？”“先别轻举妄动，明天早上等我的命令。”丁翊早就完全清醒了。虽然他对刘伯伟已经“感冒”很久了，但这一次他不相信那个有勇无谋的老头有种干出这件事。

挂断电话，他回头有俞晓净，她已经沉沉入睡，彷彿刚刚没发生任何事似的，光裸着身体，被子下的胸线还清晰可见，但她丝毫不以为意，早被酒神带入太虚梦境之中了。

他轻柔地帮她换上睡衣，坐在床边怔怔地盯着她的睡容，突然低笑出

声，他和她之间到底是怎么样的一种感情呢？认识不到半个月，要说是爱情未免太过牵强，但若说是男女之间的激情，又似乎比单纯的身体吸引多了那么一点点无法解释的悸动。

在兰桂坊初见她时，他根本没想到她有一天会跟他有关联，那时，若不是为了张马文，他或许连看都不会多有她一眼。

然而，为何他会对称不上是美女的她动心呢？比她漂亮娇艳的女人，他随手往身边抓都是一大把，他是中了什么邪才会对她另眼相看？在推测下去，一定会弄出个可笑的结论。他不希望太早知道答案，因此，也不太想去深究这两天来的醋劲因何而起。只要送走她，一切就回到原点，她回台北当她的上班族，他则继续过他的日子，两人再也不会再有交集，这对他们来说是最正确与安全的决定。

安全吗？没错，丁翊发现，他若再和晓净相处下去，那才真的危险。

翌日，晓净一早醒来，不知道昨晚自己是什么时候爬上了床，与五行麒麟喝酒喝到最后，她一点也记不起后来的事，不过，她和丁翊被当成炮灰猛轰的尴尬情形她依然记忆犹新。

幸好她今天要离开香港了，否则她与丁翊之间又要被那四个看好戏的人绘声绘影得不可收拾。

其实，会认识这五个男人还真的是件奇妙的事。

晓净梳洗完毕之后，把衣服收拾好，拎起新买的小皮箱，打开了房门，临出门前又忍不住回头看了一眼。

印象所及，在她的生命中不曾有男人驻足过，连起码的男的朋友都找不出一个，然而一趟香港之行，竟然同时进出五个帅哥来，还紧紧缠绕着她，不让她有喘息的机会。

你不知道一下子给一个一个一辈子没吃过荤的人太多上选美肉是会噎死人的？她往上瞪了老天爷一眼，心有余而力不足地心里埋怨着。就算要补偿她孤寡的二十八年，也不用突然送上五个帅哥来撑死她啊？更何况这五个男人部是只能养眼，无福消受的对象，这不是一种更残酷的折磨吗？她又哀叹了一口气。

尤其在后来的几天中，她阴错阳差地住进丁翊家之后，两人之间变得暧昧了些。她发现每当面对丁翊时，血管中的血液都会自动改变流速，害得她的心脏差点负荷不了，如果再加上前天的那个吻...天！她一手捂着嘴，耳根子又开始发烧。

如果七天能让一个女人爱上一个男人，那人类活那么久到底要干什么？对于爱情，她还有一大堆的问题待解。

尽管她终于明白心底骚动的缘由是为了什么，她依然不敢去细想。像丁翊那种男人，只会与女人逢场作戏，绝不会认真，而且他对女人长相的要求一定非常的高，绝不是她这种得靠化妆才能看的女人能够挑起动心的，他之所以会吻她，无非是想换换口味而已。

这份认知来自于她的自卑和对环境的实际，她一向不是个好幻想的人。

算了。她关上了门，也关上了心中不知何时开敞的一扇窗，又把自己锁进原有的象牙塔里。

“你准备好了？”丁翊不知何时出已起床，而且服装整齐，正站在她身后。

“是的。”晓净愣了一下，才恢复微笑道！案如果你忙的话，不用送我，

替我叫辆车就可以。”她不想太麻烦他，也想早点脱离他无形的魅力。

“不，正好顺路，我送你去机场。”他的眼神在她脸上定了许久，才转过身下楼。

她显然不记得昨夜的温存和拥吻了，这样也好，就让他们之间全无牵绊的道别。

晓净没再多说，上了他的车，一旦盯着窗外的景物。

丁翊一路上异常地安静，两眼直视前方，漠然的侧脸看不出在想些什么。

“昨天……我没有给你添麻烦吧？”她试着缓和僵冷的气氛。

“你说呢？”只差没要了她！丁翊想起她玲珑的曲线和饱满的酥胸，心神又险些错乱。她如果知道他看过她的身子，恐怕会尖叫吧？凭他对她的了解，她一定会受不了。

“我……我什么都不记得了。从没像昨天那样不要命地喝酒，到现在头还胀胀的，下次再也不敢这么纵容自己了。”她不好意思地别开了头。

“你没什么酒量。”丁翊用眼尾瞄她一眼，扬起了嘴角。她醉醺醺的模样其实满可爱的。

“是啊！所以通常只敢喝鸡尾酒。”她轻笑一声，兰桂坊的巧遇又浮上脑海。

“有些鸡尾酒也满烈的，你以后可别傻傻地又乱喝。”丁翊话一出口就发觉自己失言了。

这句听起来有点关心的话让两人微微一愣。

晓净的心又怦怦地不规则狂跳，完全控制不住。

“我……我很抱歉麒麟玉玺的事没帮上你们的忙……”慌乱中，她随口找着话题。

这不是个该心动的时刻。

“别在意，我们会有办法找到玉玺的。”丁翊迅速地回答。

说完，两人再度陷入沉默。

到了机场，晓净原以为他会立即离去，没想到他又停好车，陪着她走进机场大厅，到航空公司的柜台前划位，确定了班次，才带着她到休息区候机。

终究要离开香港了！晓净刻意四顾来往的人群，暗暗收拾心中纷纷四窜的离愁。

“那……不送了。”在这种时候，丁翊忽然觉得词穷，连心头那份沉重也无法释放。

“谢谢你的帮忙，再见了。”晓净强颜欢笑，努力挤出一点点回家的兴奋之情。

丁翊又看了她一眼，点点，戴上墨镜离开。

为什么他会想留下她？他边走边纳闷着，比她美丽的女人多得是，问题是，她们都不曾引发他深埋的感情。

不该有的难舍竟然撼动着他的心，他再不走难保不会做出夸张的举动。丁翊头也不回地大步跨出机场，也将这份短暂的情缘全部抛诸脑后。

接下来，他要开始忙找寻麒麟玉玺的事了。

晓净看着他高挑的背影消失无踪，一颗鼓汤的心并未因此而平息，为了抹去心中的酸涩，她急急忙忙地走到餐饮部买早餐，想藉着吃东西来忘却

兴起的寂寞。

你疯啦，还真以为这场艳遇会有结果？她啃着三明治，直骂自己的愚蠢。

并非每只麻雀都能变成凤凰，以她的条件，只适合找一个与她有相同背景的平凡男子，努力、上进、知足，为事业与家庭打拚，就像她一样。至于香港商界的富绅丁翊，对她而言永远是可望不可及的。

如同嚼蜡地吃完早餐，她看了看表，时间快到了，她得赶快验证口排队，准备登机。

香港是个国际都市，在她四周各色人种都有，操着不同的语言，她对耳旁的嗡嗡谈天声几乎不曾留意，但是，就在快轮到她验证时，她突然听见背后两个说着中文的家伙似乎在闲聊住宿的问题。

“你真的去住大饭店？哇，那人贵了！我可负担不起。”其中一人咋舌地道。

“不然要去住哪里？既然出门就要住好一点的才行，难得享受一次嘛！意另一个人持不同的观念。

“可是你若是省点住宿费用，就可以买更多的东西了。”“我对香港又不熟，那种便宜的旅馆又怕不乾淨。”“不会啊！我住的重庆招待所既便宜又乾淨。很多自助旅行者都知道，在尖沙咀的重庆大度里有很多廉价的旅舍，尤其是重庆招待所……”那两人后来说什么，晓净已没有听进去了，同为“重庆招待所”五个字非常诡异地在她脑中引发某种刺激，她确信她曾经在哪里听人提过个名称。

在哪里呢？到底在哪里呢？“小姐，证件。”验证口的人向她索取证件。

晓净猛地抬头，脑中的杂讯顿时消除，霍然间，她想起是谁对她提起“重庆招待所”了。

是张马文！

那个将她卷进所有是非之中的罪魁祸首。

他提到重庆招待所，叫她可以去拿……这一定和丁翊他们急着要找的麒麟玉玺有关。

“小姐？”验证人员见她杵在原地，又催促了她一声。

等等！她不能就这么走掉，丁翊他们为了玉玺已经束手无策了，她应该帮他们这个忙。

晓净立刻将手中的证件塞回皮包，不理睬左右投来的诧异眼光，转身冲出队伍，直奔机场大厅的大门。

就算别人认为她是找藉口留下来接近丁翊都无所谓了，首在他是第一个让她动心的男人份上，她一定要告诉丁翊这件事。

她百分之百肯定，他要的麒麟玉玺就在重庆招待所里头！

第七章

丁翊从机场出来后先回到老家，去见他的父亲丁适。丁适是目前丁家事业的幕后主脑，自从丁翊的叔公退下金麒麟之位后，就由丁适代为掌管，

直到丁家家族选出新的继任人选丁翊之后，才慢慢将事业移交给丁翊。

当初为了人选问题，丁翊一度与父亲闹得不可开交，后来因叔公的从中调解，丁翊才勉强接下金麒麟的职位。因此，他为了能在家族的压力下有个喘息的空闲，以单独在外居住为条件，让自己在公事之余也有一小方天地。这就是他一个人住，也不常回家的原因。

但连日来为了麒麟玉玺和俞晓净的事，他已有好些日子没在公司露脸，可能因而引起父亲的怀疑，才叫沈秘书向他打声招呼，要他回家一趟。

车子驶进丁家豪华气派的大门之后，一幢维多利亚式的建筑便矗立在眼前。丁家早年从事海上贸易，与外国人接触频繁，因而生活起居偏向西化，不过构架上仍保有十足的中国色彩。

“二少爷，您回来了。” 意管家老衡看见丁翊的车立刻迎了上去。自从大少爷死了之后，二少爷又不常在家，整座屋子难免没有什么生气。

“爸爸呢？” 他将车子停在车库，朝老衡笑了笑。

“在客厅里，正等着您。” 老衡皱纹横生的脸有岁月刻下的痕迹。他在丁家已有五十年了。

丁翊把钥匙交给他，便大步走进屋内。

在窗明几净的窗边，一个五十来岁、身材瘦长的男人正在逗弄笼子里的文鸟，一袭中式长袍，让人有时光倒流的错觉。

“爸，您找我什么事？” 丁翊走到沙发上坐下来。

丁适没有回头，还是一迳地逗着鸟，嘴里说着：“听说你最近和一个女人同居，还为了她不上班，有没有这回事？” “有。” 丁翊双手手肘搁在椅子扶手上，直截了当地回答。

丁适赫然回头，清矍严冽的脸上有一丝的愠火。“解释一下为什么？” “金麒麟印石。” 不知怎么回事，他和他父亲之间一直法好好地对话，两人就像世仇一样，一见面聊没几句话就不欢而散。丁翊太了解那种情况了，今天恐怕也不例外。

“金麒麟印石？” 丁适没想到会是这个答案。丁翊不喜欢受到拘束的个性让他头疼不已，自从接下金麒麟的四年来，他似乎天天都在试炼他耐性的极限。

“嗯，那个女人拥有金麒麟印石，我为了拿回印石，答应替她做一件事。所以这些日子来才会都和她在一起。” 丁翊也不想隐瞒，他知道有不清楚的地方，他父亲最擅长亲自挖掘，追根究底。

“你替她做什么事？” “您不会想知道的。” 丁翊淡淡一笑。真要说出来，以他爸爸严谨的个性肯定会认为太过荒唐。

“你怎么知道我不会想知道？” 丁适不高兴地反问。

“爸，为什么您总是要把我逼得这么紧？我已经二十九岁了，就让我来处理自己的事好吗？” 丁翊有些莫可奈何。

“我哪有管过你？是你不好好过日子，老是和女人搞三捻七的，还拒绝了我們帮你物色的对象，你到底放浪荡多久才会甘心？” 丁适摇摇头，真不知该拿他怎么办？于公，他是丁家的当家，于私，他却是他不听话的儿子，他该用什么方法才能让他把心思专注于家族事业上？“爸，公司的事我从没偷懒过，这点相信您可以从沈秘书那里得知，至于我个人的事，就不劳您费心了。” 丁翊的态度强硬起来。

“如果你好好地做，我就不必当个唠叨的父亲。别忘了，你是丁家族人

选出来的麒麟，丁家的事业都掌握在你手里，这个重责大任绝不能掉以轻心，祥和会馆五大家族还得继续撑下去，直到……”丁适的话嘎然而止。

“直到什么？”丁翊挑高了眉问道。

“没什么。目前麒麟玉玺比印石还要重要，你和其他四位麒麟要尽快找到它，不能落入别人的手里。”丁适避开了话题。

“爸，您是不是还有什么事瞒着我？”丁翊觉得父亲的言行有点反常，他并不是个言词闪烁的人。

“没有。你去看看你妈吧！她一直念着你。”丁适不再开口，提起鸟笼，大步走出客厅。

奇怪，会有什么他不知道的事吗？和祥和会馆有关吗？按理说，应该没有任何事能瞒过他们五行麒麟才对。

丁翊皱了皱眉心，往母亲房里走去。

才跨上楼梯，行动电话忽然响起，他伸手接起，里头传来沈秘书急促的声音。

“什么事？沈秘书。”“总经理，方才祥和会馆的情报网截到一项秘闻，有不知名的人士透露要炸掉国泰航空飞往台湾的班机。”“什么？”丁翊的心停顿了。不要正好是晓净那一班！千万不要！案哪一班飞机？”他颤声问。

“是国泰 CFXXX 班机。”“老天！为什么？”他惊叫。

“据可靠消息来源，有人扬言要干掉一名台湾籍的女乘客，所以才在飞机上安装炸弹。”台机籍的女乘客？不！

“快通知机场停飞这班飞机！快！”丁翊冲着电话大喊，还没说完人已奔出屋子，匆匆上了他的跑车，飙出丁家。

会是刘伯伟要除掉晓净吗？不可能！他也想从晓净口中得到麒麟玉玺的消息，不可能杀了她啊！那么，又是谁要取她的性命？谲雾密布在他的心头，丁翊一时根本理不出个头绪，日前最重要的是拦下那班飞机。

他低头看着表，离飞机起飞时间只剩一分钟，这时所有的旅客想必已经上机了。希望沈秘书来得及阻止，希望晓净放了上飞机，希望……该死的！为什么他不听方腾的话多留她几天？为什么硬要逼她搭这班飞机回台北？为什么不敞开心扉，抛却自尊，把她留下来？丁翊边狂乱地开车，边深深自责，此时此刻，他才明白晓净在他心里已经烙下永远难以抹灭的印迹，就像她刻在金麒麟印石上的名字一样，再也无法抹去。

老天保佑她！保佑晓净！他还想见她，想告诉她，他其实是喜欢她的，再也不隐藏自己的感情。他要她留下来，留在他身边！

他赶到机场时，正好看见一架国泰航空的班机冲上云端，他慌忙地奔出跑车，朝着天空大喊：“不！晓净……”怎么会这样？他都还没对她说出心中的话，她就这么走了。

呆了半秒，他立刻奔往机场大厅的服务台，对着柜台大叫：“快通知塔台拦下国泰 CDXXX 的班机，有人在机上装了炸弹，听到没有？”“先生……”柜台的服务人员被他的震怒吓到了。

“快点！没时间了！”丁翊这辈子大概只有这时候乱了方寸，全为了俞晓净，为了一个平凡又毫不迷人的台湾女子。

“先生……”“你们还杵在这里做什么？”他再度狂喊。

“先生，请你冷静点，你说的那班飞机还没起飞，现在正在疏散乘客。”

“刚刚那架……”丁翊愕然地喘着气，一时间有点反应不过来。

“那是飞往新加坡的班机。”柜台人员这时才把事情解释清楚。

原来……沈秘书的通知还是来得及！幸好！

他稍稍缓和情绪，接着问明乘客的休息处，直接向休息处走去。

他要镇定，他边走边提醒自己，等一下有见晓净千万要镇定，免得太过激动把她吓坏。

可是，当他发现所有乘客中竟然没有那张熟悉的脸孔时，一颗好不容易平定的心再度跌到谷底。

人呢？晓净呢？为什么她不在这群乘客之中？她到底跑到哪里去了？一股前所未有的紧张攫住了他的四肢百骸，从没有任何一个人能这么教他牵肠挂肚，从来没有！

他到服务台去查询了旅客名单，上头一样没有晓净的名字。难道她后来根本没上飞机？不可能啊！在香港，她还有哪里可以去？丁翊不安地走出机场，胸口依然被无处宣泄的担心塞得满满的。会不会是刘伯伟把她带走了？正疑惑间，身边的行动电话再度响起，他打开开关，口气不好地问：“喂？”“总经理，有个女人现在正在公司，她自称是你的朋友，坚持要当面告诉你重要的事。”沈嘉雄在电话那端说着。

“我现在没空！叫她滚！”这种时候他哪来的闲工夫应付其他的女人？“可是她神色紧急……”“问清楚什么事，等我有空再回去处理。”他想切断电话了。

“好吧！我是因为觉得这位俞小姐看起来有点面熟，好像最近在哪里看过她才……”“等等！俞小姐？”丁翊惊喜地大喊，原本垂死的心又活了过来。是晓净！她居然在他的公司，就在他四处找她的时候。

“是的，她说她叫俞晓净。”“留住她，别让她走，我马上到公司！”焦灼又兴奋的语气完全不像是丁翊该有的反应。

挂上电话，他根本没有心思去推敲她为何会到公司找他，在他心里，只有无尽的快乐，那种每一个细胞胀满的感觉，让他只想仰天呐喊……二十分钟后，他把车子随意停在丁氏企业大门前，快步走进中庭的透明电梯，直上顶楼。

当电梯门一打开，柜台的接待小姐纷纷向他行礼，但平常都会微笑回礼的他今天却完全视而不见，他行走如风地往他的办公室走去。到门口时，沈嘉雄站起来向他报告事情的状况“总经理，那个女人她……”丁翊连听都没听见，迳自走进办公室。就在他办公桌旁的落地窗前，晓净正背对着他浏览着香港的街众，听见身后的声音，她连忙回头，一看是丁翊，有点担心他会生气，立刻扯出笑脸说：“丁翊，我不是故意要留下来烦你，只是……”她话还没说完就被丁翊拉进怀里，紧紧拥住。

这是……晓净傻眼地埋在他胸前，半晌仍猜不透丁翊这突如其来的动作代表什么意思。

紧跟着进门的沈嘉雄也对这种情况惊愕不已。几时有过总经理主动抱住女人，而且还表现得深情缱绻？“幸好，幸好你没搭那班飞机……”丁翊埋首在她的发颈间，嗅闻着她身上惯有的药皂香味，庆幸她平安无恙。

“丁翊？怎么了？”晓净小心翼翼地问。说不定这只是洋化的礼仪，她可会错了意，表错了情。虽然被这副强壮的臂膀抱住的感觉实在妙不可言。

沉默的相拥持续了片刻，丁翊才皱着眉头，双手握住她的肩怒道：“怎么了？你这个笨蛋！谁教你乱跑的？你知不知道你害得我有好多担心？”知道

她没事后，怒气又一古脑冒了上来。一整个早上，他被忽上忽下的情绪弄得差点疯狂，而她似乎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我……我很抱歉，我知道继续待在香港会给你带来困扰，但是我有很重要的事，不得不错过这班飞机，我保证，我说完话就搭下一班飞机离开……”晓净误以为他暴怒的原因全因她而起，试图解释整件事。

“不准走！”丁翊没耐性听她说完，又大喝一声。

“什么？”她睁大眼睛，一点也弄不懂他奇怪的心情。

“不管是为了什么事，你再也不准离开香港！”他又将她的身躯搂住。

“为什么？”她抬起头，仰望着他。到现在为止，她想说的话都还没出口，就被一连串的拥抱搞得一头雾水。

“不为什么！”丁翊再也忍不住，低下头吻住那两片丰盈的柔唇。

这下子，沈嘉雄有点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他了然地笑了笑，识相地走出去，顺手带上了门。

晓净则是在他炽热的拥吻中，隐约了解他奇怪言行的原因。只是，她不敢细想，怕丁翊对她的温柔只不过是一时兴起的欲望而已。

像要证明她还安好，丁翊浑然忘我地亲吻她的脸，从眼睛到鼻子，在绕回她迷人的红唇，喃喃地说：“我还以为你出事了……不要再这样吓我了……”晓净被吻得头昏眼花，但仍努力维持一丝清醒，喘着气问道：“到底……怎么了？”丁翊没有回答，只是热切地吸吮她的唇舌，并不时探进舌尖与她交缠，似乎想把压抑的火苗全部烧殆尽才甘心。

“丁……翊……”晓净不断地呼唤着他的名字，一道热流从口贯穿到小腹，那极陌生又让人害怕的感官刺激，几乎要摧毁她的理智与好不容易才按捺住的情潮。

这种情人专属的吻不应该出现在他们之间，可是，心底早已彼此互属的两人。在爱火蠢动的此时，谁也不愿打破这份难以言喻的浓情蜜意。

一时之间，晓净将她之所以留下来的原因全抛到脑后了。有哪个女人在情人的热吻下还能有正常的逻辑思维？她是女人，所以她也无法例外。

“什么重要的事让你急着找我？”丁翊递给晓净一杯茶，微笑地问。

“我想，你们要找的麒麟玉玺可能在重庆招待所里，意晓净坐在他的办公室沙发上，伸手接过杯子，啜了一口茶。

“什么？”丁翊惊异地张大了眼。

“张马文很可能将从祥和会馆偷走的东西藏在重庆招待所。”晓净重复一遍。

当 they 从炽烈的接吻中清醒过来，丁翊才将飞机的炸弹事件告诉晓净。她听完之后恍然自己居然好运地逃过了一劫，并将张马文在那间酒吧中说的话告诉丁翊。

“你怎么会知道？你不是说你想不起张马文说的任何话吗？”麒麟玉玺有下落，这的确是件非常重要的事，丁翊不得不问个清楚。

“我是在机场听见两名旅客在交谈，无意间听见这个名称，才忽然想起张马文似乎曾提过这个地方。”那时张马文把话含在嘴里，咕咕啾啾的，虽听不太清楚，不过，她确定他有提到。

“重庆招待所吗？”丁翊抚着下巴思索着。

“嗯，可是我不知道那是什么地方。”晓净摇摇头。她脸上的红晕还未褪尽，丁翊的吻还留在她的心口上，仍然教她战栗不已。

“尖沙咀有一幢重庆大厦，里头全是便宜的旅馆，专门提供低消费的住宿，重庆招待所也是其中之一。”丁翊对香港的一切了如指掌。

“或许张马文曾住过那里？”她好奇地问。

“可是当初我们调查过他，他住的可是一流的饭店，并非在重庆招待所。”“是吗？那么，这有可能只是他的胡言乱语。”晓净也没有把握了。一个醉汉的话到底有几成的可信度？“去看看就知道了。”丁翊凝眉深思，已想好了计策。

“我也去。”晓净脱口而出。

“你？不行！”丁翊转过身看着她，立刻反对。

“为什么？或许我到那里还能想出什么。”晓净根本没想到危险性。

“这是我们祥和会馆的事，由我出面解决就好了。你给我乖乖地待在这里等我回来！”他双手叉腰，不愿意她涉险。

“可是……”“没有可是！这件事得秘密进行，我不想打草惊蛇，让刘伯伟那个老家伙也来凑热闹。”他态度强硬，不容辩驳。

“既然如此，那我也不必留下来，我搭下一班飞机回台北好了。”真要命，说不定她的行李已经跟着飞机飞走了。到香港玩一趟连丢了两次行李，说出去是会笑死人的。

“你哪里也不能去！”丁翊一张清磊的脸又皱成一团。

“我离开香港比较不会给你惹麻烦。我在机场想起这件事时本想打电话给你，可是没有你的电话号码，只好搭计程车到公司找你，现在任务完成，我也可以回去了。”“别故意气我！你明知道……”丁翊不相信她感受不到他对她的感情。

“知道什么？”晓净眨眨眼。她并不是个反应很快的人，尤其在爱情这方面。

“你还装傻？”他蹲下身体，接近她的脸，笑得诡异。

“我装傻？”她的上身连忙往后移。

“不是吗？不然，你以为我干嘛吻你？”他不相信她真的不懂。

“这可能是你……对女人的坏习惯……”她又后退十公分。

“是吗？可是这个坏习惯，只对你用过。”他挑高双眉，不怀好意地又欺上前。

“不会吧？”他会真的喜欢上她？晓净还不敢如此断言。

“会不会你心里有数。我可以告诉你，没有女人能让我主动吻她，又让我心惊胆跳得到处找人……只除了你。”他几乎要把她压在沙发上了。

“我……”可以把他的话当成告白吗？可以吗？“而你……我想，你应该也不讨厌我才对。是不是？”他自信地笑着，嘴角扬起一道漂亮的弧线。

“我……”她发现他的嘴只离她不到一寸，一股阳刚的气息再度笼罩住她。

“我不会再放你走了。”他又想吻她，只是才低下头就被晓净的双手推抗拒住。

“等等，为什么……”晓净想把事情弄清楚，再这么糊涂地被吻来吻去，她的心会被挑空得不留一点余地。

“什么为什么？”他微怔。

“我没有什么背景，长得又普通，像我这种女人，你怎么可能会喜欢我？”她低喊。

“为什么不可能？”“你……你的身边美女如云，我根本比不上她们，你到底看上我哪一点？”“不是一点，是全部。”他认真地说。

“但……”“你难道没听过‘情人眼里出西施’吗？在我眼里，已看不见你的美丑，我只看到你这个人，俞晓净！”或者，他已经习惯了她的长相了！说真的，“习惯”还真的是一件很恐怖的事。

“是这样吗？”她还是疑惑不已。眼前这个年轻的香港富豪兼帅哥会看上她？天！

这如果是作梦就快点摇醒她。

“等我把事情解决了，我会证明给你看。”他轻笑一声，毫无预警地再度攫住她的嘴唇。

但丁翊还未吻得尽兴时，沈嘉雄拨了电话进来，直接广播说道：“总经理，方先生来了。”一听见方腾来找他，丁翊的热情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这家伙来得真不是时候。

他扶起晓净，整理好服装，坐在办公桌后，才吩咐沈嘉雄：“请他进来。”方腾大刺刺地进入办公室，嘴里还叨念着一大串埋怨，“奇了！我哪一次来是被阻挡在门外候传的？今天丁翊到底在搞什么鬼？”“我正好有客人。”丁翊泰然自然地看着不速之客。

“客人？”方腾这才注意到坐在沙发上的晓净。“咦？晓净！？你不是回台北了吗？我听说有架飞往台湾的飞机出了状况，立刻跑来告诉丁翊，原来你没搭那班飞机啊！”方腾口里虽这么说，但眼睛可没放过晓净酡红的脸上不寻常的光芒。嗯？有点好玩的事发生了！

“我……我正好想起一些重要的事，才又回来的。”丁翊是怎么办到的？才几秒钟就能将刚刚的狂潮平息，还脸不红、气不喘地与方腾说话，偏偏她就没办法让自己一下子恢复正常神色。

“什么事？”“晓净想起了张马文在酒吧里对她说的一些话，她认为张马文把东西藏在重庆大厦的重庆招待所。”丁翊替她回答。

“正确吗？”方腾直觉地反问。

“去查看看。你和剑希负责盯着刘伯伟，我去重庆招待所瞧瞧。”丁翊早已想好工作分配了。

“刘伯伟最近在忙着毒品的事，应该不会有太多的时间插手，倒是他儿子刘子灿似乎很恨你，曾在黑道中放话要干掉你，所以你得特别小心。”方腾知道刘子灿和丁翊之间的过节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事了。

“他那个小角色，我没有把他放在眼里。”丁翊冷笑道。

“还是小心一点，最近有人一直在找五大家族的麻烦，不知道和玉玺有没有关系。

步云对重庆大厦满熟的，让他陪你去。”一旦说到正事，方腾的表情就变得相当严肃。

“他最会瞎闹了，带着他真吵！”对武步云，麒麟们只有摇头的份。

“但他够机伶。”“好吧，下午叫他过来，我们先去探探。”丁翊知道方腾担心他，只好妥协。

在一旁一直没说话的晓净第一次发现丁翊与方腾两人间的情谊并非表面上看到的肤浅，她有得出他们彼此的关怀绝不亚于亲兄弟。

“那我……”她不想一个人躲在房里等待。

“你在这里等我，我不是说过了吗？”丁翊目光如电，横扫向她。

“我还知道他说的另一件事，你带我去找就告诉你。”晓净挑衅地看着他。

“别耍伎俩，晓净。”他不上当。

“是真的，我还想起他提到一个数字。”“是什么？”丁翊与方腾异口同声地问。

“带我去。”她藉机要胁。

“你……”丁翊快气炸了。

“算了，让她去吧！恋爱中的女人总爱疑神疑鬼，这是难免的。”方腾笑着说。

晓净脸红地转过头去，没想到方腾比她估计的还要敏锐。

丁翊叹了一口气，“好吧！一起去，但是记得，别给我闯祸。”晓净忙不迭地点头，不自觉漾开笑容。丁翊的眼情始终盯着她，目光中毫不隐藏对她的爱慕。

方腾用膝盖想也知道这回丁翊是认了真了，否则，情场老将又为何会栽在一个平凡的女子手中？看来人不可貌相，不漂亮的女人也可能隐藏至致命的吸引力。这点他可得引以为鉴才是。

第八章

重庆大厦是一幢十六楼的建筑，里头几乎全都是个人经营的旅馆。这里头有点像民宿，是自助旅行者最常栖息之处。重庆招待所就位于它的四、五两层楼。

晓净和丁翊武步云三人搭电梯上楼，到了重庆招待所，才发现这是一家简单的旅馆，老板是个五十岁上下的老先生。

“要住宿吗？”老板不断看着他们三人，眼中燃着一簇难以查觉的火焰。

“我们……”丁翊本想直截了当地询问是否有一位名叫张马文的男人在这里住过，却被武步云阻止。

“是的，我们要住宿三间房间。”武步云知道这里的老板不愿惹麻烦，绝不会随便公开住宿者登记的名字。

“登记基本资料。”老板毫无表情地拿出一本登记簿给他们填写。

“我要三十三号房。”晓净忽然这么说。

丁翊和武步云都觉得奇怪，为何她要指定房号？老板的眼神闪过一抹奇特的光芒，慢慢地拿出钥匙，递给她。

“那我们要与三十三号房相邻的房间。”武步云马上做了要求。

“抱歉，三十三号房是间套房，在最里端，没有相邻的房间。”老板又挂上冷漠的面孔。

“哦？”丁翊觉得事有蹊跷，与武步云互看了眼，没说什么。这个老头透着些古怪。

“你们住走道的另一端。”老板给他们的分别是四A和六A。

奇怪，这房号是怎么分的？丁翊拿过钥匙，示意武步云先去他们的房间看看，他则陪着晓净往另一头走去。

在左边走道底端，正是不与其他房间相连的三十三房。很诡异的格局，

按理说，房间应该都分列走道两旁，但这个房间却正对着走道。丁翊心中纳闷着，隐约有着不祥的预感。

“晓净，你怎么知道这个房间号码？”他低声地询问。

晓净没有回答，打开了门，走进房间，小心地观察这个所谓的“套房”。看起来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一张单人床，一个大窗户，和一座贴墙而立的橱柜，墙上还有一面大镜子。

“晓净，张马文跟你提起过这个房间吗？”丁翊又问。

“嗯，他提到三十三，我只是假设是房间号码。”她又看了天花板，觉得房间的高度有点低。

“那么，他有可能把东西放在这里了？”丁翊开始四处找寻。然而橱柜、床底、浴室全都翻遍，就是没有任何可疑之物。

“不对！张马文不可能把如此贵重的东西放在这里，老板一定会进来清理打扫……”他说到这里，顿时停住。

“可不可能被老板拿走了？”晓净说出他的想法。

丁翊总觉得事情变得有点走样。他有个直觉，玉玺被偷这件事牵扯的似乎不只有刘伯伟，好像在张马文背后还有人在操控一切。

“那个老板的确可疑。晓净，你今晚别住这儿，等一下我叫步云先送你回去。”丁翊怕晓净卷进更复杂的是非。

“不！既然这里有问题，你一个人留下来不是更糟？”她不能就这么回去。方腾的话在她心中投下一颗炸弹，刘子灿也有可能对他不利。她不放心他单独办事。

“怎么了？”武步云这时推开了门走进来。

“步云，你先送晓净回我家。”丁翊在床沿坐下。

“不！”晓净蹙眉反对。

“哇！这是怎么了？小俩口开始吵嘴了？”武步云早已听方腾说了他们之间暗生情愫的事了，见他们意见相左，又哪会放过挖苦的机会？丁翊瞪了他一眼。“你别闹了！这里有点不寻常，我今晚住在这里查查。”“没找到玉玺吗？”他左右看看，索性再搜一遍。

武步云连马桶水箱内部不放过，但就是没发现任何线索。

“会不会是我弄错了？或者，他说的三十三其实是个没有意义的数字。”晓净就怕这样，果真如此，那不是让丁翊他们白忙一场？“但的确与这间旅馆有关，错不了的。”丁翊沉声道。

“不忙，今晚咱们那住下来，这间让我住，晓净和你去住另一头的房，那里相连，万一发生事情可以有个照应”武步云如此安排。

“也好。现在我们出去吃个饭，顺便和方腾他们联络一下，叫祥和会馆的人员随时侍命。”丁翊双手环胸，对这件要感到有点棘手。

“好吧。问问有方腾，刘伯伟有没有任何动静。”武步云笑了笑。

“好了，我去看看我的房间。”丁翊转身走出去。

“我去向老板打听点情况。五分钟后柜台前见。”武步云朝晓净挤挤眼，吹着口哨离去。

晓净利用时间再环顾四周，老是觉得有哪里不对劲。她打开橱柜，往里头探去，里面乾乾淨净，没有任何暗格或是抽屉。

如果张马文说的“三十三”不是指这间房间，那么会是什么呢？晓净想不透，于是走进浴室内梳洗一番，准备稍后和丁翊他们去吃饭。

她擦乾了手，走出浴室，在大镜子前整瑰服装，正翻着领子，忽然有见镜子晃了晃，她正惊疑不定，整面镜子像一扇门被推开来，里头倏地冲出两名蒙面人，不说分由地一把扯住她。

“你们干什么？”晓净还来不及惊呼，其中一人拿出一块布捂住她的口鼻，布上的迷药让她在瞬间失去意识，安静地被那两个蒙面人带进镜后的黑暗之中。

丁翊和武步云在柜台前等了约五分钟，没看见晓净出来，心中一惊，连忙奔到三十三号房，大喊：“晓净！晓净！”里头没半个人影，晓净不见了！

丁翊失神了好几秒钟，才怔怒地咆哮：“该死的，这是间黑店！”武步云也愣住了。怎么不到十分钟晓净就这么失踪了？“我去找老板！”丁翊怒火难抑，立刻冲到柜台前，但柜台后坐着的却是位妇人，不是刚才那个男人。

“你……你的老板呢？”他怒吼。

“我就是老板。”老年妇人被他的吼声吓到，急忙地站起来。

“你？那刚刚那个老头是什么人？”丁翊一手撑着柜台，火冒三丈。

“老头？他是来帮忙的，五点一到就回去了”中年妇人不像在说谎。

有问题！一定有问题！丁翊一颗心几乎要被焦虑焚毁，拚命地忍住杀人的冲动。

武步云这时也来到柜台前，急急问道：“三十三号房有没有问题？我们刚刚才登记住宿，但跟我们一起来的小姐却不见了！”“怎么可能？”她不可思议地走到三十三号房去。

门一推开，里面并无异常，她回头质疑道：“这间房间不会有问题的。倒是你们刚刚在登记簿上写的只有两个人啊！”“两个人？”武步云吃惊道。

中年妇人把手上的登记簿给他们看，晓净的名字居然被涂掉了！

丁翊与武步云惊愕地互看了一眼，这其中一定大有文章。很显然的，那个老头才是主角。

“老板娘，你开这间旅馆多久了？”丁翊硬生生压下焦灼欲狂的气焰，冷静地问。

“我顶下这间旅馆才半年而已。”“才半年？那之前的老板是什么人？”

“我不清楚，是朋友出面帮我顶下这间旅馆。”她或许真的什么都不明白。丁翊揣测着。

“刚刚那个老头住哪里？”他又问。

“他啊？我不太清楚，听说就住在这一带，我接手这间旅馆时他主动说要来帮忙，而且不要求太高的薪水，我才用他的。”“他叫什么名字！”“不清楚，大家都叫他刘老头。”刘老头？丁翊和武步云心中同时一紧，脑中灵光乍闪，难道真正觊觎麒麟玉玺的人是这个姓刘的，而不是刘伯伟？可是，为什么刘伯伟也在找麒麟玉玺？刘子灿还想绑架晓净，不是吗？还是这帮子姓刘的根本是同一夥人？一股凉意直窜上背脊，丁翊有个直觉，或许这个刘老头才是他们真正的敌人。

支开了老板娘，他们在走道上商讨对策。

“这个刘老头是何许人？他和张马文又有什么关系？”武步云支着下巴沉思。

“或许张马文就是他杀的。”丁翊大胆假设。

“我们先找方腾他们想想办法。祥和会馆的追踪网一开始就找错了对象。”武步云闷声地说。

“嗯，叫人先盯住这幢大厦，这里面一走暗藏玄机。”丁翊恢复了镇定。他知道，想要救出晓净，千万不能在这时慌了手脚。

“我想，麒麟玉徙玺可能已经在这个刘老头手里了。”武步云眉头打了几十道死结。

丁翊闻言一惊。是的，必定是这样，所以他才要杀了晓净，因为他怕晓净从张马文那里知道了不该知道的事。这么归纳起来，飞机炸弹事件可以肯定是这个刘老头干的了！

他到底是谁？丁翊愈想心情愈沉重。

“别太伤脑筋，回去找大家商量，走吧！”武步云催促着他。

“等等，你先走，我再回房间看看。”丁翊不相信晓净会平空消失。

“我陪你。”武步云不放心。

“不，你去联络方腾他们。如果我出了状况，记得把刘老头找出来！”现在一切都得小心，敌暗我明，对他们并不利。

武步云点点头，转身离去。

丁翊走进三十三号房。这里，或者其他的出口。

他四处观察，仔细地研究，里面没有挣扎打斗的痕迹，可见晓净可能是在措手不及的情况下被带走的。

正观察间，他瞥见那面大镜子边缘有斑驳的现象，于是凑近研究，发现镜子后面似乎有点不太对劲。

他用力扳开镜子，赫然看见镜子后竟然是一条通道，不知通向何处。

他这才恍然这间房间让人觉得怪异的原因。因为它被隐藏了部分的空间，造成格局上的不协调。

到底是什么人在这里弄了这样的地方？甚至连老板娘也不知道。丁翊没有时间细想，毅然走进通道，决定先独自去查个明白。

通道非常漆黑，丁翊打亮打火机，慢慢摸索前进。约莫走了五分钟，他来到一扇门前，正不知如何进入，就隐约听见有人谈话的声音。

“老大绑来这个女人干什么？不是说好杀了她吗？”一个女人的声音从门缝传出来。

“计画改变了，老大说金麒麟似乎满珍惜这个女人的，只要有她在我们手里，想要丁翊的命还不容易吗？”另一个男人说道。

丁翊听见他们提及自己的名字，更加惊惶。他们似乎对祥和会馆相当清楚。

“你的意思是她是个饵？”“没错，利用她钓出丁翊，而有了丁翊，五行麒麟另外四个能不来救人吗？到时，老大长久以来的仇恨就可以消除了。没有了五个头，剩下的五大家族，有玉玺里的资料，要整倒他们是迟早的事。”丁翊听得又是一阵头皮发麻。他们口里的老大会是刘老头吗？他和祥和会馆有什么仇，要这样想尽办法来对付五大家族？他的问题没得到答案，陡地觉得后脑一阵凉飕，来不及回头，头已挨下一记闷棍，痛得倒地不起，昏了过去。

晓净不知昏了多久才慢慢转醒，她睁开眼睛，发觉自己正倒在地毯上，双手被反绑，身处在一个陌生的房间。

这是哪里？她陡然坐起，脑中还残留着迷药，只觉得天旋地转，险些吐出来。

她想起镜子后冒出来的两个蒙面人，心里又慌张起来。多奇怪！竟有

人在旅馆房间内设个暗门，到底重庆招待所是个什么样的地方？是什么人的巢穴？丁翊发现她不见了，会不会来救她？一堆疑问霎时涌上心头，她费力地站起来，想往门的方向前进，忽地门被踢开，一个身穿紧身黑衣的冷艳女人走了进来。

“哦？你醒了！”她说广东话，睇着晓净。

“你是谁？这是什么地方？”晓净故意以中文发问。有时候让敌人不知道你听得懂，而且会说他们的话言是个上策。

“啊！我忘了你是个台湾来的女人，只会说中文。”那女人以中文说道，讥讽地冷笑着，伸出修长的腿将晓净绊倒。

“哎呀！”晓净惊呼一声，再度跌倒在地，不过对这女人一流的身材忍不住在心里喝采。为什么在她周围出现的女人一个比一个美？“我的确是台湾来的，但我不记得和你有任何瓜葛。”她气那女人没事穿着紧身衣裤卖弄身材，好像故意现给她看似的。

“说实在的，原本我还以为老大在开玩笑，金麒麟怎么会看上你这个不起眼的女人？可是他却真的瞎了眼睛，对你特别关注，怪胎！”那女人不断地损她，连丁翊也不放过。

“你到底抓我要干什么？”晓净浮沉不住气了。

“干什么？本来是要杀你，后来打算问你来钓金麒麟上钩。”那女人一屁股坐在晓净身旁的椅子上，神色猖狂。

他们的目标是丁翊？“你是刘伯伟的手下？”她随口猜着。

“刘伯伟？他算什么东西！”这句话显示了抓她的是另有其人。晓净很无奈地叹了一口气。

她这趟到香港的行程活像是来受罪的，不是被迫、被绑，就是被骂、被损，还莫名其妙地跳进爱河中，最后还不知道能不能活着回台北。

“你叹什么气？”那女人一副凶狠的模样。

“没什么。”跟这个女人多说有何用？天晓得她和她的老大会如何处置她？“别担心，你的情人等一下就会自投罗网来救你了。”那女人呵呵地笑着。

“你们和祥和会馆有什么仇？为何一定要找丁翊的麻烦？”晓净大声地问。

“哼，不止丁翊，其他四个麒麟一样逃不出我们的手掌心。”那女人说完就摔上门出去。

不行！她得想办法逃走，不然，丁翊要是莽撞地跑来救她就正中敌人的下怀了。晓净不想连累祥和会馆的任何人。

才刚想到这里，门又被碰地撞开，一个高大的男人肩上扛着昏迷不醒的丁翊走进来，一把将他丢在她身边，朗声大笑，“真是情深义重哪！为了你这个丑八怪也这么拚命，可笑。”那男人不屑地瞅着晓净。

“丁翊！”晓净焦急的喊着。怎么连丁翊也遭到他们的毒手了，那武步云呢？“别鬼叫鬼叫的，他还没死！”男人用广东话喝道。

“你们……你们真过分！”晓净急得哭了。

“已经够丑了，还哭！？吵死了！臭女人。”那男人扬手要打她，忽然被一声低沉的声音制止。

“住手！金翰。”“老大。”那男人硬生生地收回手，恭敬地垂首。

晓净一抬头，看见重庆招待所的老板在方才那个凶女人的陪同上走了

进来。

“是你！”她太诧异了。

他的表情有了些微的改变，之前刻意深藏的气势和敌意全部在此时显露无遗。

“你是谁？为什么要对付我们？”晓净无法置信地大喊。

“你不是我报复的对象，不过，既然你卷进麒麟玉玺的事件中，我只好连你也不放过了。”刘老头如鹰的眼有噬血的残酷。

“麒麟玉玺？”“没错！谁教你碰见张马文，又听了他不该说的话。”“张马文……原来从头到尾都是你在搞鬼，不是刘伯伟。”晓净脑中一团迷雾慢慢散开了。

“刘伯伟只是一颗声东敲西的棋子而已。哼！放下点风声给他，他就不知节制地胡乱行动，真是个蠢蛋。不过，我倒没想到他真的把祥和会馆耍得团团转。”刘老头的笑容让人寒毛直竖。

晓净心里窜起一股冷颤。这个老头让人感到害怕。

“的确高明。”丁翊不知道什么时候醒来，在这时忽然开口，缓缓地坐起身。

“丁翊！”晓净愕然地看着他。

“你没事吧？”他伸手轻抚着她的脸。

“没事。”她摇摇头，眼泪跟着滑落脸庞，这一刻，她如道自己没救了，她是真的爱上丁翊了。

“你不是个简单的角色。”刘老头佩服丁翊的机智，如果他没猜错，他是故意被逮到的。

“彼此彼此。”丁翊冷冷地看着这个谜样的人物。他相信，这个人一定和祥和会馆有极大的渊源。

“没想到丁岳之后的金麒麟也不是省油的灯。看来，你风流好色的传言只是个保护色而已。”刘老头的眼神闪过一丝赞许。

“你认识我叔公？这么说来，我可以这么猜想，你曾经是祥和会馆的一员？”虽然他姓刘，可是丁翊还是直觉他与祥和会馆的五大家族关系匪浅。

“你很敏锐，也很聪明。只可惜，像你这种好对手我不能让你活下去。”刘老头说道，假以时日，丁翊对他会有极大的威胁。

“谢谢，不过，我想我有权利在死前知道你的身分，以及你对祥和会馆的企图。”丁翊一定要把事情弄清楚。

“哼！你对我的事一无所知，要怪四位长老和五大家族这些迂腐的老家伙把我当瘟神，给我一个叛徒的罪名，逼得我离开香港，要让我从此在香港无立足之地。这笔帐，我这次要好好地清算清算。”刘老头狰狞地笑着。

“你到底是谁？”难道长老们和他父亲都知道这个人的存在？丁翊想起父亲的隐瞒，会和这个老头有关联吗？“你不觉得奇怪，祥和会馆有五大家族，为何单单只有四位长老？”刘老头双手背在身后，踱到他面前。

“你是说……”“没错！我本姓江，是江家推举出来的长老，原与其他四位长老并列祥和会馆的五行长老。”他是长老之一？太不可思议了！丁翊满脸惊愕。

“你是水麒麟江家的人？那江澄和你有什么关系？”江家的人丁不旺，向来一脉单传，江澄的父亲不善理财，加上英年早逝，所以江家目前由四位长老代为管理。这个人……难不成是江澄的亲人？“江澄吗？他得叫我大伯，

我和他爸爸是亲兄弟。”刘老头诡异地笑着。

“不可能！从没听过江家有你这号人物。”丁翊不太相信。

“你当然不可能听过我，因为早在你呱呱落地时，我就被迫改名换姓，流亡海外。

别说是你，我看江澄也不知道还有我这个人存在。”刘老头的嘴角勾起一抹自嘲。

“到底……你做了什么事，才会被五大家族放逐？”“我只不过想把五大家族解散，不想再被困在这个沉重又不合实际的包袱中。”刘老头蹲下身子，凑近丁翊，脸上的皱纹像刀刻一般，每一道都暗藏着不为人知的风霜与怨怒。

丁翊吃惊地看着他。因为解散五大家族这个念头他也动过，不过，这在祥和会馆是个禁忌，连想都有罪，何况提出来？因此，这个念头他只放在心里，不曾和任何人说起。

但这个人……早在三十年前他就有这种想法了？为什么？“你很讶异？难道被绑了一百年，五大家族的人从没有人想抛开这个可笑的束缚？毫不相干的五个姓氏，为何要为一个可能早已断绝了后代的主子守住江山？全是蠢蛋！

麒麟王根本不存在了，早在几十年前滕家一族就已断了子嗣了！”刘老头激动地挥动拳头，仰天狂喊。

“你在说什么？麒麟王？滕家？”丁翊完全不懂他在说什么，可是心中隐隐知道即将有个秘密要揭开。

“你以为五行麒麟就是高高在上了吗？别作梦了！在祥和会管里，那张位于长老之上的位子就是给麒麟王准备的，五大家族死守着当年滕家的产业，还梦想着主子总有一天会回来，真是白疑！等着一个不存在的人不是件很可笑的事吗？这偌大的财富，五大家族可以平分使用，却不能据为己有，这有什么道理？我就是看不惯替滕家做牛做马还分不到一点好处，所以才提议解散祥和会馆……”刘老头顿一顿，又道：“只是我的提议得不到任何人的支持，你叔公丁岳下令将我逐出祥和会馆，视我为洪水猛兽，把我逼进黑暗之中……当年要不是九龙城的黑道收留我，我早就饿死街头了。”这一段骇人听闻的往事让丁翊和晓净听得呆若木鸡。尤其是丁翊，从小到大，他根本不知道祥和会馆背后还有个麒麟王！

滕家和五大家族之间到底是什么关系？麒麟王又是谁？他脑中一片混乱，无法理出头绪。

“现在，我回来报仇了！园丁陈中是我埋伏在祥和会管的人，他和我是至交，因此，长久以来我都能掌握会馆的动态。至于张马文，他只不过是个替死鬼而已。我告诉他刘伯伟对麒麟玉玺很有兴趣，教唆他去偷，然后把东西放在重庆招待所里头，可以所求高额的价码，还能避开杀身之祸。呵呵呵，那个傻瓜全信了，还把玉玺自动送进我手里。”恶魔！这个人被仇恨逼疯了！晓净畏缩了一下，紧紧拉住丁翊的手臂。

“你拿麒麟玉玺只是为了整倒祥和会馆？”丁翊瞪着他问。

“不错！传说玉玺里藏有当年滕家所有产业财富的证件和资料，以及目前我大家族各项投资计画的微晶片，我只要拿到这些，要整垮你们还不容易？”刘老头得意的哈哈大笑。

“可是，凭你们三人要对付整个祥和会馆，未免太自不量力了。”丁翊镇定地说。

“我背后有黑道撑腰，必要时，还能招来各路人马对付你们，懂吗？”“你背叛族人，与黑道挂勾，当真是罪无可赦了。”丁翊原本还有点同情他，但听到后来，才明白他不过是利欲薰心而已，这种人就算有天大的委屈也不能饶恕。

“你不配给我定罪！哼！反正玉玺在我身上，一旦破解密码，祥和会馆与五大家族将会在香港统统消失。”刘老头恶狠狠地笑着。

“别太有自信！”丁翊慢慢站了起来。他身上有每个麒麟都带着的追踪通讯器，从刚刚他进入通道时就已打开，相信这时候祥和会馆的电脑上已经显示了他的位置。

“你等着瞧吧！有了你这个大饵，还怕那些躲在幕后的人不出来吗？把他们带上车，刘老头命令手下金翰行动。

“你要带我们去哪里？”丁翊问。

“等一下你就知道了。”丁翊和晓净被带上车，离开了重庆大厦，消失在夜色之中。

第九章

“怎么样？找到了什么吗？”方腾在祥和会馆的地下室电脑中心与前往重庆大厦的人已通电话。

“发现一条通道和两间小房间，不过里面已经没有人了。”对方传来回答。

“好，继续搜寻。”他挂上电话，走到江澄的电脑萤光幕前，盯着问：“他们往哪个方向走去？”“往九龙城。”江澄正利用电脑追踪丁翊身上的讯号。

“他们去九龙城做什么？难道那个刘老头是黑道出身？”方腾双手撑在桌面，推敲着这个可能性。

“真是鲁莽的家伙！我还以为他是我们之中最沉稳的人，他就不能等我们赶去再一起行动吗？”武步云一边从储藏室中拿出一把制式手枪佩在腋下，一边责备丁翊的擅自行动。

“难道你看不出他对俞晓净是来真的？丁翊一定是为了她才冒险的。”林剑希摇摇头。男人一旦身陷情网，就表示无药可救了。

“奇怪，我怎么有都觉得他们两人不太可能恋爱，完全没有交集嘛！”武步云搔搔头，无法理解。

“有些事是天注定的，逃都逃不了，方腾耸耸肩，很宿命地笑了。

武步云冷哼一声。“我啊，才不信这一套。”“小心老天不放过你！”方腾取笑他。

“你说的那个老头是什么来历？”江澄突然插嘴问道。

“不知道。我的人在那附近找遍了，大家对他都没有印象。他乍看之下没什么特色，与街上溜鸟的老人没有什么差别；不太好找。”武步云派去的人毫无所获。

“那个女老板呢？会不会有问题？”方腾也皱着眉头。

“她什么都不知道，连她的旅馆里被弄了一条通道她也毫不知情。可怜！”武步云摇头叹气。

“那个老头能神不知鬼不觉地绑走晓净，想必不是普通人物。”林剑希坐在椅子上低头沉思。

“我想麒麟玉玺一定也在他身上。刘伯伟不过是个被利用的丑角而已。”江澄冷静地分析情况。

“嗯！如此说来，这个老头是有备而来了，他故意用刘伯伟引开我们的注意，又让我们白忙一场，可见心机之深。他和咱们有什么深仇大恨？难道纯粹只是凯觞祥和会馆的产业？”武步云扬起眉毛，有点想不透。

“不可能这么简单。”方腾若有所思地摇头。

“那他到底要什么呢？”林剑希也凑到萤光幕前，对敌人的企图不解。

“再猜下去也没用，咱们当面去问他好了。”武步云一手击在桌面上。

“嘿！他们在九龙城停住了。”江澄瞪着萤光幕低喊。

方腾立刻拿起手枪，点点头，“很好，该行动了。”他话才说完，四位长老纷纷走进来，其中一位脸色沉重地说：“你们先等等。步云，你确认一下那个老头是不是照片里这个人。”长老递出一张泛黄的照片。

武布云拿过照片一看，不禁一愣，照片里那个刘老头正是与其他四位长老站在一起，背景是祥和会馆的正厅，而他，比其他四位长老都要年轻。

“就是他！”虽然他现在看起来老迈多了，但那充满野心的眼神还是没变。

“真的是他？！”长老们同时低呼。

“他为什么和你们站在一起拍照？难道他也是祥和会馆的一员？”方腾惊讶地道。

长老们彼此互看了一眼，沉默了半晌才道：“是的。他叫江景山，是江澄的大伯。”“什么？”饶是向来面不改色的江澄也变了脸。

“三十年前，他是江氏一族唯一有资格成为长老的人选，因此，年纪轻轻就成为五行长老之一。可是他野心勃勃，伺机要解散祥和会馆，想让我大家族解体，然后把属于江家的那份产业画分出去。他认为祥和会馆只是让我大家族绑手绑脚，根本不该再存在，于是利用关系和人脉在会馆内部制造骚动，引发不安。当时的金麒麟，也就是丁翊的叔公丁岳便下令将他逐出会馆，并要他改名换姓，要他永远离开香港，再也不准回来。”四位麒麟全都愣住了，没想到这个事件背后还牵扯着这段恩怨。

“江景山是个极端分子，将他放逐已经够宽待他了，没想到他会借着黑道的势力回来找碴、报复，还利用园丁陈中为内线替他搜集资料。”唉！养虎为患啊！四位长老都面色凝重。

“那他拿走麒麟玉玺的目的……”江澄内心登时波潘汹涌。自己现在唯一的亲人不仅在当年背叛祥和会馆，这一次还抓走了丁翊乘机要胁……这实在太过分了。

“他拿麒麟玉玺是要得到五大家族的资料，但是这不是重点。玉玺里藏的不止这些资料而已，那里头还有我们五大家族当年的主子滕家的一切重要记载。”长老们打算说出一切。

“滕家？”四位麒麟全都吃了一惊。怎么？五大家族上头还有个主子？见他们都无法置信，长老们知道，该是把事情摊开来说明的时候了。

“这要从百年前说起了，我就长话短说。当年祥和会馆是上海大亨滕绍恩所创立的，他出生青帮，是个行事利落、飒爽精练的男人，带着五位誓死效忠的得力助手共同在龙蛇杂处的上海打出一片天下，也替祥和会馆赚进数不清的财富。当时，上海滩的人给了他一个『麒麟王』的封号，后来大家都

把祥和会馆的会长称为麒麟王。而那五个得立助手，就是现在五大家族的前人。”一个长老细说从头。

“后来局势大乱，滕绍恩命令五为属下带着年仅十岁的小公子转移地盘到香港，重新在香港起家，等他过来会合。但是他却在上海遭了意外，再也没有出来。这五个人于是共同辅佐小公子长大成人，接手祥和会馆，他便是第二代麒麟王滕逸兴，香港祥和会馆的建立和五行麒麟的命名都是出自他手里，会馆在香港的运作开始有了起色。可是传了两代之后，第四代的麒麟王却在年仅二十二岁时莫名其妙地失踪，会馆花了许多金钱和时间仍查不到蛛丝马迹，这件事深深打击两位主子，因而双双去世，就这样，一脉单传的滕家就告消失……”“那么……现在我们守着这五大产业都不是我们的？”武步云简直无法相信会这段历史。

“为什么要瞒着我们这件事？”方腾一听不觉有气。这么重要的事，身为五行麒麟怎么可以不知道？更何况，多年来方家也不过是为人作嫁而已。

“难道五大家族一直还不放弃找寻当年失踪的麒麟王？”江澄也受到不小的震撼。

“就是怕你们会有这种反应，上一代的五行麒麟才决定先隐瞒此事。你们敢发誓你们的心中从来没有想要解散祥和会馆吗？”四位长老太了解这些孩子的心思了。如果让他们知道多年来五大家族只是为一个空位而拚命，那么到时一定会造成更多困扰和反扑。

方腾与其他二人面面相觑，又分别转开头去。的确，他们曾经质疑何必将五个不同宗的家族绑在一起？何必让他们这么备受压力地过日子？这些念头经常浮现在他们的心头。

“祥和会馆无论如何不能解散，这是当年五大家族与滕家立下的血誓。滕绍恩是五大家族的恩人，我们的后代子孙绝对不能背叛他。”有点迂腐，可是又让人不得不为五大家族的重义而动容。是什么样的年代和环境造就了这种奇妙又牢不可破的组合？“可是麒麟王的位子势必会一直空下去，我们还要这么等下去吗？”林剑希激动地问。

“不！不再是空位了。”“什么意思？”他们瞠目地看着四位长老。

“我们已经找到主子了。”“什么时候？在哪里？为什么不叫他回来？”方腾大喊。

“六年前就找到了。这六年来我们将他安置在国外接受教育，就为了等他明年二十岁时回来接掌祥和会馆。”“不到二十岁？”他们同时倒抽一口气。不会吧？将来要面对的麒麟王居然比他们还年轻！

“你们怎么能肯定他是滕家的后代？”江澄对这件事还是存疑。毕竟，断了线的风筝要找回来谈何容易。

“滕家历代的子孙左耳垂上都有个红痣，远远看去就像戴着鲜红耳饰一般，很特别，也很容易辨识。当然，还有其他的血缘证明，这一点，等救回丁翊之后再告诉你。”“太离谱了！现在找到的麒麟王原来是个毛头小子。”武步云大嚷。

“别让自己有先入为主的观念，步云，他年纪虽轻，但他的表现绝对会出乎你们的意料之外。”“真让人无法接受这个事实……”林剑希皱紧眉心，心中还是受到不小的冲击。

“但你们最好接受。现在，丁翊可能已经赶到九龙城了，你们和我们一起去，对付江景山绝不能手下留情。江澄，你最好有心理准备。”长老的意

思很明显了，江澄一定要公私分明。

“我懂。”身为水麒麟，江澄在此时才深深发觉自己对这个角色的痛恨。但是，他又该怎么办呢？于是，他们一行人各怀心事地上了车，朝九龙城的方向飞驰而去。

丁翊一看车子停在九龙城外，心中就暗暗叫苦。

九龙城在香港是出了名的黑窟，早已盘据了许多非法之徒，连警方都进不去，如果他和晓净真的进了这个地方，要出来恐怕是难上加难了。

“下车。”金翰拿枪指着他们，口气傲慢。

“晓净，”丁翊小声地凑在晓净耳旁说！案等一下我叫你走时，千万别犹豫，往草丛中躲去。知道吗？”“那你呢？”晓净担心地问。

“我会没事的。”“喂！干什么？别想逃，我枪里的子弹可都是不长眼睛的。”邪女人冷笑地说。

江景山的车随后而来，他泰然自若地下车，看下他们一眼，“别紧张，凤凰，他们不会逃的，因为他们在等救兵。是不是？金麒麟。”他走到丁翊身旁，从他身上搜出通讯器，嘲弄地看着他，“我也曾经是长老之一会不清楚你们的把戏？”丁翊怒气暗生。这老家伙还真不容易对付。

“我就等你将另外四个人都叫来，或者，那四位长老也会来，都好，反正这里将会是你们的葬身之地。等人都到齐了，我再来个一网打尽，哈哈……”江景山笑得非常得意。

“九龙城里的人不会愿意得罪祥和会馆的。”丁翊保持冷静。

“哦？是吗？”江景山一招手，四周突然出现许多拿着枪的男人。

丁翊心下凛然，暗叫不妙。眼有自己居于下风，稍后方腾他们若是赶来也只有送死的份了。

“有钱能使鬼推磨啊！”江景山对这幕自导自演的戏码满意得不得了。

“没错！好一句有钱能使鬼推磨！”一个低沉沙哑的男声突然响起，在静得出奇的时刻特别清晰。

“叔公？”丁翊错愕地低喃。这个声音，分明是他的叔公丁岳的声音。

“丁……岳？”江景山似乎没想到他会出现在这里。

“景山，没想到你还记得我。”丁岳慢慢地从黑暗中走出来。

他身着长袍，体型矮胖，老而弥坚的脸上有一对眯眯小眼，闪着精湛的目光。

咦？这个人……这个人不就是将金麒麟印石卖给她的老先生？晓净张大口，久久发不出声音。

那个骨董店的老板居然就是丁翊的叔公？有没有搞错？“要忘了自己的仇人一向挺难的。”江景山冷冷一笑。

“这么多年了，你还不知悔改。”丁岳摇摇头，走到丁翊身边。

“叔公，您怎么会在这里？”丁翊似是难以置信。叔公不是早就不过问会馆的事，云游四海去了吗？“我推算最近你会有劫数，特地回来救你啊！”丁岳戏谑地糗着他。

“别闹了！叔公，这里太危险了，您快走……”这种时候，丁翊可没闲情逸致跟他开玩笑。

“想走也走不了了！丁岳，既然来了，就让我好好招待你，咱们顺便叙叙旧吧！”天堂有路他不走，江景山也不打算跟他客气了。

“景山，我们已没有旧好叙了。你早已不是祥和会馆的人，原以为当年

的处罚能让你清醒，没想到你如此执迷不悟，看来，这一次我们不能再放过你了。”丁岳个子虽然不高，年纪也够老了，可是他的气势依然令人震撼不已。

“你凭什么对付我？七十好几的人了不好好安享晚年，还来凑这场热闹，既然你想早点死，我不介意早点送你上西天。”江景山恨得牙痒痒的，气自己对他仍有一丝丝的忌讳。丁岳比他年长一辈，算起来是父执辈分，从以前就对他管得特别严苛，这种记忆至今仍难抹去。

“放肆！”丁翊大喝一声。丁岳在他心目中是个值得尊敬的长者，他绝不容许别人伤害他。

“放心，孩子，他也只能逞口舌之快了。”丁岳毫不在意，反倒安慰地拍拍丁翊的肩膀。

晓净一直注视着他，没有开口。丁岳用眼尾瞄到她惊讶又熟悉的眼神，朝她眨眨眼，又立刻摆出正经的脸孔。

被他这么一闹，晓净险些笑出来。这个叔公还真是有意思。

“就冲着你这句话，我们来看看谁才是赢家！”江景山一招手，围在四周的人全部将子弹上膛，指着丁翊三人。

“你会后悔的，景山。”丁岳依然气定神闲，不动如山。

“我从不知道后悔两个字怎么写！”江景山一挥手，下达扫射的指令。

晓净吓得以为自己就要被射成蜂窝，被丁翊紧紧抱在怀，全身战栗。然而，等一许久，却没有任何动静。她小心地抬起头，迎上丁翊百思不解的表情，再看有四周，那些拿着枪的人所措的对象竟是江景山。

“你们干什么？”江景山惊怒地大吼。

“我们老大要我们换目标，江老板，失礼了。”“雷老大背叛我？”“没办法，我们只认钞票，不认人。况且，祥和会馆也不太好惹。再见了，江老板。”

“你们……”江景山没料到会阵前倒戈，一时感到失措。

那群九龙城的人全部退走，现场情势大逆转，江景山恨恨地转过身来瞪着丁翊他们，怒斥：“你们挪用了滕家的钱来摆平此事，还说什么不会动用滕家分毫，跟本是自打嘴巴，我看你们也清高不到哪里去。”滕家主子曾说过，钱是用来救急救人，不是害人。景山，祥和会馆的教条你都忘了吗？”丁岳叹了口气。

“那些全是放屁！”“你该从复仇的梦魇中醒来了。”丁翊拥着晓净，有点可怜他。

“不！我要亲眼看你们全都垮掉！麒麟玉玺还在我手里，你们休想拿回去。”江景山自知还有筹码在手，内心笃定不少。

远方疾驰来好几辆车，方腾他们终于敢来，祥和会馆的重要人物全都到齐了。

“丁翊！”武步云一下车就跑到他身边问你没事吧！惫“我很好。”丁翊看见其他四位麒麟及长老们都来了，有点受宠若惊。

“怎么大家都来了？连长老们……”“为了来收拾叛徒。”方腾笑着走近他。

“你们都知道了？”丁翊微愣。

“长老们都告诉我们了。”林剑希也下了车。

“丁老，您果然在这里。”长老们一见丁岳，连忙点头招呼。

“哼！老狐狸、小狐狸全都在，好极了，省得我凑不齐你们。”江景山看

着他们一群人，还是趾高气扬不愿认输。

“别再逞强了，景山，这对你一点好处都没有。快点把玉玺交出来吧！”
长者们劝他放弃。

“别作梦了。”“祥和会馆的人早就将这里团团围住，凭你们师徒二人，根本没有胜算。”丁岳一直苦口婆心地要劝醒他，无奈顽石点也点不透。

“江澄，你若是我江家的子孙就过来帮我！”江景山忽然喊道。

江澄从一下车就一直瞪着江景山，他好奇这个江家的亲人会是什么样子，从未谋面，连父亲死前也不曾提过的大伯，现在看来，只是一个悲剧角色而已。

他凄然地摇摇头，“醒醒吧，大伯，你这样做愧对江家的列祖列宗。”“你这个免崽子，喝祥和会馆的奶水长大就六亲不认了吗？快过来！我们两人联手，一定能打垮他们，重振江家。”“人不能忘恩负义，大伯，这是我父亲留给我的金科玉律，也是水麒麟终生要遵守的原则。”江澄的脸上第一次有痛心的表情。他的父母早亡，他很想保住唯一的亲人，但是看来是不太可能了。

“你想害死你自己的亲人？就为了跟你没有血缘关系的麒麟王和其他家族？你要想清楚！”江景山不断地用血浓于水的对话想对江澄动之以情。

“住口！你別再说了，江澄不会上你的当的！”武步云怕江澄为难，干脆打断这种无意义的对话。

“把枪扔了，跟我们走吧！”丁翊对江景山说。

“休想！”江景山猛地举枪乱射，他身后的男女也同时发射子弹。

他一行动，四周埋伏着的祥和会馆的人立刻反击，以保护丁翊等人。只见江景山的手下双双中弹倒地，这时，江澄突然不顾一切地冲上前，扑向江景山，想把他从枪林弹雨之中救出。两颗子弹分别打进他的手臂和大腿，他跟跄一步，倒在江景山面前。

“江澄！回来！”丁翊被眼前的状况吓住了，急得大喊。江澄的举动无异是自杀行为。

“停手！”方腾大声制止攻击。

枪声嘎然停顿，空气中弥漫着呛鼻的烟硝味，江景山没想到江澄会出面救他，有些意外地杵在原地。

“江澄！”丁翊和方腾立刻冲到他身边，扶起他。

“你这个呆子！你以为你能做什么？救他妈？”丁翊痛声斥道。

“我……不忍心……”江澄惭愧地闭起眼睛。

其他的人全都围上来，心中不无伤感。都是自己人，何必如此呢？晓净站在外围，眼眶中全是泪水，在这个清一色是男人的世界中，她看到了另一种令人心折的袍泽之情与兄弟亲人之爱。

江景山眼中燃着愤慨与不甘，他趁着大家分神之时，掐住她的手抓住晓净，掐住她的脖子，把她揽到自己身前。

“啊！”晓净惊呼一声，没料到这个老家伙还会使坏。

其他人闻声转身，正好看见晓净被带往车子。

“江景山，你干什么？”丁翊气得大叫。

“我要走了，这个女人就送我一程吧！”他阴阴地笑着，手中的枪指着晓净的脑袋。

“放了她！”丁翊大惊失色。

“等我安全了自然会放了她。”“江澄为了救你受伤，你还不知悔改？”

武步云冲着他咆哮。

“那是他笨！哼，我绝不会被你们打倒的，绝不会！”他伸手摸了摸后腰的玉玺是否安在，才硬拉着晓净走列车旁。

“你……”方腾的枪指着她，却迟迟不敢动手。

“最好别乱来，否则她就没命！”江景山打开车门，一把将晓净推进车内。

“晓净”丁翊握紧拳头，只想冲上前去拦人。

晓净注意到江景山后腰鼓鼓的，猜想可能是麒麟玉玺，她温驯地坐进车里，假装低头时，忽然将手伸进他的腰后，摸出一个方形小盒，想也不想地丢出车窗，大喊：“丁翊，接住玉玺！”“你这个臭娘儿们！”江景山见状举手往她的脸颊挥了一记，愤然地转身要夺回玉玺，只可惜晚了一步，玉玺正好被丁翊一手接住。

晓净顿时感到一阵剧痛，呻吟一声，捂着脸倒向车外。

江景山气不过，转身就要朝晓净开枪，正惊险万分之际，方腾举枪射出子弹，把他手里的枪打掉。

“晓净！”丁翊吓得魂飞魄散，再也无法忍耐，冲上前就是一拳，把江景山击倒在地，然后奔到晓净身边，小心地扶起她。

她满脸的血丝让他差点喘不过气来，颤声唤道：“晓净……你怎么样？要不要紧？你这个小傻瓜……”这种要命时候，她竟还去抢麒麟玉玺？晓净痛得说不出话，只能摇摇头。

丁翊心疼地将她拥进怀里，一颗心还因刚才的惊悸而狂跳不止。

江景山则被方腾他们轻易地制伏，交给属下押进车内，打算将他带回祥和会馆，接受判决。

江澄在林剑希和武步云的扶持下，也上了车，往医院而去。

丁翊抱起晓净，走到方腾的车旁，看见丁岳对着他微笑，奇怪地挑挑眉。

“她是个好女孩，不是吗？”丁岳问得唐突。

“是的。”丁翊点点头。

“那就好好待她。她有勇气，很适合当金麒麟的女人。”“叔公……”叔公怎么会替晓净说话？他几乎不认识她就认可了她？！丁翊感到非常纳闷。

“注定是你的，就千万不要放手。”丁岳笑咪咪地转身，准备离开。

“您又要走了？”丁翊唤住他。

“放心，这个丫头知道怎么找我。”说完，他就像来时一样，隐入黑暗中悄然而去。

“奇怪，我怎么觉得你叔公好像早就认识晓净似的。”方腾晃了晃脑袋。

“是啊！的确奇怪。”丁翊低头看着晓净，却见她痛苦万分的脸上挤出一丝鬼异的笑容。

一定有什么他不知道的内情，丁翊暗想。不过无妨，以后他有得是时间好好“审问”她。

第十章

江景山最后被祥和会馆以绑架、勒索、杀人未遂等罪名送交警局，经过审判，判刑终身监禁，再也不能出来为非作歹了。

但是，这件事界在祥和会馆投下一记令人意想不到的涟漪。

江澄留下一张字条，说要辞去水麒麟的职务，便从医院不告而别了。

丁翊和方腾到医院探望他时才知道这件事，他身负重伤，几乎连行李也没带，就这么离开祥和会馆，打算抛开所有烦人的一切。

“这个呆子，他到底在想什么？”方腾气得在病房走来走去。

“在为江景山的事自责吧！”丁翊这才想起，他们对不多话的江澄了解得并不深刻。

“自责？这一点都不关他的事啊！他还没出生，江景山就已经背叛祥和会馆了，这是毫无关联的两件事嘛！”真是的，就不知道他哪一点想不开？方腾撑着额头，直叹气。

“也许理由不是这么单纯。他从没向我们提起他对家族的看法，从他十四岁起，他就是一个人过日子，除了我们，他几乎没什么朋友，就算我们聚在一起，他多半也不吭声，可是，他不说什么就表示他没有心事吗？我怀疑他只是觉得累了。”丁翊看着窗外的蓝天，若有所思。

“累了？什么意思？”“江澄是被五大家族的包袱给压得喘不过气来才会走的。”“这件事我们五个人不是都有同感？可是我们都忍下来了，不是吗？”方腾斜躺在病床上，不以为然。

“每个人对事情的想法不同，江澄可能忍得太久了，又经过他大伯这么一闹，才会兴起离去的念头。”“但我们不能就这么不管他吧！将面对的麒麟王是圆是扁，够不够格成为咱们的主子，还得要我们五个一起去评占，他怎么能一个人一边凉快去？”方腾不太平衡。这个时候，他也想跑到世界的尽头去图个清静。

“当然不行，所以我们得把他找回来。”丁翊微微一笑。

五人家族与滕家的事他一回来就已经听说了，对即将出现的滕家少爷更是感到兴味。

一个乳臭未乾的小伙子能成什么气候？那是相当今人好奇的事。

当然，他们同时都有了想整整这个年轻麒麟王的想法。哼！想当他们五行麒麟的王，还得看看有没有本事才行！

不过这个游戏少了江澄就不好玩了。眼下最重要的，还是把那个愣小子找回来再说。

就这样，一连好几天，丁翊与祥和会馆的人几乎都忙着找江澄，相对的，也冷落了晓净。

自从江景山的事了结之后，她到医院治疗好脸上的伤，就被丁翊带回位于太平山的别墅。丁翊要她在家里养伤，别到处乱跑，可是，这几天下来，她忽然觉得这里不再是她该待下去的地方了。

来到香港，无意间认识了丁翊，也扯进祥和会馆的恩怨之中，一趟香港之行让她领略了前地从未见过的世界，也见识了平凡生活之外的绚烂与危险。

这就够了。

二十八岁的她能有这趟奇遇，该满足了。虽然心底有一个角落早已留给丁翊，但她其实不敢奢望她真的能走进他的生命与世界。

祥和会馆和五行麒麟只适合出现在她的梦中，在现实生活中，他们比

月球还要遥远。

因此，在事情纷纷落幕的这一刻，她觉得自己再也没有留下的必要了。她就像看完戏的观众，曲终人散之后，也只有回到自己的天地里，清醒而努力地过日子。

那天，晓净静悄悄地搭机离开了香港，飞回台北。

台湾台北日子似乎又回到常轨。

晓净后来还是留在原来的公司上班，老板并未因她的“私放长假”而将她开除。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她变得漂亮的缘故，当她顶着短发和米歇尔套装回公司办理离职手续时，不仅同事们讶异于她的改变，连老板也忽然对她客气起来。

哼！原来这世界还是“以貌取人”的嘛！晓净自嘲地暗忖。

然后，说着说着，老板就叫她继续留任原职，别走了。

晓净心想，既然还可以有藉口待在台北，不必回南部，她何乐不为？于是把原本准备打包回乡的东西再度摆回原位，继续她知足、诚恳、认真、合群的上班族生活。

不过，倒是有不少男同事主动找她搭讪，让她觉得有点好笑。她真的变了吗？有时候她会这么反问自己，还会照照镜子，想搞清楚自己到底哪里和以前不一样。只是，她一点也没看出自己的不同。

她当然不知道，在别人眼中，她已从当初那个没有自信又懒得打扮的老女人，变成精神奕奕又别具味道的职业妇女了。适度的装扮，合宜的穿着，以及眼尾、嘴角一抹淡淡的情愁，都把她独特的甜味衬得更加迷人。

但是，还是有许名女同事不屑又吃味地在背后批评她。

“说什么去香港玩，也不知道是不是干了什么事，故意拖这么久才回来。”女同事甲说。

“是啊！天晓得她是不是去钓有钱的小开了？在台湾销不出去，总得到国外去找些又老又有钱又不长眼睛的老头当金饭碗。”女同事乙说。

“哎！丑小鸭还是丑小鸭，怎么变也变不成天鹅。我说那些男同事啊，全都瞎了眼了。”女同事丙说。

对于这些传言，晓净全都不放在心上，被人嫉妒是一种乐趣，因为以前她从来不懂个中的滋味，现在知道了，只想大笑。

或许，被同性嫉妒也满虚荣的。

这天，她像往常一样在公司打电脑报表，正埋首猛敲键盘时，从办公室大门一路有人惊呼和窃窃私语，一阵骚动像波浪一样涌向晓净。只是她急着交出报表，又被身旁的印表机声音盖住听觉，才会没有注意四个高佻硕长的男人正缓缓地朝她走来。

“俞晓净！”有人叫了她的名字。

“是！”她立刻站直。

突然眼前一花没错，正是一大束花，把她的小脸埋进花堆里。

她连忙捧住，抬头一看，旋即愣在当场。

丁翊、方腾、林剑希和武步云四个大男人就像从电影中走出来似的，活生生地站在她的面前。

“丁翊……你们……”她有那么一秒钟以为是自己的错觉。

他们来找她？“你要气死我才高兴是吗？”丁翊眼中有挚爱、怒焰，

以及深浩如海的温柔。他一把将发呆的她抱进怀中，紧紧地不留一点空隙，恨不得将她融进自己的体内。

当他回到别墅找不到她时，心脏简直要炸开了一样。江澄的出走他只是担心，而她的不告而别却让他心神俱碎，狂乱无端。他这才发现，他对她根本一无所知。她住哪里？在哪里上班？所有的一切他都不知道，只知道她叫俞晓净。

这该死的发现让他几乎疯掉，幸好方腾他们主动帮他打听，运用祥和会馆所有的资讯站和情报网，只为了在台湾找一个名叫俞晓净的女子。

花了将近一星期，他才从她到香港时跟团的旅行社查到她的公司名称与地址，随即马不停蹄地杀到台湾。

“你真会制造高潮啊！俞晓净，你把丁翊急得差点变形，还害得我们不得不陪他一起来，以免他在飞机上坐立难安，往大海纵身一跳。”方腾一见面又是取笑。

“你是和江澄说好要私奔是不是？太暧昧了，两人同时消失，也不考虑考虑后果。”林剑希俊美的脸庞上仍是一副冷漠与奚落。

“我就说她自卑吧。也好，有自知之明表示还有救。”武步云那张嘴还是吐不出好话来。

“听见这些损人的话，晓净才肯定不是梦。五行麒麟中的四‘只’居然会移驾台湾来找她？她何德何能啊？“我不是故意的，丁翊……”她又哭又笑，埋在丁翊的怀里，喜不自胜。他会来找她，表示他是真的爱她。

“不管是不是故意的，我都不会原谅你。”丁翊深沉的声音并没有多大的责备，有的只是数不尽的浓情。

围观的男女同事们都舍不得错过这场突如其来的好戏，睁大了眼看着晓净周旋在四个俊男之中，又是羡慕又是嫉妒。

“请问，你们是做什么的？”晓净的老板有见有人在办公室内引起骚动，特地来看看发生什么事。

“哦，我们是来抓逃妻的。”武步云回答得相当顺口。

“什么？”老板大人横眉竖眼的，不明就里。

“这个女人私自逃离，我们是来带她回去的。”林剑希与武步云一搭一唱。

“俞晓净，这是怎么回事？你给我说清楚。”“老板，我……”小净被他们闹得哭笑不得。

“她是我老婆，请你说话客气一点。”丁翊摆出威武的姿态。

“什么老婆？找老婆到别的地方去，你们……都给我滚！”老板大人决定赶他们出去。

“别气啊！陈老闆，这是我们老大的名片，有什么事大家可以慢慢谈嘛！”方腾递上了丁翊的名片，上头的头衔可把晓净的老板吓傻了。

原来，丁氏企业正是晓净公司的头号大客户，这下子，陈老板脚软地跌坐在椅子上，只恨不得替自己的嘴巴缝上拉练。

“走吧！”丁翊拥着晓净，在众目睽睽之下，离开了混乱的现场。好不容易想恩爱一番，却有那么多只眼睛瞪着，真不舒服。

一到大楼外，晓净才抬头问道：“我们要去哪里？”“当然是回香港。”丁翊低头看着她，微笑着。

“回香港干什么？”“结婚罗！”“结婚？不行啦！我都还没跟我爸妈提呢。”晓净紧张地嚷嚷。

“不用了，我已经去过你家了。”“嘎？”等等！他在说什么？去过她家？她家在南部耶！

“我去向你父母提过亲了，他们都没意见，只要你点头。”丁翊趁她张大了小嘴，立刻啄了一下她的红唇。

“你……去……我家提……”她语无伦次地杵在敦化北路的红砖道上。

“是的，所以你什么都不用担心了。”“可是……可是你的父母呢？听说要做你的妻子得要祥和会馆所有的人点头认可……”晓净总觉得前途多舛。

“怕什么？你是夺回麒麟玉玺的英雄啊！谁敢多吭一句？更何况，我的金麒麟印石早就刻上你的名字了。”丁翊拿那枚金麒麟印石，亲自帮她戴上。

“这是……”她眨眨眼，觉得冥冥之中老天已注定她的未来。或者，古董店里巧遇的叔公丁岳就是她的月下老人哩！

“这是送给我妻子的信物。叔公说过，得好好栓住你。”说着，他再也没有耐性，捧住她的脸，深深地吻住她。

这时候，晓净没有多余的力气去思考任何问题了。她只觉得不知从哪里飘来的绪婚进行曲一直在心头响着，一直响着……此时，远远地看着这一幕的三个无聊男人刚开始嘀咕了。

“喂！这次来台湾不是还要来找江澄的吗？怎么丁翊把宝贵的时间浪费在接吻上？”武步云没好气的声音清楚的传来。

“安静啦！总要给猎犬甜头它才会卖力啊！”林剑希毫不在意过往行人对他的注目礼。

“你们都闭嘴！这种时候我们就得识相点，否则会有报应的。”方腾探看着夏日夕阳中难分难舍的一对男女，不禁露齿一笑。

五行麒麟有一只被定走了，那么剩下的四只呢？

等着瞧吧！

（全书完）

